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文件汇编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WUHANSI DONGXIHUQU DISHIYIJIE RENMIN DAIBIAO DAHUI DIERCI HUIYI

文件汇编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编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编

二〇二三年一月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文件汇编

Wuhanshidongxihuqudishiyijierenmindabiao dahuidiercihuiyiwenjianhuibian

东西湖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编印

2023 年 1 月

目 录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	1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2
政府工作报告.....	3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东西湖区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决议.....	21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武汉市东西湖区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审查结果报告.....	22
关于武汉市东西湖区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	26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 2022 年全区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3 年全区预算的决议.....	42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 2022 年全区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3 年全区预算草案的审查结果报告.....	43

关于 2022 年全区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3 年全区预算草案的报告.....	47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东西湖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的决议.....	62
东西湖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63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东西湖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的决议.....	74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75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的决议.....	83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84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监察和司法委员会（法制委员会）2022 年工作 报告.....	94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 2022 年工作报告.....	101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大农业与农村委员会 2022 年工作报告.....	108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 2022 年工作报告.....	115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选举和表决办法.....	123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总监票人、监票人名单.....	127
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公告.....	128
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正式候选人名单.....	129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	130
关于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草案） 的说明.....	131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主席团常务主席名单.....	132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执行主席分组.....	133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副秘书长名单.....	134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代表团编团名单.....	135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议案审查委员会名单.....	143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议案的决议.....	144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关于提出议案截止时间的决定	145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议案审查委员会关于议案的审查 报告.....	146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接受部分代表辞职请求的决定.....	147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接受刘冬辞职请求的决定.....	148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接受皮惠兰辞职请求的决定.....	149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大常委会关于接受部分代表辞职请求的决定.....	150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议程.....	151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日程.....	152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公告

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定名额为 214 名。区十一届人大一次会议时实有代表 210 名。区十一届人大一次会议后，皮惠兰、章建育、邝斌调离本行政区域，其代表资格自行终止。李玲、胡蓉、黄昌建、齐曼、黄勇、夏贤国、熊芬、方学孝 8 名同志因工作调整辞去代表职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法》的有关规定，以上 8 位代表的代表资格依法终止。同时，李玲、熊芬、方学孝同志的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职务相应终止。

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现有 199 名。

特此公告。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2年12月21日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次会议第二次全体会议通过)

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区人民政府区长周明同志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区政府2022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23年主要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指出,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区人民政府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

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市、区委决策部署,在加快打造现代产业集群、统筹推进区域协调发展、不断提高城市功能品质,增进改善民生福祉上进一步提级加力,不断开创各项工作新局面。

会议号召,全区人民要在中共东西湖区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凝心聚力、真抓实干、踔厉奋发、勇毅前行,为加快打造“中国光谷”,开创新时代新征程东西湖新局面而努力奋斗!

政府工作报告

——2022年12月20日在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区长 周明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区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政府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2年工作回顾

2022年是新一届区政府履职的第一年，也是内外部环境相对严峻复杂的一年。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北武汉重要讲话精神，认真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与全区人民一道，攻坚克难、奋力拼搏，基本完成预期目标任务。预计地区生产总值完成1680亿元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完成706亿元，同比增长3.2%；规上工业总产值连续两年超过2000亿元，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同比增长15%；招商引资实际到位资金同比增长24%；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基本持平。

一年来，我们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扑灭了多点散发疫情，控制了聚集性

蔓延，打赢了一场又一场阻击战、攻坚战，全力守护了人民群众生命健康。

一年来，我们坚持以稳为主、稳中求进，把稳增长放在更突出位置，克服重重压力，战胜重重困难，大力开展纾困帮扶，保市场主体、保产业链供应链畅通，努力稳住了经济大盘。

一年来，我们坚持谋定后动、谋定快动，规划空间功能定位，开辟产业倍增路线，推进招商机制、城市更新等方面改革，为转型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一年来，我们坚持共同缔造、幸福共享，加速补齐教育医疗短板，着力提升城市能级品质，让就业更加充分、教育更加优质、医疗更加便捷、环境更加优美、生活更有品位。

这一年我们重点抓了六个方面工作。

（一）全力稳大盘、稳增长，顶压前行保持经济稳中有进

纾困帮扶倾尽全力。围绕“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帮助企业共渡难关，收集梳理777个问题，做到件

件有回应。为全区企业退税减税缓税 26.21 亿元，争取上级补贴资金 1.94 亿元，下达纾困专项贴息资金 3209 万元，减免国有资产类经营用房租金 2600 万元，为企业降低失业、工伤保险 1.46 亿元，养老、失业、工伤保险缓缴单位达 1319 家，发放就业帮扶政策补贴 7100 余万元。畅通区内循环，举办 6 场供需对接会，京东方、良品铺子等 130 余家企业受益，区内联动采购申报金额达 23.84 亿元，中小微企业政府采购金额达 9.6 亿元。举办 46 场银企对接活动，服务 700 余家企业对接融资近 12 亿元。投资 9410 万元为中兴创新、协和质子医院等 12 个重点项目配套电力设施，为企业节省成本 1500 万元。

项目建设全面提速。TCL 智能制造产业园一期、京东方扩产、创想三维产业园、宝龙达电脑及电子产品生产、益海嘉里面粉和米糠榨油生产线、光明乳业新工厂等项目建成投产，创维 Mini LED 研发试产线产品成功下线，海天调味品一期、京东华中电商产业园二期、武汉友发二期等项目顺利开工。

招商引资进展顺利。聘请区内 15 位企业家为“招商大使”，深挖产业链上下游项目资源。组建 4 支招商小分队赴粤港澳

大湾区、京津冀、长三角地区驻点招商。引进 98 个重大产业项目，协议投资总金额 596.6 亿元。推动存量企业增资扩产，良品铺子二期等项目顺利落地，菱电电控系统产业化等项目实现当年签约、当年开工。支持传统产业提档升级，益海嘉里中央厨房等项目实现落地。推动总部经济发展，南水北调集团江汉水网公司、中蓝湖北公司等总部企业相继落户。

创新动能加速释放。组织帮扶 561 家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获批净增超 300 家，同比增长近 60%。湖北南远电缆、武汉第二电线电缆等 13 家企业获评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省级专精特新企业增至 77 家，市级创新型中小企业达 131 家。千里马获批全省首张工业互联网标识注册服务机构许可证。专利授权超过 5800 件，同比增长 29.3%。中交二航局获中国专利优秀奖，回盛生物的药物制剂关键技术被纳入全省高价值知识产权培育工程，两家企业均成功入选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二）坚持谋大事、抓大事，思想破冰引领跨越式发展

产城融合不断深化。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三区三线”完成划定，“中国网谷”战略

实施规划取得阶段性成果。“北基地、南走廊、东引擎、中主城”的重点板块布局更加明晰。北部网谷聚焦“网络安全和大数据+新型显示”双产业驱动，数字经济加快赋能实体经济。南部围绕打造科创大走廊目标，对 107 国道沿线工业（物流）园开展产业调研分析，绘制“留改拆”一张图，盘整低效土地空间资源。东部泛金银湖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加快建设，何家庙、严家渡等区域拆迁全面收尾，李家墩、综合村等区域完成征收 40 万平方米。临空港新城基础设施全面完工，高颜值生态环境与高品质公共服务均衡布局，成为东西湖新的城市窗口。

改革开放有效激发。一批关乎全局和长远的改革举措不断取得突破性进展，区城乡统筹发展服务中心、城市更新公司、招商公司组建运营，国企、产业办体制机制改革启动实施，街道综合行政执法改革深入推进，各街道综合执法中心挂牌运行。着力扩展对外开放，外向型经济更加活跃，综保区一线进出境货值预计突破 100 亿元。汉欧国际物流园开工建设。铁路口岸整车进口口岸通过验收，临空港国际贸易公司获批全市首批汽车平行进口试点企业。

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深化政务服务标准化建设，“在临空”小程序成功上线，210 个便民服务事项实现网上预约办理，“四办”比例均高于全市平均水平。智能化、要素化纳税申报模式入选全省改革事项。全市首宗田园综合体点状用地挂牌成交，首个“工业行政审批要点”发布试用，首个智能一体化破产办案平台创建使用。服务 106 家企业实施技改提升，技改投资占工业投资比重达 55%。新登记市场主体 3.57 万户，其中企业超 2 万户，总量达 18.32 万户，位居全市第 2。新增“四上”企业超 340 家，创历史新高。双健股份、昊诚锂电实现新三板挂牌。

（三）致力聚产业、拓平台，接续推动网安基地日新月异

发展格局更加开阔。基地发展与全市“双百园区”战略实现有效衔接，网安基地二期道路交通市政专项规划、泥达湖片控规编制完成，区域内用地被全部纳入城镇开发边界。征地拆迁、场地平整加快推进，泥达湖片首批 4 条道路基本建成。共享中心一期加速推进，共享中心二期开工建设，产业发展、人口集聚和城市功能加速融合。

产业生态不断优化。推动出台“黄金

十条”，全力打造政策高地，确立应用安全、安全服务等4个方面12个方向产业发展规划。“国家队”再添强援，中科曙光围绕算力中心启动建设“1+5”产业综合体。领军企业相继落户，360数字安全集团湖北运营中心落子布局，新华三规划打造华中总部。产业梯队加快构建，珈港科技、远望信息等专精特新企业陆续入驻，天融信网络安全创新园、数字认证武汉研发运营中心等重点项目相继建成，中金数据武汉数据中心项目入选国家级典型案例。网络安全和信息化产业集群入选全省首批创新型产业集群。

创新载体加快布局。探索网络安全评测模式，国家网络安全众测平台完成布局。开展网络空间前沿基础技术研究，中关村国家实验室武汉基地（武汉金银湖实验室）成功落户。开展信创产业生态搭建，国家级信息技术应用创新适配基地启动建设。致力打造国家级网络空间安全战略技术承载地，网络空间安全实验室加快筹建。

人才培养稳步推进。实施一流网络安全学院创建行动，探索设立本硕博贯通制网安自强试验班，引进教授、博导50人，入驻学生超2300人。成功组建湖北省区

区块链技术创新研究院，校企合作科研项目超过340项。万人培训资助计划持续推进，承接中央国家机关培训班3期、省级培训班4期，培训学员6000余人次。国家级网安职业教育中心、人社部网安考试认证中心加快建设，国家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保护培训基地稳步筹建。

（四）聚焦强功能、提颜值，工匠精神加速城市面貌蝶变

基础设施不断夯实。政府投资完成165亿元，增长15.8%。107国道快速化改造提升主体工程全速推进，九通路改造工程主线完工通车。地铁7号线北延线金银湖段即将通车运营，古田一路接金银湖南街工程开工建设，对外交通联系日趋紧密。中部46条道路、2座跨径河桥全部建成通车，新改建市政道路37.6公里，临空港新城、径河、金银湖片区路网更加畅通。西南部25条园区配套道路新改扩建项目全部完工，助力走马岭、新沟镇片区产业发展。东部金银潭泵站投入使用，中部李家墩、白马泾等重点排水泵站改造工程全部完工，防汛排涝能力有效提升。长青、黄狮海等五大片区雨污分流改造完成，重点渍水点全面消除。三金潭扩建、舵落口北高压迁改、丰棉村等输变电工程

建成送电。新建 DN300 以上供热管网 46 公里。新建 6 座加油站，新增公共停车位超过 4500 个。建成 16 座集中式充电站、6000 余个充电桩。

生态文明有力彰显。全面启动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坚决贯彻河湖长制、林长制，河湖林地生态环境全面复苏，空气质量持续改善。26 个湖泊水质稳定向好，Ⅲ 类及以上湖泊占比超 50%，无劣 V 类水体。樱花溪公园全线开放，串联构建新城生态骨架。杜公湖国家湿地公园二期开门迎客，观鸟、科普、徒步等功能实现叠加。莲花湖公园焕新升级，月季园、鸢尾园建成开放，吴家山书香拾光花园等 5 个口袋公园入选湖北“最美口袋公园”。全年新建综合公园 3 个、花卉专类园 2 个、口袋公园 15 个，新增公园绿地面积 130 公顷，完成造林绿化建设 100 公顷，栽植苗木 18 万株，以湖为媒、用绿串联，东西湖人加速实现“公园自由”。

城市管理趋于精细。环卫设施优化布局，20 座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屋、1100 个居民小区投放点完成新改建，5 个城市管理服务中心开工建设。智慧环卫等平台上线运营，实现扬尘网络监测、渣土线上监管。市容秩序逐步规范，拆除存量违法建

设近 40 万平方米，处置全平台问题 10 万余件。组建联合“治堵”专班，因地制宜精准“手术”，海口立交等长期性堵点得到有效缓解。全域实行“路长制”，开展“一街一品”创建，建成 8 条示范路、7 个示范片区，创建 5 条“零占道和无油烟扰民”达标路，树立管理标杆。

（五）着力稳兜底、强供给，以人为本提升居民生活品质

乡村振兴全面推进。全力开展撂荒地整治，实现应种尽种，新增 1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计划，切实藏粮于地，端牢中国饭碗。“二品一标”农产品增至 111 个，新建升级 54 家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室，农林牧渔业总产值预计达 35.49 亿元，农产品生产实现量质齐升。10 公里农村公路完成提档升级。柏泉擦亮小城镇一期项目完工，茶湾、大周湾、高下湾等美丽乡村建设任务基本完成。我区被评为全省村庄清洁行动先进单位。慈惠乡村休闲游初具规模，打造“乡伴慈惠”旅游品牌，艺术、研学、民宿等产业有效植入，实现在田野上再造一座“乡愁”。

民生保障更加有力。组织“春风行动”、校园招聘等活动 50 余场，实现城镇新增就业人口 1.68 万人，高校毕业生就

业创业 2.22 万人，就业综合指数排名全市前列。“网谷智聘”信息化招聘平台上线运行，5 家零工驿站完成布局，凌空之翼青年社区人才公寓开工建设。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全面上线省医保信息系统，异地就医备案实现零跑腿、不见面。建成各类养老综合服务设施 14 个，走马岭苗湖社区荣获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筹集解决基本公共服务人员住房困难试点房源 2600 套。面对十分罕见的旱情，投入 1200 万元进行供水应急保障，完成 28 个老旧小区供水设施改造，解决居民生活和生产供水“最后一公里”问题。

教育资源扩容提质。新开办 20 所中小学、幼儿园，新增入学、入园学位 1.43 万个，公益普惠性幼儿园学位占比达 89.8%，实际新开办中小学和公办幼儿园数量位居全市前列。积极引进省市优质资源，华师大临空港实验学校、省实验小学临空港校区、育才幼儿园临空港分园集中开学。实施高层次教师引进计划和“银龄计划”，及时补充中小学、幼儿园教职工 720 名。启动建设青年教师公寓。实施“三航工程”，全面提升学科知识水平和课堂教学技能。4 所学校入选“科创筑梦、助力双减”全国试点单位，入选数量全省第

1。吴家山四小教学成果荣获省级二等奖。东西湖职校勇夺全国职校技能大赛物联网赛项第一名。

卫健短板加快补齐。常青花园综合医院、区第二人民医院、区第三人民医院等综合医院建成投用，新增床位 2700 张，再创历史新高。区康复医院、吴家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3 家街道卫生院改扩建项目竣工交付。全国首个质子刀核心设备入驻协和医院金银湖院区。区人民医院正式获批三级乙等综合医院，重症医学科等 4 个科室获评全市临床重点专科和重点建设专科。新建将军路、东山 2 个街道急救站点，加快打造 12 分钟医疗急救圈。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P2 实验室投入使用，国家区域重大疫情防控救治基地建设完成。托育服务托位总数超过 2400 个。12 家老年友善医疗机构通过省级验收。

文体旅游亮点纷呈。文化中心盛大开放，文化馆、档案馆、图书馆、科技馆、影剧院、文化创意产业中心建筑群成为武汉新晋“网红”，保利剧院、三联书店等知名 IP 相继入驻，“共享文化之光、点亮新城理想”系列活动闪耀国庆黄金周。樱花溪公园极限运动场地、码头潭公园童梦乐园建成开放，成为市民亲子休闲新选择。

区工人文化宫投入使用，府河生态休闲运动中心即将开放，黄鹤文体中心开工建设。茅庙集获评省级休闲旅游街区，首届临空港龙舟大赛成功举办，“赏花品茶游古镇”等4条精品旅游线路策划推出。代表武汉市参加省第十六届运动会游泳等赛事项目，取得16金14银10铜的佳绩。

（六）持续守底线、保稳定，坚决有力守护一方平安

疫情防控成果有力巩固。严格落实“四早”要求，阻断疫情传播链条。建设改造36个隔离点、2个亚定点医院、4个方舱医院，总床位数超9000张，病患得到及时有效隔离收治。全面推广“场所码”和“数字卫兵”。及时回应群众诉求，完善小区保供网络，有序组织企业复工复产，实现了社会面的总体平稳。迅速贯彻落实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新十条”和市指挥部“新十二条”，保障社会正常运转和群众基本生活。当然，我们还有一些做得不够精准、不够周全的地方，让大家经历了“停下来”“静下来”的艰苦。借此机会，向坚守在抗疫保供一线的同志们，向顾全大局、落实防疫责任的企业，向所有支持全区防疫工作的临空港人，表示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我们无惧风雨，是因为每

一个你都在奋力撑伞！

安全生产形势总体稳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全面收官，排查并整改隐患8.3万处。“5·20”火灾后，开展园区火灾隐患整治“百日攻坚”，392家工业（物流）园全部完成整改。4公里燃气老旧管网改造全部完成。危化品生产经营企业604项隐患按期整改销号。21栋C、D级经营性自建房全部整治完成。扎实推进舵落口大市场综合整治，违规搭建、占压消防通道、堵塞疏散通道等现象得到有效整治。

社会稳定基础持续夯实。开展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创建工作，社会治理中心建成投用，构建起“区—街—社区”三级治理联动体系。果断出手化解问题楼盘风险隐患，全力保交楼、保民生、保稳定。一批信访积案和重点突出问题得到及时有效化解缓解。全市首家“共享法庭”在武汉客厅挂牌成立，选训366名“法律明白人”参与社区治理。在全省率先开展政法业务协同一体化试点，深入推进“雷火2022”行动，连续10年保持“四案全破”。

在做好各项工作的同时，我们狠抓政府自身建设，持续提升政府效能。坚持依法行政，深入推进法治东西湖、法治政府、

法治社会一体化建设,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政协民主监督,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办结率均达 100%。

与此同时,国防动员、民族、宗教、侨务、工会、妇女、儿童、老龄、双拥、人防、外事、保密、档案、史志、气象、供销、港澳台、机关事务等工作,也取得了新进步。

各位代表、委员,过去的一年,我们携手同行、历经艰难险阻,更加凸显了成绩的来之不易,这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的结果,是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统筹谋划、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区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监督、鼎力支持的结果,是区政协和社会各界民主监督、通力合作的结果,是全区广大干部群众团结拼搏、共同奋斗的结果。在此,我代表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向全区人民,向给予我们大力支持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和社会各界人士,向各驻区单位、驻区部队,向关心支持东西湖发展建设的国内外各界友人,表示诚挚的问候和由衷的感谢!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当前东西湖正处在转型发展的关键期,还面临不少问题挑战:高质量发展水

平还不够,产业链条还不健全,重大项目支撑不足;以产兴城、以城聚人的良性互动还未形成;优质医疗、文体等公共服务与群众期盼还有差距;基层治理的基础还比较薄弱,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等等。面对这些问题,我们将采取更有力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二、2023 年主要安排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是推进东西湖跨越式发展的关键之年,全年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省、市和区委工作安排,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着力稳增长、稳就业、稳物价,深入开展产业发展大集聚、板块打造大提速、平台枢纽大升级、功能品质大精进、城市治理大提升、民生福祉大改善等六大重点任务攻坚,以政府的担当作为,提振市场信心,带动民众信心,激发社会活力,共渡时艰、再呈精彩,为打造具有影响力的“中国网谷”奠定坚实基础。

明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6%;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7%;服务业增加值增长 7%;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0%;

招商引资产业项目到资增长 5%；外商直接投资完成 1.5 亿美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7%；进出口增长 10%；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5%；城乡居民收入基本和经济增长同步。

为此，我们将突出抓好六个方面工作。

（一）攻坚产业发展大集聚，加快打造现代产业集群

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坚持优化存量、扩充增量，加快形成以创新为主要引领和支撑的现代产业体系和发展模式。

深耕存量产业壮底盘。扎实开展第五次经济普查，摸清产业发展规模、布局和效益，为加快构建“1+4”主导产业体系提供准确信息支持。打通新型显示全产业链条，实现京东方扩产项目达产满产，建成投产创维科技产业园，加快落户上游原材料和零部件、中游显示模块和封装检测设备、下游消费电子和应用场景项目。建成楚兴产业园一期项目，开工 TCL 智能制造产业园二期，实施菱电电控增资扩产、斯坦雷技改提升，支持宝龙达电子信息产业园做大做强，带动智能制造产业集聚发展。构建烟草产业生态圈，服务湖北中烟稳产运行，加大对香精香料、包装印刷及

设备制造企业的培育和扶持力度，形成具有更强创新力、更高附加值的产业链供应链。推动现代商贸产业提质升级，建成运营京东产业园二期，力促顺丰智慧物流园、雨润结算中心等项目落地。聚焦预制菜、高端食品等新风口，加快建设食品加工智慧园区，推动食品健康产业绿色化、高端化转型升级。完工投产海天调味品项目，建成中饮巴比、鲜丰水果等项目，开工鲜美来健康食品、益海嘉里中央厨房等项目，支持蒙牛高科等企业实施技改升级。

着力招大引强拓能级。研究出台产业链招商奖励办法、产业园区专项政策、产业人才招引政策，从产业发展端、要素集聚端、渠道建设端等多个维度打造配套政策体系。增强招商公司运营能力，完成产业办运行机制改革，形成系统招商的合力。大力开展产业集群招商，建成数智招商大平台，深入分析区域产业承载力和周边产业环境，制定完善产业发展规划和重点细分产业指导目录，围绕核心项目和龙头企业潜在需求，针对性开展延链补链强链，推动上下游企业及相关支持性服务行业集聚发展。突出总部招商，发展楼宇经济，引进各类 500 强、央企等总部项目 2

个以上。力争全年引进投资百亿元以上项目 1 个、50 亿元以上项目 2 个。

呵护市场主体强信心。持续实施“安商稳商”工程，致力“控制成本”，深化“五减”工作，系统开展纾困帮扶，加强各级各类政策协调配合，着力营造更加公平、开放、友好的市场环境。分产业、分行业组织企业对接会、恳谈会、联谊会，促进区内企业产供销串链成环。坚持领导干部包保联系服务企业机制，增加近距离沟通的渠道、频次，竭尽全力为中小微企业谋出路、觅新机，激励企业敢干、群众敢首创。加大培育企业力度，动态管理小微企业培育库，推动 200 家企业进规上限。深入开展“寻苗行动”“培优计划”，充实“金种子”“银种子”上市后备资源库，加快推动企业挂牌上市。加大创新型中小企业扶持力度，积极培育专精特新企业，净增高新技术企业 100 家以上。

（二）攻坚板块打造大提速，统筹推进区域协调发展

合理安排生产、生活、生态空间，走好内涵式、集约型、绿色化的产城融合发展路子，实施高水平城市更新，推动重点功能板块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

发力工业倍增主战场。锚定五年开辟

4 万亩工业用地、实现产值倍增的任务目标，系统谋划全区工业园转型升级。结合全市“双百园区”建设，稳妥有序处置批而未供土地、闲置土地、低效用地，推进“亩产论英雄”改革，以长青、慈惠、走马岭、新沟镇等片区为重点，完成 8 大工业提升示范片区 76.8 平方公里转型升级方案，优化产业、居住、商业、文旅、公服空间功能配比，出台城市设计导则指引，规划打造若干现代城市风貌的特色工业小镇。出台传统工业园更新改造、转型发展政策，加快园区优胜劣汰“腾笼换鸟”，引入链主龙头企业和一流园区运营商，高品质设计打造智慧生态产业园区和科创载体，招引聚集一批含金量、含新量、含绿量高的新型工业企业、科技企业和研发机构，完善创新生态圈层配套，推动南部临空港科创大走廊起步见效。

激活现代服务新引擎。围绕“黄塘湖—金银湖”两湖一圈，打造东部总部集聚区和商业服务区。推动将军路、常青花园、金银湖一体化连片发展，启动建设金银潭大道接温馨路、塔子湖西路北延等项目，完成万达广场片区道路改造提升，打通区域交通节点。提速开发金银湖 CBD 地块，支持区内企业设立行政总部、研发中心和

销售结算中心。军民融合助力服务业提升，支持凌云科技等园区提档升级，力促航天三江总部三期扩建及相关产业链企业落地。

塑造产城融合活区块。推动吴家山老城与临空港新城连片发展，实施公交连线，打通人流循环，让公共服务和资源要素融合共享。秉承“老城烟火、城市新生”理念，开展重点楼宇改造、街道风貌重塑、公共空间聚亮，着力打造新生态消费流量中心。实施临空港大道主轴沿线功能与品质提升，盘活商业商务空间，对接知名商业运营公司，重点开发首店消费、网红消费、特色消费、社区消费等商业场景，大力发展文旅、设计、科研、咨询、金融等楼宇经济。谋划启动临空港副城规划建设，对接引进整体高校资源和产学研平台资源，策划建设走马岭月牙湖生态公园和地铁小镇，拓展食品产业园开放体验场景，快速聚集人气、增强功能、创造活力。

推动城市更新开新局。坚持“留改拆建控”多措并举推进城市更新，以“规划单元”为载体开展老旧片区、老旧街区提升。坚持人民城市为人民，立足群众需求，突出实用功能，加快 15 分钟生活圈建设，打造幸福生活的完整社区。结合商业、文

旅、花漾社区，统筹功能配套、场景打造和业态调整，开展微规划、微改造、微治理。启动实施吴家山、金银湖、常青花园等街道新型城市更新项目。持续推进城镇 D 级危房治理，加强自建房全面整治和长效管理。大力开展老旧小区、老自建房、低效厂房等腾退工作，完成征收 150 万平方米以上。

（三）攻坚平台枢纽大升级，积极构筑国字招牌金三角

砥砺打造国之重器，聚焦科技自立自强，串联国内国际双循环，铸就高能级国家战略平台枢纽，不断增强国家级开发区的“硬核担当”。

推动网安基地打造网安产业高地。着力创平台、聚人才、落产业、提能力，开启网安基地发展新阶段。建成投用共享中心一期，完成基地二期道路等市政设施建设，整理开发土地 2.4 平方公里以上。全力保障中科曙光算力中心、新华三智算中心建设，建成一期 240P 算力数字基础设施。推动金银湖实验室建设，积极承担国家重大专项任务。建设国家级网安孵化器和众创空间，启动运营众测平台，争取中央网信办授予国家级牌照。加强高层次人才引进服务，组建专家智库团队。规划建

设大型软件园区，培养专业型软件人才，争创“中国软件名园”。拓展培训中心功能，全年累计培训不少于1万人次。加快产业聚集，大力支持应用安全、安全服务领域企业发展，完工国产跨平台操作系统、开源网安基地、曙光研发生产中心。加快360数字安全中心实体运营，推动网安基地网络安全能力输出。

依托海峡产业园孕育数字经济高地。用好海峡两岸科技产业园、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海峡两岸青年创业基地三大品牌，以理想科学城数字经济产业园为引爆点，推进海峡产业园周边2.36平方公里区域整体提档升级，引育一批人工智能、高端医疗等领域头部企业和专精特新企业，打造数字技术研发策源地、数字科技成果转化基地和总部型数字经济高地。加快科技成果转化中心建设，推动科技创新、科技金融、技术转移、成果转化、产业孵化、招才引智紧密结合，建设3家市级以上孵化器、众创空间。导入之江实验室、中国民营经济研究所等科技服务资源，健全科技创新全链条服务体系。

借力国家陆港型物流枢纽建设外向经济高地。综保区内大力培育跨境电商、检测维修、销售服务等新兴业态，积极引

进各类型保税加工项目，做活做实开放型经济。加快公共检疫检验等功能设施落地建设，完善园区生活设施配套，提升区域承载能力。加强综保区、铁路口岸、青锋港区之间协调联动，服务区内企业对接利用中欧（武汉）班列运力，畅通国际国内物流循环。开展整车平行进口业务，加快申报粮食、肉类、水果三类指定口岸。规范物流行业发展，支持物流产业数字化转型，依托工业互联网标识注册牌照，发展智慧运输、智慧仓储、智慧配送。引导做实汉欧国际物流园建设，积极探索运营模式，引进头部型企业，培育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产业集群。

（四）攻坚功能品质大精进，努力建设精致精细城区

树立精品意识、作品意识，实施“城市体检”，当好“城市管家”，精巧布局、精致塑形、精准管理，努力绘就“梦泽花田境、蓝绿临空港”的精彩画卷。

跑出基础设施建设加速度。协调推进京珠高速改扩建、沿江高铁、江汉八桥等重点项目建设，推动硚孝高速二期完工通车，优化高速出入口通行能力。完成107国道快速化改造、348国道荷沙路改造主体工程。完善提升新沟镇、走马岭等片区

园区配套道路。优化中东部路网结构，完成莲花湖、海口等片区道路工程，推进创谷路跨河大桥建设，启动武汉客厅周边、金银湖北部等道路提升。完成农村公路提档升级 50 公里。推进三店 220 千伏、塔西路 110 千伏等输变电项目，开展重点区域高压线路迁改。

刷新生态园林城市新高度。坚持山水林田草一体化保护和治理，扎实开展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争创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实施长江（汉江）高水平保护十大攻坚提升行动，严格汉江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持续推进工业园区水污染治理。加强湖泊水体养护，巩固河湖治理成果。系统推进西北部水系综合治理，打通断头沟渠，构建生态水网。发挥水利设施生态功能，完成汉江及府河 600 亩堤防两林更新，实施老街民垸堤防加固和景观升级，加快形成百里生态廊道。“一山一策”开展山体保护修复与利用，高水平建成吴家山等山体公园。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完成碧水大道北侧带状公园、网谷核心区郊野公园建设，持续进行植树造林、花田花海建设工作，形成花树交错、望之如绣的城市美好景观。

打造城市综合管理新亮点。持续创建

一批特点鲜明、干净整洁的示范片区、示范路。建成新沟垃圾焚烧发电厂二期扩建工程，加快建设环卫（城管）服务中心，创建一批垃圾分类示范点位，升级改造 1000 处垃圾投放点，提升环卫承载能力。强化违建管控，拆除违建 10 万平方米以上。严厉打击超限超载行为，强化道路桥梁管养，推进 35 座重点桥梁智慧系统建设工作。完成李家墩隔污闸重建等 10 个水利系统项目。东部启动机场河以东排水系统完善工程，完成常青花园、将军路片“降水清淤”。中部实施塔尔头、白马泾联通及东流港拓宽，汛前完成水下工程建设，提升过流能力。开展污水管网提质增效及溢流直排综合整治，持续消除城市渍水点。完善智慧城管系统，建成“视频汇聚平台”。

（五）攻坚城市治理大提升，坚决夯实安全韧性城市底盘

树牢底线思维和风险意识，坚持源头治理、系统治理、综合治理、依法治理，营造有利于经济社会发展的安全环境，形成东西湖城市“数智治理”新名片。

持续优化疫情防控措施。强化社会面宣传引导，带领群众科学认识、理性应对，提高预防意识和居家治疗能力。提升老年

人接种率,实现 80 岁以上接种率超 90%,60-79 岁接种率超 95%。充实基层专业医护力量,强化医疗卫生机构分类分级诊疗,加强居民健康管理和服务,确保脆弱群体生命健康。加强医疗物资储备,继续完善医疗能力建设。及时回应群众关切,帮助解决基本生活保障、就医用药等急难愁盼问题。充分发挥一线医护人员和基层工作者的重要作用,加强关心关爱,做好工作生活保障。

用心用情提升基层治理。构建“区、街、社区、网格、场所、单位、人员”七级服务体系。做实做细网格化管理,落实网格员日常巡查、信息收集、分类报事、分级解决工作机制,真正做到认得出人、敲得开门、说得上话,让小事能解决、“闲事”有人管。开展减灾示范社区创建,增强应急救援能力。扎实做好信访安全保障工作,积极开展重复信访治理、信访积案化解。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落实公安视频监控“四同时”机制,提升巡防处突能力,全力保障社会和谐稳定。

综合整治加强行业管理。坚持行业标准,聚焦监管盲区,综合运用法律手段、市场手段、行政手段开展重点行业综合整治。清理疏解“乱散差”物流园区,重拳治

理劳务“黑中介”,坚决打击“胶囊房”违规出租,规范管理专业市场、批发集市、“小破旧”餐饮、旅社、长租屋等经营主体,坚决压实企业劳务用工、安全生产等各项责任。妥善化解房地产、金融等领域风险,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底线。加快消除消防、燃气、道路运输、建筑施工、危险化学品、特种设备等领域安全隐患。筑牢食品质量安全防线,守护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科技赋能城市运行管理。制定数字东西湖建设管理和开发应用方案,构建“数字政府、数字经济、数字社会”三位一体的数字东西湖标准体系。依托区大数据中心,建好用好城市运行中心,有效整合各部门信息系统和数据资源,让数据真正成为政府决策的重要参考、经济运行的重要资源、社会治理的重要组成。从公共管理、经济调节、社会治理等方面工作入手,开发若干应用场景,持续增强信息收集、数据统计、分析研判能力,逐步推动空间建模和数字孪生,不断提升智慧城市运行水平。

(六) 攻坚民生福祉大改善,共同缔造宜居宜业品质生活

树立全生命周期的“大民生”理念,紧

扣群众关心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加快补齐民生短板,完善公共服务体系,使居民获得感幸福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全力推进莲花湖初中、金银湖高中等 17 所学校新改扩建工程建设,根本扭转中小学学位总量不足、空间布局不均问题。实现义务教育现代化学校建设达标率 100%。推动高中教育扩面提质,支持吴家山中学、吴家山四中做强做优。研究推动“三新”背景下普通高中教育变革,加快推进新课程、新教材示范区建设。高质量完成教师招聘、交流培训等工作,扩充师资力量,激发教师活力。

坚持就业优先战略。深入推进区人力资源产业园、区人力资源市场建设,统筹开展各类就业服务专项活动,扩大优质就业服务供给。大力实施技能人才培养行动,选树一批“临空港工匠”,推动产业链和人才链环环相扣。支持多渠道灵活就业和新就业形态健康发展。深入打造东西湖“安薪城区”品牌,维护新就业形态劳动者劳动保障权益。

增强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实施医疗卫生机构提升工程,推进区急救中心、市精

神卫生中心东西湖分院、长青街卫生院等项目建设,新建 20 个社区卫生服务站(卫生室)。持续扩大区域医共体覆盖面,支持区人民医院创建三甲医院,引导协和、普爱等优质医疗资源参与医联体建设,完善区域紧密型中医医共体。促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发展,实现 7 万居民享受签约服务。深入推进“323”攻坚行动,完成全区心脑血管疾病及适龄妇女免费筛查工作。

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充分发挥文化中心、体育中心、码头潭公园、樱花溪资源集聚作用,引进优质文旅体品牌,广泛开展特色活动,打造全市顶级文体矩阵。建成投用府河体育公园、梧桐雨公园,推行文体场馆“低免开放”,打造一批城市书房,满足居民多层次、多样化休闲需求。推进全省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启动打造“一部手机畅游临空港”智慧旅游平台,实现“吃住行游购娱”全面升级。推动杜公湖、三古景区创建 3A 景区,助力柏泉打造武汉战略门户游憩功能区。

关心老年人和应关爱群体。探索为全区常住老年人和城乡低保对象、困难群体购买意外伤害保险和大病保险。深化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建设,积极推进医养结合,丰富老年人活动场所,促进身心健康愉

悦。推进儿童友好社区建设。实现 12 个街道（社区）社会工作服务站（室）全覆盖。协调推进特殊教育学校建设，促进残疾人创业就业。实现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率达到 90% 以上。推进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筹集工作，加快落实从事基本公共服务人员住房政策。

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坚决守好耕地保护红线，将撂荒地纳入高标准农田建设计划，完成 1.3 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大力推进高效生态渔业建设，推动南美白对虾等项目达产见效，争创省级、国家级原（良）种场。发展林果经济，扩大咸丰白柚、“红美人”柑橘等名优水果种植面积，壮大乡村产业。鼓励供销社创新发展。完成将军路马池二村、慈惠石榴红村等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加快推进走马岭沿汉江村湾集并。提升“乡伴慈惠”景区整体运营能力，建设蔡家、鸦渡等新型农村休闲社区。

三、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把牢政治方向。坚持政治引领，自觉用党的二十大精神指导思想和实践，不断增强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厚植为民情怀，扎实开展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共同缔造活动，准确把握为民服

务的方向脉搏。严格依法行政，自觉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依法接受人大法律监督，自觉接受政协民主监督，主动接受社会和舆论监督，不断提高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的办理水平。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深入推进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环境。

提升行政水平。着力谋发展，站位国家级开发区视野格局，创新思维模式和工作方式，提升全域发展的战略性和整体性，增强对城市发展科学性、规律性的认识 and 把握，自觉融入省、市发展战略，担当“四副之一”使命。着力建机制，优化城市更新、产业招商、项目建设、议事决策等工作机制，加强政府系统运行体系化、标准化建设。坚决推进国资国企改革，完善组织架构、绩效考核、薪酬管理、投资管理等机制，提升国企综合竞争力。着力攻难题，紧紧抓住发展空间制约和产业聚集不足两大矛盾，勇于涉深水、破坚冰，一心为公、心无旁骛。创新真空地带监管方式，破解新兴领域、交叉领域治理难题，化解历史遗留难点问题。着力提能力，注重打基础、带队伍，保持知识渴求的危机感和紧迫感，不断提升现代化专业素养，

建设一支业务精、敢创新、执行强的政府系统干部队伍。

不断改进作风。坚持实事求是，不羨浮华、不做虚功、不搞表面工程。坚持应急与谋远相结合，一锤接着一锤敲。纠“四风”树新风，坚决与不贪也不干的躺平作派，绕来绕去、机械执行的内卷作派，人很忙事没动、一问三不知的点卯作派，对领导唯唯诺诺、对群众颐指气使的官僚作派作斗争！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持续压减日常经费，将更多公共资源向企业、向基层、向民生倾斜，实现政府过紧日子游刃有余、群众过好日子有滋有味！

各位代表！明年我们的经济数据如果好一点，创业的青年就可能放飞梦想，艰难的企业就可能迎来新机，奔波的打工人就可能多挣几份辛苦钱，劳作的农民工就可能多攒几笔生活费。每一个宏观数据的背后都是无数人的辛勤、奋斗、汗水与希望，我们政府的每一位公职人员没有理由不为之而坚定信心、殚精竭虑。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心全意为老百姓谋幸福，尽职尽责为东西湖谋发展，在新的一年里，真诚与大家携手共绘新篇章！

名词、术语解释：

1.“三区三线”：农业空间、生态空间、城镇空间，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

2.“黄金十条”：为支持武汉临空港国家网络安全人才与创新基地发展提出的十条政策措施，分别是加强人才引进、支持人才培养、支持智库和新型研发机构建设、支持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支持科技创新、加速产业集聚、扶持企业发展、财政奖励支持、加强土地供应、支持组建产业发展基金

3.“一街一品”：全区十二个街道，根据自身特点，设定不同主题，创建示范路或示范片区

4.“二品一标”：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

5.“银龄计划”：教育部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一批优秀退休校长、教研员、特级教师、高级教师等到农村义务教育学校讲学的计划

6.“三航工程”：“启航、导航、领航”三大教师培养工程

7.“四早”：疫情防控工作要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诊断、早隔离

8.“五减”：减环节、减材料、减时限、

减费用、减风险

9. 专精特新：专业化、精细化、特色化、新颖化

10.“四同时”机制：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验收、同时使用

11.“三新”：高考新变化、课程新变

化、教材新变化

12.“323”攻坚行动：着力解决影响群众健康的心脑血管病、癌症、慢性呼吸系统病等三类重大疾病，高血压、糖尿病两种基础疾病，出生缺陷、儿童青少年近视、精神卫生等三类突出公共卫生问题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东西湖区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 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 决议

(2022 年 12 月 21 日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次会议第二次全体会议通过)

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经过认真审查，同意区人民政府提出的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决定批准《关于东西湖区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批准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武汉市东西湖区 2022 年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3 年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审查结果报告

(2022 年 12 月 20 日在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次会议主席团第四次会议通过)

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刘锦刚

财政经济委员会主任委员

大会主席团:

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查了区发展和改革局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提出的《关于武汉市东西湖区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及全区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以下简称计划报告和计划草案)。区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在对计划报告和计划草案初步审查的基础上,根据各代表团的审查意见,又作了进一步审查。现将审查结果报告如下。

一、2022 年计划执行情况总体较好

财政经济委员会认为,面对国际环境复杂变化和国内新冠疫情频发带来的严峻考验,面对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

转弱的多重压力,今年以来,区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认真执行区十一届人大一次会议各项决议,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各项工作,争分夺秒抓实疫情防控举措,全力以赴稳经济促发展,挖掘财税增收潜能,巩固改革创新成果,培育经济发展动能,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落实助企纾困政策,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加大保民生补短板力度,全区经济运行总体保持健康平稳态势,社会和谐稳定基础进一步巩固,取得的成绩值得肯定。

同时也应看到,受疫情等多种因素叠

加影响，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中仍有大部分指标未能如期完成。当前我区经济稳定增长的基础仍不牢固，创新驱动发展有待持续发力，项目储备支撑还需挖潜扩容，城市发展空间还需优化拓宽，区域消费活力有待加快释放，市场主体经营仍面临困难，社会民生福祉还需不断改善等。对此，要坚持系统思维，加强科学谋划，采取更加积极有效的措施加以解决。

二、2023年计划草案总体可行

财政经济委员会认为，区人民政府提出的2023年计划报告和计划草案符合党的二十大精神，符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符合“十四五”规划纲要目标要求和我区经济发展实际，主要预期目标和工作安排充分体现了区人民政府在2023年负重奋进、逆势而上的决心和信心。建议批准区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武汉市东西湖区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批准武汉市东西湖区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

三、做好2023年计划执行工作的建议

2023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好局的开局之年，也是我区“十四五”规划承上

启下的关键之年，统筹落实好全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意义重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对计划报告中提出的各项措施表示赞同，同时提出以下建议：

（一）全力以赴稳增长，护航经济稳进提质。继续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精准有效把握疫情防控新形势新任务，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要抢抓经济回稳向上窗口期和宏观政策机遇期，精准落实稳经济一揽子政策，全力做好重大项目策划储备工作，加大政府重点项目推进力度，积极扩大有效投资。持续推进实施退税减税降费政策，加大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支持力度，提振发展信心，打好消费促进组合拳，促进消费回补，激发消费活力。要锚定大会确定的各项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抓好经济运行调度，强化动态监测，摸清底数，把准趋势，对每项重点指标实行清单化、精细化、专业化管理调度、分析研判，进一步夯实“稳”的基础、凝聚“进”的动能、巩固“好”的态势，化挑战为机遇，推动经济平稳运行、稳中有进。

（二）多措并举强产业，夯实实体经济根基。聚力“网谷”建设，突出产业数字化赋能。围绕加快打造一流网络安全和大

数据产业高地发展目标,加快推进网络基地二期建设,充分发挥“黄金十条”对于“网”“芯”“屏”等数字产业的倍增集聚作用,加快推动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进程,不断擦亮“中国网谷”金字招牌。聚力精准招商,推动产业集群化发展。健全完善招商引资工作机制和配套政策,加快由招商引资向招商选资的理念转变,围绕主导产业和优势产业,大力支持“以企招企、以链招商”的产业招商模式,重点培育一批系统集成能力强、市场占有率高、产业链带动能力强的“链主”企业,推动产业倍增发展。聚力产城融合,推进土地集约化利用。突出规划引领,科学规划城市空间布局,推进低效用地和楼宇空间整治,开展园区亩均效益评价工作,不断拓展产业发展空间,提升城市产业承载能力。

(三)千方百计促改革,激发区域发展活力。围绕打造一流营商环境目标,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进政务服务流程再造,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扩面、提质、做实,坚决破除政府服务作风顽疾,不断提升我区招才引智、招商引资比较优势。围绕推动国有资产提质增效,深化推进国企改革,加快国有平台公司市场化步伐,推动企业主动创新变革,打破路

径依赖,不断提升“造血”能力。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以武汉市打造国家陆港型物流枢纽为契机,加快构建我区现代物流体系,支持跨境电商、数字贸易等新业态发展,不断提高对外开放水平。进一步完善创新创业生态,健全各领域创新激励体系,发挥网安基地及优势产业带动作用,集聚多层次创新人才梯队,不断增强我区创新驱动动力,激发发展新活力。

(四)不遗余力防风险,筑牢安全发展基础。坚持统筹发展与安全,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坚决落实精准科学防控要求,因时因势优化疫情防控举措,坚持平战结合,做好医疗资源储备,完善分级分类诊疗体系,抓好保重点、保运转、保稳定各项工作,切实守护人民生命健康安全。严密防范化解财政金融风险,坚决遏制新增地方政府隐性债务,强化债券资金的“全生命周期”监管,健全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切实守牢政府性债务“防火墙”。以“数字治理”推动市域治理现代化,加强综治中心实战化运用,践行“共同缔造”理念,发挥群策群力、群防群治作用,不断提升社会治理效能,努力营造安全稳定和谐的发展环境。

(五)持之以恒惠民生,主动回应人

民关切。坚持人民至上的根本要求，扎实做好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工作，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持续加大稳岗就业力度，落实各项社会救助资金，加强对困难群众和特殊人群的救助帮扶，织密织牢社会保障网络，兜牢兜实民生底线。聚焦群众“急难愁盼”，加快补齐公共服务短板，对标中心城区，

全面提升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水平和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水平，加快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大力发展普惠性托育服务，以人民满意的教育、人民放心的医疗服务，以及让人民安心的公共服务，回应群众的期待和向往。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关于武汉市东西湖区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 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3 年国民经济和 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

——2022 年 12 月 20 日在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东西湖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局长 刘方

各位代表：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书面报告 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3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社会发展计划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区政协各位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也是“十四五”规划实施的关键之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全区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决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重要要求，高效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抓好产业引育发展，力促城市提质增效，做实社会民生保障，奋力打造“中国网谷”，全区经济运行呈现总体平稳的发展态势。

在多重超预期因素冲击下，全区经济受外部环境风险挑战明显增多，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持续显现，列入计划报告的 10 项计划目标中，预计有 3 项完成计划目标，分别为招商引资实际到位资金预计增长 24%（计划目标增长 12%）；实际利用外资¹总量预计完成 12 亿美元（计划目标总量 12 亿美元）；城镇、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预计与经济发展基本同步。地方生产总值预计完成 1680 亿元左右；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预计同比下降 1.6%（计划目标增长 9%）；服务业增加值预计增长 1%（计划目标增长 9%）；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预计同比增长 3.2%（计划目标增长 10%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预计同比下降 3%（计划目标增长 10%以上）；进出口

¹ 由于今年全市以省口径重新下达实际利用外资指标任务，且无法核算去年同口径指标增幅，建议参照市级预期目标，将 2022 年实际利用外资计划目标调整为总量完成 12 亿美元。

预计同比下降 15.6%（计划目标增长 8% 以上）；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持平（计划目标增长 10% 以上）。

总体而言，各项指标仍运行在合理区间，基本达到预期目标任务，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稳定安全，主要呈现出以下特点：

（一）经济运行总体平稳，发展韧性持续显现

综合经济承压前行。今年以来，我区积极应对当前经济发展面临的风险挑战，坚决顶住经济下行压力，力促各项主要经济指标在合理区间平稳运行，全年地区生产总值预计完成 1680 亿元左右，服务业增加值预计增长 1%，总量占 GDP 比重逐季提升。重点工业企业支撑有力，53 家重点企业中预计 28 家企业产值保持正增长，益海嘉里、良品铺子、宝龙达等重点企业预计增速稳定在 20% 以上。农业经济持续向好，农林牧渔总产值总量预计完成 35.49 亿元，同比增长 20%。全年预计新增入库“四上”企业超 340 家，数量全市排名靠前，有效积蓄高质量发展后劲。

市场活力有序释放。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始终高于全市水平，全年限上住宿餐饮业销售额增速预计实现两位数增幅。

全年预计新增市场主体 3.57 万户，总量超过 18 万户，排名全市第二，市场活力持续迸发。全域融合消费新模式探索运行，成功举办“乐享其程 为你加油”等系列促消费活动，鼓励支持 31 家企业成功申报市级消费升级奖励资金 869.46 万元。以马池墩社区、常青花园第一社区、常青花园第六社区为试点的一刻钟便民生活服务圈启动建设，零售新业态逐步显现。

有效投资稳步扩大。全年新开工亿元以上重大产业项目 64 个，协和医院国家重大疫情防控救治基地等 24 个市级重大产业项目完成投资额 154 亿元，超市级目标 40 个百分点。工业投资动力充足，每月增幅始终稳定在 30% 左右，全年预计完成工业投资 221.2 亿元，拉动全部投资增长约 7 个百分点，支撑带动作用明显。先惠高端智能制造装备研发及制造、菱电电控先进汽车动力电控系统产业化等项目实现增资扩产，工业技改占比预计达到 55%。成功发放 74.02 亿地方政府专项债，支持东西湖区一流电网、金银湖东部片区排水主通道改造、老旧小区改造等政府投资项目加速建设。

（二）科技创新提质赋能，主导产业加速转型

科创实力持续提升。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创新型产业集群获批，成为首批省级创新型产业集群。完成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428家，高新技术企业申报数量创历史新高，湖北南远电缆科技有限公司等13家企业获批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称号，创新载体不断扩增。网安创新谷、创聚场、融智数谷等4家机构成功申报市级孵化器众创空间，周黑鸭食品工业园有限公司获批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创新平台加速升建。顺利举办科技成果转化活动5场，成功遴选科技成果转化联络员9名，完成技术合同成交额35.2亿元。

招商引资精准发力。招商引资体制改革深入推进，“四级联动”²的大招商工作机制正式启用，紧紧围绕全区“1+4”产业发展格局，打出龙头招商、驻点招商、市场化招商组合拳，加速提升产业发展“续航力”。成功引进投资160亿的楚兴信息产业园、投资50亿元的中交二航局网络信息产业园及配套项目、投资25亿元的临空港电子信息科技产业园、投资15亿元的益海嘉里武汉中央厨房项目、投资10亿元的新华三集团华中总部等76个亿元以上重大项目。积极对接洽谈红星美凯

² “四级联动”的大招商工作机制：区级统筹、部门领銜、产业办分类出击、街道属地服务的大招商工作机制。

龙爱琴海购物公园、广州巨湾科技、浙江新吉奥房车、上海航天电源氢能源电池生产基地、福融新材料等一批重点项目。全年预计实现招商引资实际签约资金750亿元，其中工业项目签约占比达73%。

主导产业日趋集聚。坚持“搭平台、聚人才、落产业”的总体原则，全力推动“网络安全、新型显示、智能制造、现代商贸、食品健康”主导产业持续做大做强。网安基地“黄金十条”政策出台实施，推动远望信息网络安全管控体系全国运营中心、珈港科技创新研发中心等启动运营，力促新华三、中科曙光等项目签约落地，园区纳税主体新增至164家，以360数字安全集团、天融信、奇安信、数字认证、开源网安、恒安嘉新为代表的网安项目不断聚集，网络安全和大数据产业链条不断健全。京东方10.5代线保持满产运营，今年8月创维Mini LED项目研发试产线完成首品下线，距离项目正式开工还不到1年，新兴显示产业规模持续扩大。成功签约引进宝龙达临空港电子信息科技产业园，楚兴电子产品生产项目开工建设，TCL空调智能产业园项目预计年内建成试投产，智能制造产业布局步伐加快。京东方华中电商产业园二期、汉欧国际综合物

流园均实现开工建设,华时信安物流总部完成主体施工,夸特纳斯食材集配中心建成投产,全区电子商务、现代物流、综合保税、多式联运四大板块基本形成。食品产业园区新增注册制造类企业 41 家,海天味业、中饮巴比华中总部等重点项目实现开工,重点食品企业加大研发投入,绿色化、智能化改造升级加速推进,华润雪花啤酒、昇兴太平洋制罐等企业实施创新技改,良品铺子产业园全面建成,“全国食品工业强区”金字招牌持续擦亮。

(三) 改革开放持续深入,发展环境有效改善

外资外贸增势不断巩固。以陆港物流枢纽建设为契机,加快推进粮食、肉类、水果等三类指定口岸的申报,武汉临空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成功申报武汉市汽车平行进口试点。综保区一线进出口货值预计达到 105.57 亿元,累计完成沃尔沃整车进口 1653 台,货值达到 4.3 亿元。全年实际利用外资预计完成 12 亿美元,外商直接投资预计完成 2.12 亿美元。

重点领域改革取得突破。深入推进产业机构改革,区统筹发展服务中心、招商公司组建运营,支持全区特色产业集聚发展。深化建设领域改革,印发《东西湖区

社会投资项目“清单制+告知承诺制+多证同发”审批改革试点工作方案(试行)》,全区 3 个重点项目实现“五证同发”,“拿地即开工”的集成审批新模式正式开启。全面推进区、街城市运行“一网统管”试点工作,东西湖区社会治理中心揭牌成立,城管、水务、应急部门三级视频会议系统基本形成。

营商环境实现迭代升级。深化政务服务标准化建设,积极推进公共服务事项清单标准化、规范化,上线“一事联办”主题 104 项,推动 410 项高频事项跨市通办,533 项涉企行政审批事项获得优化准入服务,全年政务服务平台办件量超过 15 万件,全区“四办”比例高于全市平均水平。推进办理破产制度集成创新,缩短回收债务所需时间,压缩办案周期,区法院办理的某公司重整案被最高法院总结为“缩短中小微企业破产案件办理周期”的先进经验。推行智能化、要素化纳税申报模式改革事项,被评选为全省优化营商环境改革先行区。

援企惠企力度不断加强。“解难题、稳增长、促发展”企业帮扶活动持续深入开展,1089 家重点企业实现包保全覆盖,全年化解涉企问题 728 件。稳经济一揽子

政策措施落实落地，纾困惠企政策实现直达快享，累计争取上级对企业补贴资金 11960.58 万元，落实退税减税缓税 26.21 亿元；为全区 2 万余家企业降低失业保险费 1.1 亿元、工伤保险费 0.36 亿元；发放低保补助资金 1223.28 万元，特困供养金 244.08 万元。举办银企对接活动 46 场、企业供需对接会 6 场，服务企业 700 余家，助推武汉金色惠农、周黑鸭等 18 家企业达成合作。

（四）规划引领城市发展，空间布局不断优化

城市规划不断绘图升维。空间发展谋划取得阶段性成果，全区国土空间“三区三线”完成划定，八大产城融合规划方案基本形成。亮点片区打造进入新阶段，《东西湖区“中国网谷”战略实施规划》《武汉柏泉全域旅游实施性规划》进展顺利，《东西湖区汉江北岸绿色转型发展专项规划》正式形成，以“城市上盖公园”为理念的海口片城市设计高水平完成。交通市政规划不断完善，网安基地二期交通市政规划推进有力，《东西湖区路名规划》修编工作有序启动。

城市更新持续稳步推进。市区两级重点退地搬迁项目累计实现征地 6099 余

亩，征收 15.05 万余平方米，为全区基础设施建设提供坚实保障。列入计划报告的 28 个旧城改建项目预计全年完成征收 40 万平方米，三秀路东片、三江汇物流片等 10 个项目已下房屋征收决定；15 个老旧小区改造结转项目全面完成，实现城市旧貌换新颜。临空港新城、新河苑二期、柏泉五期续建、柏泉六期、惠泽园二期等 5 个还建房项目预计年底基本完工，西湖广场还建小区实现竣工交付，居民住房条件获得有效改善。

工业园区逐步提容增效。大力推动“双百”工业园区建设，全力实施工业园区腾笼换鸟，有效盘活土地资源。重点围绕两大产业发展方向，总面积达 11.88 平方公里的优化提升工业片区“留、改、拆”一张图基本形成，盘整低效土地 1410 亩。与理想国际达成战略合作协议，以建设理想科学城为契机，加速推进海峡产业园向国际化数字产业园的转型提升。网安基地二期泥达湖片区、京东方西部片区土地平整进展顺利，“四桥一路”等园区配套建设同步启动，实现整理开发工业净地 2.96 平方公里。

（五）城市功能不断完善，城市品质逐步提升

城市建设致力精品化。城市路网不断完善，107国道快速化改造工程及金山大道西延线二期（高桥五路至兴工八路）等项目开工建设，临空港新城31条市政道路及共享桥通车运行。城市防洪排渍能力显著提升，长青、海口、南街、黄狮海、径河五大片区雨污分流改造基本完成，白马泾、塔尔头等三座泵站均实现超驼峰运行能力，全区总抽排能力达到451.6立方米/秒。新增停车泊位8412个（含公共车位4526个）、充电桩6041个、加油站6座，有效缓解居民长期面临的三大难题。电力供应保障基础不断夯实，东流岗变电站等5个项目建成完工，丰棉村、三金潭变电站实现投产送电。

城市管理逐步精细化。智慧城管建设有序推进，全区“智慧环卫”子平台搭建投用，累计安装北斗定位终端系统537台，设置采集信息点位1255处，实现智慧环卫一体化管控。环卫基础设施日臻完善，新改建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屋20座、公共厕所7座，5处城市管理（环卫）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开工建设，全区环境卫生承载力进一步提升。垃圾分类不断提档升级，1100个居民小区垃圾投放点完成升级改造，创建垃圾分类高质量示范点35个，

全区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达100%。环境整治力度不断加大，累计拆除存量违法建筑约40余万平方米，维修道路11万余平方米，城市道路完好率实现95%。全市“大城管”考核位列新城区第一。

城市生态展现精致化。全长约3公里的中央明渠樱花溪公园正式建成，15座口袋公园陆续上新，城市绿道再添20公里，全区累计新增绿地面积231.75公顷，人均公园面积达到14.25平方米，全年园林绿化考核排名均位列新城区第一。金银潭成功入选武汉首批“美丽河湖”，以鸢尾和月季为主的2个植物专类园建成开放，全区第二座国家湿地公园（杜公湖湿地公园二期）顺利开园，府河、汉江堤河岸综合整治、景观提升工程进展有序，“湿地花城”形态初显。1-11月，东西湖区空气质量优良率达81.4%，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保持在100%，环境质量不断巩固。

（六）社会事业稳步推进，民生福祉不断增进

疫情防控有力有序。因时因势优化完善疫情防控战略，坚持做到科学防治、精准施策，有效维护人民生命健康。建设改造36个隔离点、2个亚定点医院、4个方舱医院，总床位数超9000张，病患得到

及时有效隔离救治。疫苗接种稳妥推进，累计接种新冠病毒疫苗 215.67 万剂次，80 岁以上人群第一剂次接种覆盖率为 46.70%，高于全市水平。坚持及时回应群众诉求，完善社区保供网络，有序组织企业复工复产，实现了社会面的总体平稳。

社会保障不断夯实。就业形势保持总体稳定，东西湖区人力资源市场正式启用，“网谷智聘”信息化招聘平台成功上线，5 家零工驿站科学布局，全区城镇新增就业 1.68 万人，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 2.22 万人。社会保障体系持续完善，社保三险扩面新增约 3.89 万人次，综合覆盖率达 97%；城乡居民低保标准分别提高至每人每月 910 元、780 元；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 5296 套（间），2796 套城镇棚户区改造住房实现开工。养老、托育服务体系逐步健全，新建社区老年服务中心 7 个，农村老年互助照料中心 5 个，独立或综合性养老服务设施在各社区实现全覆盖；金银湖金海苑托育机构建成投用，华星融城萌娃托育中心开业运营，全区托位总数达到 2469 个。

教育医疗补短夯基。全区高考本科全口径上线率达 78.4%，最高分在全省绝对

位置明显提升；中考 500 分以上 28 人，1 人列入高分保护序列，为 4 年来最好成绩。教育资源量质齐升，华中师范大学临空港实验学校、湖北省武昌实验小学临空港分校、市直机关育才幼儿园等优质教育资源合作办学成功落地，6 所新改扩建学校今年秋季顺利开学，扩充超 1 万个义务段学位，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达 49.17%。医疗资源布局不断优化，常青花园综合医院、3 家“平战结合”医院建设完工，新增床位 1750 张。多层次医疗服务体系同步健全，区康复医院、吴家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 3 家街道卫生院改扩建项目实现竣工交付，全区 13 家基层医疗机构均达到“优质服务基层行”基本标准。

文体事业加快发展。临空港文化中心盛大启幕，与武汉五环体育中心、码头潭遗址公园、樱花溪公园共同形成临空港文旅核心版块，成功打造区域新地标和网红打卡点。府河生态休闲运动中心、黄鹤文体中心、新沟镇文化体育公园、华润二十四城文体中心等重大文体项目陆续动工，区内体育场地总面积达 204.6 万平方米，人均体育场地面积全市第二。统筹推进柏泉“三古”景区、杜公湖、园博园景区等

3A(4A)级景区创建,策划推出“赏花“品茶”“游古镇”等4条精品旅游线路,文旅融合逐步释放发展新动能。顺利举办临空港首届龙舟大赛,获央视、湖北电视台等多家主流媒体报道;《武汉刘歆生的故事》《武汉烙画》2个非遗项目成功选入市级非遗名录,持续擦亮文化品牌。

社会治理稳步提升。深入践行“五共”理念,扎实推进“共同缔造”活动走深走实。聚焦基层自治组织建设,将常青花园第一社区、金银湖街鑫桥社区打造为居委会、业委会、物业服务企业“三方联动”的示范典型。不断增强志愿服务动力,全区累计注册志愿者人数占全区常驻人口的14.7%,参与志愿服务人数达9.06万人次。建立覆盖全区的“1+2+N”路长制互动共治管理模式,激活共治力量970名,将城市管理触角延伸至“神经末梢”。

乡村振兴深入实施。耕地保护及撂荒地专项整治卓有成效,新增高标准农田6700亩,提升耕作条件地块2.68万亩,谋划新增高标准农田1万亩以上。“菜篮子”产品供应充足,全年完成粮食作物播种面积4.78万亩、蔬菜播种面积23万亩,各级农产品抽检合格率均保持在100%。农村人居环境不断改善,集中力量建设4

个市级美丽乡村,我区获评省级村庄清洁行动先进单位。农业产业链不断延伸,食用菌、南美白对虾、生猪绿色发展等特色农业产业项目建成投产。全区“名特优新”农产品地图加速显现,东西湖葡萄、柏泉绿茶、府河边水产成功登录央视,亮相全国。

此外,食品药监、信访稳定、社会治安、安全生产、水务、人事、民政、机关事务、物价、粮食、援疆、审计、统计、人民武装、广播电视、国防动员等工作都取得了显著成绩。

二、经济社会发展环境分析

从国际形势来看,当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国际力量对比深刻调整,国际环境日趋复杂。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最新预计2022年全球经济将增长3.2%,2023年全球经济增速下调至2.7%。同时,世纪疫情影响深远,世界经济复苏乏力,局部冲突和动荡频发,世界进入新的动荡变革期。总体而言,全球经济增速将进一步放缓。

从国内发展形势来看,在世界经济衰退风险加大,国内疫情多发散发,极端高温干旱冲击的背景下,全国经济顶住压力

持续恢复，这是经济强大韧性的表现，也是全国稳经济大盘各项政策落地显现的结果。特别是近期国务院发布的疫情防控“新十条”，有利于最大限度减少疫情对经济发展的影响，有利于市场需求恢复和经济循环畅通。2023年，全国上下将持续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全面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把稳需求与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结合起来，加快创新驱动发展，进一步增强市场主体信心，促进全国经济稳定恢复，推动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全国GDP增速有望上行至5%左右。总体而言，国内发展潜力依然巨大，机遇仍然大于挑战。

从我区情况来看，2023年我区经济发展的基本盘总体稳定，基本面长期向好。今年以来，全区以“1+4”为主导的产业链供应链保持较强韧性与稳定，京东方10.5代线建成投产并满产运营，康宁、创维等上下游配套产业加快延伸，我区的产业集聚度初步凸显。同时，我们也要清醒认识到，推动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仍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包括综合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特别是工业经济增长乏力，房地产市场持续低迷；招商引资力度不够，重大项目储备不足；区域协同发展

水平还不高，教育、医疗、基础设施建设等公共服务领域仍存在地域差异；全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综合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等等。这些短板弱项将成为未来我区经济社会发展“补短板”、“补链”的工作重点。

三、2023年主要指标预期

2023年临空港经开区主要经济指标目标初步安排如下：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7%；服务业增加值增长7%；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0%；招商引资产业项目到资增长5%；外商直接投资完成1.5亿美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7%；进出口增长10%；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5%；城乡居民收入基本和经济增长同步。

对于2023年主要目标预安排的具体考虑如下：

一是坚持加强复苏和提振发展的信心。2023年是我区高效有力推动常态化疫情防控下经济恢复与重振的重要时期，是加速推进“十四五”规划落地实施的关键时期。当前，受房地产市场持续低迷、重大项目储备不足、发展空间受限等多重因素影响，2023年我区经济稳增长压力较大，产业转型任务较

重，全区经济社会发展面临一定挑战。但是，为进一步坚定稳增长、促发展的信心和决心，经与省市初步沟通对接，设定地区生产总值增长6%。这一目标设定有利于推进转型升级，有利于引导发展预期，充分体现了临空港开发区的责任和担当。

二是坚持畅通国内国际双循环。主要是以扩大内需为基点，既要发挥有效投资的关键作用，同时也要发挥消费对经济循环的牵引带动作用。一方面持续扩大合理有效投资，加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加大技术改造力度，支持产业转型升级，提出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0%，全力以赴稳住投资作为拉动经济增长的第一动力。另一方面充分挖掘消费潜力，加强消费提质扩容，加速释放因疫情被抑制的消费需求，培育壮大新兴消费，力促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保持稳步增长，确保消费增速不低于地区生产总值增速。

三是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指出“要着力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健全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提高公共服务水平，增强均衡性和可及性，扎实推进共同富

裕”。这就要求我们通过加快实施民生保障、文化教育、医疗卫生等项目建设力度，不断提升公共服务水平，有效促进城乡居民持续增收，2023年居民收入增长计划安排基本与经济增长同步。

四、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要任务

2023年是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全区“十四五”规划承前启后、打造“中国网谷”的关键之年。全区上下要持续贯彻落实“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重要要求，坚决扛起稳增长政治责任，狠抓招商引资“一号工程”，全力推进项目建设，持续释放消费潜力，不断改善人民生活品质，着力推动全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奋力实现2023年计划目标，我区将重点抓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加快新旧动能转换，高质量提升发展能级

持续做优网络安全和大数据产业发展布局。紧紧围绕“中国网谷”目标定位，推动网安人才培养与产业发展同频共振。全面布局会议中心、酒店、办公、商业等功能服务，加快推进网安基地二期市政基础配套建设，推动共享中心年

内完工，培训中心二期正式投用，有效拓宽产业发展空间。着力搭建重大平台，争创国家级网络安全众测平台并启动实质运营，加速推动国家政法智能化技术创新中心、国防科技工业大数据创新中心等一批企业平台落地，全力保障中科曙光算力中心、新华三智算中心建设，建成 240P 算力数字基础设施。以网络安全及信息技术产业引育为核心，规划建设大型软件园区，培养专业型软件人才，争创“中国软件名园”，重点面向应用安全、信息技术创新、新技术安全等方面，引进新兴技术产业，逐步拓展产业发展版图。

培育壮大新型显示和电子信息产业集群。以京东方、宝龙达等制造业龙头企业为引领，深挖产业链上下游项目资源，密切跟踪锐翰科技、欣昊光电、重庆精鸿益科技等一批在谈企业尽快签约落地。推动创维武汉 Mini LED 显示科技产业园项目建设速度再创新高，京东方生产线扩产、宝龙达项目一期尽快满产达产，不断巩固深化东西湖区“从沙子到电视”的新型显示全产业链条。同时，鼓励企业探索扩大显示终端在智能家居、零售商业、智慧物联、医疗康养等领域的创新应

用，发展透明显示器、智能交互平板、数字艺术画框、电子标签、医学影像诊断显示器等细分领域新型显示产品，打造一批国家级应用标杆。

创新驱动食品健康产业转型升级。积极推进智慧园区项目实施建设，促进园区食品医药产业向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升级。注重细化食品产业链条，重点推动武汉源香食品有限公司生产基地、味知香预制菜武汉生产基地、久缘鑫食品加工生产等一批项目落地开花，初步构建预制菜产业链条。持续擦亮园区特色品牌，推动海天调味品、麦浪金涛食品等在建项目按计划顺利投产。通过增资扩产、改造升级整合区内分散的食品产业资源向食品医药产业园集中，支持周黑鸭、良品铺子等明星企业，充分运用大数据、5G 等新兴技术，建立高水平食品产业研发平台，不断巩固提升全区食品健康产业集群。

做大做强现代商贸业发展能级。统筹推进城市商业设施规划建设和升级改造，重点加快金银湖 CBD、临空港新城等商圈布局规划建设，加紧推进吴家山老城商业消费中心、万达广场、永旺梦乐城等人气商圈的智能化改造。积极培育新

型消费业态，鼓励建设智慧超市、智慧商店、智慧餐厅，全域推进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完善便民生活圈商业业态，提升便民服务功能，大力健全商贸流通体系网络。围绕建设国家陆港型物流枢纽这一重大战略契机，积极探索大宗商品国际贸易新模式，加快推进粮食、肉类等指定口岸及公共检疫检验设施的申报建设。全面盘整物流园区，加快推动转型升级，进一步加速物流产业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迭代发展，提升产业价值链水平。

（二）加大招商引资力度，高站位谋划产业布局

开拓创新招商平台渠道。主动与德勤、世邦等国际知名中介、投资机构以及行业协会等充分合作，建立常态化招商信息获取渠道。重点打造数智化招商大平台，开展产业链条梳理、产业图谱构建、主导产业分析，获取与我区主导产业体系高度匹配的招商信息线索，高效实现精准招商。积极引入优质产业投资基金，做大我区产业引入“基金池”，充分发挥国有企业平台市场化招商功能优势，持续探索推进资本和特色园区招商新模式。

制定完善招商引资配套政策。依据政策服务产业、政策与产业匹配的指导原

则，从产业发展端、要素集聚端、渠道建设端等多个维度，逐步构建全区招商引资配套政策体系。研究出台《中介招商奖励办法》，丰富项目信息来源和渠道，发挥社会化力量招商功能，强化政策吸引力。基于我区土地资源和产业分布等情况，研究制定《产业园区专项政策》，鼓励和引导社会园区开发资本和主体单位通过现代化园区运营和产业导入方式，为我区产业集群建设和区域总部经济集聚区发展提供服务。

精准构建特色产业集群。围绕“1+4”主导产业体系，加快研究制定产业发展规划和招商引资路径，制作产业链招商作战地图。紧盯重点产业及京东方、宝龙达、创维、TCL 空调、菱电电控、京东、顺丰等龙头企业，深挖企业潜在需求，吸引同一类企业集聚，不断延链补链强链。突出总部招商，以总部经济为主导、楼宇经济为载体，吸引大型企业集团在本区设立全国性总部、第二总部、区域总部和功能性总部。

（三）统筹项目落地建设，高水平激发产业活力

有序释放产业发展空间。以“双百”优化提升区为核心，深入开展用地盘整和

产业策划,加快推进 8 个产业升级示范区建设,促进低效工业园区“腾笼换鸟”、转型升级发展,在全区范围内进行“二次创业”,拓展全区产业承载空间。用好理想国际等园区运营龙头企业优势资源,重点推动慈惠、走马岭、长青等功能园区实现优化提升,全力打造南部临空港科创大走廊。

推进产业项目建成投产。持续落实区级领导包保项目协调推进机制,加强重大项目协调服务,打造“推项目、抓投资”的高效服务环境。2023 年计划推进亿元以上重大产业项目 175 个,协议总投资额达 2596.4 亿元。全力以赴抓好签约项目开工,重点推动中国电信、鲜美来健康食品、益海嘉里中央厨房等 41 个项目按计划开工。有序推进网安基地共享中心、京东电商产业园二期、临空港创新中心等 114 个续建项目建设。加速推进楚兴产业园一期、创维 Mini LED 等项目建成投产。深入挖潜存量技改项目,力促菱电二期、中兴新材等企业项目实现增资扩产。

加快政府投资项目建设。抢抓国家全面加强基础设施建设的重要“窗口期”,围绕政策性开放性金融工具、专项债、中央及省级预算内资金,中长期贷款及贷款贴

息等政策,聚焦新基建、科技创新、转型升级、乡村振兴等领域,积极谋划一批筑基工程项目。2023 年重点推进 G107 国道快速化改造、金银湖中学、金山大道西延二期、荷花苑三期还建小区等 134 个续建项目加速建设或完工;推进粮仓(低温库)、金银湖小学扩建、长青街卫生院异地新建等项目尽快开工。

(四)不断深化改革创新,高标准优化营商环境

持续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持续推进商事登记改革,深化“证照分离”改革,不断降低市场准入门槛,激发市场活力。加强三级政务体系建设,积极探索推进人社、医保、民政、公安等高频政务服务事项下沉服务,确保区、街两级政务服务事项“应进必进”。集中开展清理无照经营整治行动,极力压缩审批时间,先试先行不断降低市场主体制度性交易成本,力促市场主体不断壮大。

扎实推进重点领域改革。加强对重点领域改革的统筹协调,加快工程建设领域“一事联办”,持续探索“告知承诺制”“承诺可开工”等审批模式。持续推进环卫市场化改革,力争全区市场化覆盖率 2023 年底前达到 90%以上。深化医药卫生体

制改革，加大区域医共体建设力度，推进区人民医院申创“三甲”工作，完善紧密型中医医共体建设。

大力推进科技创新提能。加强科技创新企业培育，力争 2023 年高新技术企业净增 100 家以上。深入推进科技成果转化工作，分产业领域举办科技成果转化对接活动 5 场以上，为辖区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成果合作提供专业精准服务，实现技术合同成交额 35 亿元以上。加快建设高水平创新平台，壮大孵化器众创空间规模，建设一批国家、省市级孵化器众创空间，组织动员企业申报建设更高一级的创新平台，提升高水平创新中心数量。

（五）加强城市建设管理，高品质塑造美好生活

加快实施城市更新。坚持“留改拆”并举，着力推进旧城改建、村镇提档、还建房建设，有效促进城乡融合发展，焕发城市新活力。2023 年计划推进旧城改建项目 22 个，分别为径河北片、九通路西片、环湖片、海峡科技园片、九通路物流园片、长青工业园片、慈惠工业园片、汉丹北片、惠安大道片、建国村片、走马岭物流片、吴家山村南片、东建小区片、七雄路西片、综合村二期一片、综合村二

期二片、综合村二期三片、余氏墩南片、慈惠大队片一期、金海工业园片、龚家湾二期、十字路片。全面完成东山、辛安渡、新沟镇、走马岭等 4 个街道“擦亮小城镇”工程，打造柏泉擦亮小镇二期示范区。建成 2796 套城镇棚户区改造住房，确保燕岭花园等 6 个还建房项目尽快竣工交付。

高效推进城市基础建设。加快推动城市建设向存量提质改造、增量结构调整上转变，力促城市功能、品质实现双提升。推动三店砖厂道路以及创谷路跨河大桥建成通车，进一步提升临空港新城配套水平。107 国道快速化改造工程预计 2023 年底完工，届时将有效缓解我区与三环线节点交通转换压力，打通城市交通瓶颈。全面完成金银潭、莲花湖、稻香等片区道路工程建设，加快推进 G348 荷沙路东西湖段、S108 东柏路段等 6 个国省经济干线公路提质升级；完成新沟镇、走马岭园区配套等 18 个区域路网项目建设；协调推进江汉八桥、北四环、京珠高改扩建、合武高铁、武汉枢纽直通线等省、市级重大项目建设，提升交通通达水平。注重推动城市内涝治理，全面完成东流港水系整治，加快西部排水大通道建

设。加快世界一流电网项目建设进度，重点开展金银湖舵落口南部片区高压线路迁改前期工作，促进鲜美来、蒙牛二期、斯坦雷、Mini LED 显示科技产业园等产业项目供电配套尽快完工。

持续提升城市管理水平。以全国文明典范城市创建为引领，突出创新示范，继续打造一批特点鲜明、干净整洁的示范片区、道路，创建一批垃圾分类示范点位，升级改造投放点 1000 处。持续加大违建管控力度，全年计划拆除违建 10 万平方米以上，创建“无违小区”10 个。全面提升生活垃圾处理能力，加快推进环卫（城管）服务中心和新沟垃圾焚烧发电厂二期扩建工程建设，设置一批生活垃圾收集屋，开展桶车站厕达标创建。持续探索创新“智慧城管”应用，完成“智慧城管 2 期”建设，构建视频智能分析融合平台，城市管理精细化实现再次升级。

着力优化城市生态环境。积极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做好碧水大道北侧带状公园、网谷核心区郊野公园建设；重点推进府河公园、临空港新城片区公园绿化建设，加快推进金银湖露营庄园一期开业运营，有效改善城市生态平衡。实施山体保护修复与利用，高水平建成吴家山等山

体公园。扎实开展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争创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

（六）着力补齐民生短板，高效能推动创新治理

加强社会民生保障。持续加大稳岗就业力度，推动武汉临空港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提质增效，提升人力资源市场运营能力，拓展零工驿站功能建设，提升“网谷智聘”平台影响力。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加强新业态人员社会保障，继续扩大社保覆盖范围，适时调整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标准。全面提升养老服务质量，争创一批具有影响力和竞争力的养老服务商标品牌，构建高质量“互联网+”养老服务体系，做细家庭床位建设和适老化改造等项目，努力打造“没有围墙的养老院”。

优化公共服务供给。稳步扩增教育资源，统筹推进径河第二小学等 4 个新扩建中小学建成投用，加快丰泽园小学等 13 个学校建设进度。加强公共卫生服务能力，计划改造、新建社区卫生服务站（卫生室）20 个，推进径河、慈惠医养融合服务中心规范运行。持续深化文旅融合发展，重点打造以文化中心为基底的全区文化产业园、以慈惠小镇为主线的夜间

文旅消费聚集区。加速推动“体绿”结合、“体绿”共建，推动新沟镇文化体育公园、黄鹤文体中心建成投用。

提升社会治理效能。积极探索超大城市社会治理现代化新路径，持续推进“共同缔造”，进一步提升基层治理群众参与率。强化示范引领，以省级“百佳社区居民委员会”为载体，全力打造“共同缔造”示范社区，重点选取2—3个社区开展完整社区建设试点。创新社会治理新模式，加速推进街道（社区）社会工作服务站（室）建设，充分运用区社会治理中心平台，打通信息孤岛、数据壁垒，进一步优化“一站式”群众服务功能。

持续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稳步提升耕地质量，将2.68万亩撂荒地全部纳入高标准农田建设计划，完成1.3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切实保障“菜篮子”供应充足，稳定粮食播种面积4.5万亩，蔬菜播面23万亩。加快实施万亩现代渔业保供基地建设，全面完成东风垸农村基础设施提档升级，推动南美白对虾等项目达产见效，争创省级、国家级原（良）种场。推动走马岭沿江村湾集并，将军路马池二村、慈惠鸦渡等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工程建成完工。持续壮大现代种业、种植业、畜禽、水产养殖、农文旅等重点产业发展，全力创建国家级农业现代化示范区。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 2022 年全区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3 年 全区预算的决议

(2022 年 12 月 21 日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次会议第二次全体会议通过)

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经过认真审查，同意区人民政府提出的 2023 年区级预算，决定批准《关于 2022 年全区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3 年全区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 2023 年区级预算。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 2022 年全区预算执行情况 与 2023 年全区预算草案的审查结果报告

(2022 年 12 月 20 日在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次会议主席团第四次会议通过)

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刘锦刚

财政经济委员会主任委员

大会主席团:

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查了区财政局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提出的《关于 2022 年全区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3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以及 2023 年度全区预算草案(以下简称预算报告和预算草案)。区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在对预算报告和预算草案进行初步审查的基础上,根据各代表团的意见,又作了进一步审查。现将审查结果报告如下。

一、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较好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完成 2,261,258 万元,增长 0.62%。

2022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239,207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06,644 万元,调入资金 289,974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44,028 万元,转贷收入 110,022 万元,上年结转 18,469 万元。收

入总计为 2,108,344 万元。

2022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27,681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90,023 万元,各项体制结算支出 465,781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4,859 万元。支出总计为 2,108,344 万元。

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支完成 1,635,838 万元,收支平衡。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完成 6,012 万元,收支平衡。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582,349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400,939 万元,当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 181,410 万元。

截至 2022 年底,全区地方政府债券余额为 2,656,038.3 万元,控制在省核定的政府债务限额以内。

财政经济委员会认为，2022年全区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较好。面对国内外经济形势复杂变化、新冠疫情常态化防控、减税降费政策扩围实施等压力和挑战，区人民政府及相关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和市委、区委工作要求，认真执行区十一届人大一次会议和市人大常委会有关决议，积极应对经济下行压力和财政收支矛盾，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大力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大财政资金统筹，不断优化支出结构，深化财税管理改革，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为推动我区经济稳进提质，社会稳定和谐，民生福祉改善提供了有力的财力保障。

同时也应看到，我区经济恢复基础仍不稳固，在预算运行和财政管理中仍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如财政收入稳定增长的基础仍不牢固，收支矛盾较为突出；少数部门单位过“紧日子”思想树得不牢，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不强；政府债务偿还压力进一步加大，债务风险不容忽视等等。对此，要引起高度重视，认真研究，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二、2023年预算报告和预算草案总体可行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完成2,365,308万元，比上年增长4.6%。

2023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301,160万元，比上年增长5%，上级补助收入193,606万元，调入资金168,901万元，转贷收入102,374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4,859万元，收入总计为1,790,900万元。

2023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244,816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57,014万元，各项体制结算支出489,070万元。支出总计为1,790,900万元。以上收支总计平衡。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612,839万元，预算支出612,839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10,000万元，预算支出总计10,000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657,342万元，预算支出458,161万元，当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199,181万元。

财政经济委员会认为，区人民政府提出的2023年预算草案符合《预算法》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符合中央和省、市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与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目标相适应，充分体现了科学务实、加压奋进、积极挖潜的工作作风，收入预算实

求是，支出预算优先保障重点工作、重大项目和民生支出需要，工作措施积极可行。财政经济委员会建议本次大会批准区人民政府提出的《关于 2022 年全区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3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 2023 年财政预算草案。

三、做好 2023 年预算执行和财政工作的建议

财政经济委员会对报告中提出的各项举措表示赞成，为全面完成 2023 年预算任务，切实做好全年财税工作，提出以下建议：

（一）坚持稳经济、促发展，发挥财税政策保障支持作用。科学高效统筹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全力稳住市场主体，落实落细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加大对中小微企业纾困力度，不断完善贷款贴息、融资担保等政策措施，引导金融资源在尊重市场规律的前提下“支小助微”，有效激发市场主体活力。面对财政减收压力，要坚持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保持适当的支出强度，加快财政执行进度，不断提高财政支出的精准性、科学性和有效性，充分发挥财政政策稳经济、激活力、增动能的关键作用。

（二）坚持壮财源、抓征收，不断夯实财政收入增收基础。

紧盯全年财税工作目标，将财政收入组织工作作为财税工作的重要任务，全力以赴保增长、稳税收。要聚力精准招商育财源，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完善招商引资工作机制，支持传统产业转型提质、新兴产业发展壮大，培育支撑我区发展的骨干企业群，不断壮大财源税基。要聚力征收管理稳财源，加大欠税欠费的清收力度，建立完善重点税源走访联系制度，健全协税护税联动机制和激励机制，密切关注重点企业、重点工程税收情况，按照“依法依规、应减尽减、应收尽收”原则抓好收入征管。要聚力抢抓机遇增财源，积极对上争取，抢抓宏观政策窗口期，积极策划一批、储备一批优质项目，主动向上汇报对接，全力争取更多政策、资金和项目支持，为地方经济发展提供支撑。

（三）坚持保重点、优结构，着力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坚决贯彻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按照量入为出、尽力而为原则，严把项目支出审核关口，大力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不断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守牢“三保”

底线，积极应对财政收支矛盾，推动财政资金聚力增效。进一步加强财政资源统筹，积极盘活存量资金，将有限的财力用于激发科技创新活力、支持产业转型发展、补齐医疗卫生短板、兜牢兜实民生保障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用于推进党委决策部署落实、回馈社会广泛关切、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切实发挥财政资金的最大效益。

（四）坚持强管理、提效能，加快建设现代财政治理体系。

加强“数字财政”建设，巩固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成果，加快推进财务票据电子化进程，不断提升财政治理的精细化智能化水平。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树立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完善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的激励约束机制，做实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益。持续推进国有企业市场化改革，加快建立现代企

业制度，完善国企人才选聘机制和激励约束机制，全面激发国有企业内生动力。

（五）坚持抓安全、防风险，坚决守牢财政风险安全底线。

充分发挥审计监督作用，持续加大对重大政策实施、重点支出绩效、重大项目建设、国有资产管理等方面的审计监督力度，落实审计查出问题整改长效机制，不断提高整改质量，有效防范财政运行风险，堵塞财政管理漏洞。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的决策部署，妥善处理好防风险和稳增长关系，既要充分利用好积极财政靠前发力的窗口期，也要提升偿债的综合能力，完善防范化解债务风险长效机制。积极开展地方政府债务使用情况绩效评价，健全向人大报告政府债务机制，充分发挥人大监督、审计监督、社会监督作用，筑牢政府性债务“防火墙”。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关于 2022 年全区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3 年 全区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2 年 12 月 20 日在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东西湖区财政局局长 胡蓉

各位代表：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 2022 年全区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3 年全区财政预算草案提请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请区政协各位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是十四五规划推进的关键一年，也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一年来，在区委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财税部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决落实中央、省、市、区重大决策部署，精准施策，克难奋进，强化收入管理，加大资金统筹，优化支出结构，全力保障重点领域各项资金需求，财政收支实现平稳运行。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预计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执行预计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完成

2,261,25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880 万元，增长 0.62%。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239,20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6.13%。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039,026 万元，同比增长 0.9%，可比增长 8.16%；非税收入完成 200,181 万元，同比下降 4.4%。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预计情况

2022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527,681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具体为：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6,25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9.2%；

（2）国防支出 1,11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

（3）公共安全支出 42,921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3.5%；

（4）教育支出 154,73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9.9%；

（5）科学技术支出 87,225 万元，为

调整预算的 90.8%；

(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46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3.8%；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534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

(8) 卫生健康支出 128,59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2.2%；

(9) 节能环保支出 414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64.3%，主要是上级转移支付支出增加；

(10) 城乡社区支出 589,11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1.6%；

(11) 农林水支出 91,64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9.9%；

(12) 交通运输支出 9,63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4.9%；

(13)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7,89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9.8%；

(14)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3,071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9.5%；

(15) 金融支出 3,21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

(16)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20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

(17)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25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3.8%；

(18) 住房保障支出 23,343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9.2%；

(19)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3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

(20)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083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51.4%，主要是区消防救援大队追加消防装备经费；

(21) 债务付息支出 30,83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

(22)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1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

3.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预计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2,108,344 万元。其中：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39,207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06,644 万元，调入资金 289,97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251,217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5,244 万元、收回存量资金调入 33,513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44,028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110,022 万元，上年结转 18,469 万元。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2,108,344 万元。其中：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27,681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90,023 万元，各项体制结算

支出 465,781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4,859 万元。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预计情况

1. 政府性基金收入执行预计情况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1,635,838 万元。其中：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502,1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6,267 万元，上年结余 386,196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741,275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支出执行预计情况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1,635,838 万元。其中：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309,166 万元，调出资金（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251,217 万元，结转下年使用 32,720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42,735 万元。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预计情况

1.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执行预计情况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6,012 万元。其中：利润收入 2,694 万元，股利、股息收入 2,550 万元，上年结余 500 万元，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268 万元。

2.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执行预计情况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 6,012 万元。其中：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

改革成本支出 768 万元，调出资金（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5,244 万元。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预计情况

1. 社会保险基金收入执行预计情况

2022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582,349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 501,450 万元，利息收入 39,639 万元，财政补贴收入 18,932 万元，跨地区转移收入 21,127 万元，其他收入 1201 万元。

2.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执行预计情况

2022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400,939 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380,653 万元，跨地区转移支出 14,529 万元，其他支出 5,757 万元。

3.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年末结余情况

2022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当年结余 181,410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740,859 万元。

(五) 政府债务预计情况

2022 年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865,144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33,847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740,2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91,097 万元。

2022 年底，地方政府债券余额为 2,656,038.3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879,898.8 万元，专项债券 1,776,139.5 万元，均控制在省财政厅下达的政府债务限额以内。

二、2022 年财政主要工作

2022 年，财税部门面对严峻复杂的经济形势，保持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紧紧围绕政府工作目标，坚决履行好财政服务区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职责，铆定发展、靠前站位，扎实抓好“六稳”、“六保”工作，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坚持量入为出、有保有压，为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力的财政支撑。

（一）拓宽财源抓收入，着力提高财政保障能力

1.加强财源动态分析，做大做实财政收入。克服经济下行和减税降费因素影响，强化收入征管，加强税源经济形势分析和跟踪评估，通过信息互通共享，精准挖掘税收资源，随时掌握收入动态，严格落实依法征收、源头控收、以票管收，加强政府非税收入管理，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实财力保障。

2.积极争取债券资金，保障重点项目建设。为缓解我区财政资金压力，更好的服务全区经济建设，2022 年已发行一般

债项目 5 个，专项债项目 24 个，到位债券资金 86.51 亿元，有效保障了区内重点项目资金需求。建立项目三年滚动计划，做好项目常态化储备工作，现有储备项目 76 个（新策划项目 60 个、续发项目 16 个），2023 年资金需求 265.89 亿元。

3.清理盘活存量资金，优化财政资源配置。对预算单位历年财政存量资金进行全面清理，明确需要收回的结转结余资金种类，规范资金回收途径，今年以来财政已统筹使用结余结转资金约 6 亿元，有效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同时强化预算执行管理，严格按照政府预算执行，减少预算执行的随意性，从源头防止产生资金沉淀。

（二）加大投入保民生，着力提升群众幸福指数

1.持续加大教育事业资金投入。不断优化教育资源配置，全年安排教育系统工资支出 11.11 亿元，安排 1.31 亿元支持我区与华师大合作办学、与育才幼儿园合作办园，有效提升我区教学质量。统筹 1.16 亿元专项资金，建设莲花湖小学、天纵半岛蓝湾等学校。安排 1.64 亿元资金用于组织学校工程建设及设施设备采购、校园文化、劳动基地的建设等，积极创建智慧

校园和市级示范学校。投入资金 0.25 亿元，为 6 所公办幼儿园购买学前教育服务，不断推动教育事业健康发展。

2.努力兜底医疗卫生基本支出。全年卫生健康支出超 12 亿元。结合区卫生健康系统十四五规划和实际发展需要，重点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大力推进社区卫生服务站（卫生室）改造等项目，新建 20 个社区卫生服务站（卫生室）；完成结直肠癌、妇女“两癌”筛查等惠民服务项目；创建一批卫生先进单位、卫生社区（村）、健康示范单位，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建设成果；加大区域医共体建设力度，大力支持区人民医院做好创三甲的准备；规范落实计划生育奖扶政策，深入推进“三个全覆盖”专项行动；通过对慢性病患者提供个性化的签约服务，不断满足群众的就医获得感。

3.全力筹集调度疫情防控资金。坚决扛起政治责任，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千方百计筹措资金用于疫苗接种、核酸检测、患者救治、防疫物资等必要开支，为开展疫情防控提供坚实财力保障。坚持特事特办、急事急办，开启应急资金“绿色通道”，确保不因资金问题而影响医疗救治和疫情防控。

4.持续深入推动乡村振兴发展。积极争取上级涉农转移支付资金 15,200 万元，用于加快全区农业产业结构优化升级，促进全区农业农村快速发展。其中：扎实推进农田水利基础设施、美丽乡村等建设，改善提升生态环境，投入资金 4,384 万元。及时足额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性农业保险、水库移民等涉农补贴 3,118.77 万元。全力支持农村产业发展，投入资金 7,697.23 万元，主要用于新型经营主体培育、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扶持贴息、扶持生猪生产保障市场供应、农村电商发展、乡村振兴衔接、高素质农民培训等，为全面助推乡村振兴蓄势赋能。

（三）助企纾困稳市场，促进经济持续稳定恢复

1.积极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按照中央实施更大规模组合式减税降费的部署要求，全面执行增值税留抵退税、“六税两费”减免、制造业中小微企业阶段性缓税等税费支持政策，确保税费优惠“直达快享”到企业。预计全年为各类企业落实各项退税减税缓税金额达 26.21 亿元，其中：留抵退税约 20.3 亿元、增值税超缴退税及减免约 0.8 亿元、制造业缓缴约 3.98

亿元、制造业缓缴已征税款退税约 0.78 亿元、“六税两费”退税约 0.35 亿元。

2.积极落实房租减免政策。落实行政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房屋租金减免政策，对承租区级行政事业单位和区属国有企业及子企业（包括国有全资、控股和实际控制企业）房屋的服务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免 3 个月租金。2022 年全区行政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对 1155 家企业实施租金减免，减免受惠企业房屋租金共计 2,600.18 万元。同时鼓励非国有房屋租赁主体合理分担疫情损失，非国有房屋租赁主体租金减免受惠企业 247 家，其中 234 家减免租金 70.16 万元，13 家按协议提供免费办公用房。

3.及时兑现纾困贷款贴息。印发《东西湖区关于落实 2021 年度中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纾困贴息政策的工作方案》，完成企业及个体商户约 3177 家贴息资金的审核，已累计拨付贴息资金约 3,209 万元，助力企业稳健发展。进一步加大创业担保贷款财政支持力度，发挥政策红利，为更多创业者和小微企业提供普惠金融服务，2022 年预计拨付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资金 17.81 万元、创业担保贷款担保费 8.25 万元、担保基金 40 万元。

4.预留中小企业采购份额。为中小微企业实施政府采购预留份额、“政采贷”等惠企措施。对残疾人、监狱类小微企业，产品属于节能、环保、创新类，以优惠幅度上限给予评审优惠，切实为中小微企业提供便利、纾困解难，推动中小企业健康可持续发展。预计 2022 年我区采购规模 124,006.4 万元，其中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6,017.75 万元，占比 77.43%，小微企业占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6.08%。

（四）坚守底线防风险，保障财政资金安全运行

1.压实偿债主体责任，切实防范政府债务风险。正确平衡好促发展和防风险的关系，坚决防控政府债务风险，健全规范举债融资机制，确保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对债务情况实行全方位监管和定期报告制度，动态监测债务变化以及债务偿还进展情况等，确保到期本息不逾期，不发生债务风险。

2.加强库款动态监控，切实防范财政运行风险。加强库款运行监测，按月编报地方财政库款情况表，确保留抵退税政策资金需求、“三保”等重点领域支出需要。推进库款管理、预算执行、债务发行之间的统筹协调，提高国库资金使用效率。调

整优化监控规则,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支付动态监控,逐步健全动态监控机制。通过对预算单位同户名账户转账进行拦截,对向个人账户大额转账、预算单位大额现金提取和“三公经费”支出进行预警,核实无误后放行,确保财政资金使用的安全性、规范性。

3.开展财政监督检查,切实防范资金安全风险。聚焦财经纪律执行,紧盯资金使用乱象,统筹协调各方力量,组织开展预决算公开检查、会计和评估监督检查等财政财务专项检查,切实保障政策有效执行,促进资金安全规范使用,防范化解财政财务风险。组织全区各预算单位对近三年“三公”经费安排使用情况进行自查自纠,针对检查内容中列出的六类问题,逐一对照,全面自查,做到真查真改,不走过场。重点开展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回头看”,紧紧围绕全区惠民惠农领域政策落实情况开展自查自纠,确保各项补贴资金及时足额到位,推动惠民惠农政策落到实处。

(五)服务大局促改革,不断提升财政管理效能

1.深入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以信息化推进国

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讲话精神,全面应用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以信息化推进预算管理现代化,用系统化思维全流程整合预算管理各环节业务规范,通过嵌入一体化系统的管理规则,规范预算管理和硬化预算约束。目前预算管理编制、预算执行、会计核算等模块已正式上线。

2.加快推进政府采购电子化建设。为进一步加快采购项目全流程电子化进程,积极推进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工作,推进“互联网+政府采购”,我区建设完成了“东西湖区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采购人采购集中采购项目、分散采购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的均已实现全流程电子化交易;其他适宜电子化采购的项目,原则上要求通过电子化方式实施采购。

3.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按照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时间表和线路图,稳步开展了2022年度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编审、2022年度预算绩效运行监控、2021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及自评复核评估工作,实现了绩效目标和绩效评价覆盖率100%。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基本民生保障等领域,选取了部分影响力较大的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项目20个,

资金量 17,760.7 万元。委托绩效管理领域具有较高水平的权威机构，对参与我区 2021 年预算绩效管理并在我局登记备案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 150 份绩效评价报告进行了评级，通过评比和确定等级，筛选出具有较高水平的评价报告及对应的主评人、第三方机构，树立典型，加强示范，激发活力，促进第三方机构强化自我管理。

（六）健全机制强约束，做优做强做大国有资本

1.健全监管机制，国资管理制度逐步完善。积极构建国资国企改革制度框架体系，制定出台《东西湖区区属国有企业外部董事管理暂行办法》《出资企业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实施办法》《关于出资企业加强参股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出资企业投资监督管理办法（试行）》等规章制度。研究草拟出资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薪酬管理、企业工资总额等管理办法及相应的实施细则，在区工发投集团进行模拟试点。通过进一步建立健全国资监管制度，形成上下联动、左右协调推动改革发展的合力。

2.提升监管效能，国资履职尽责成效显著。一是加强企业资产管理。积极推进

企业国有资产配置，持续将还建房商服资产等闲置经营性资产注入出资企业；解决国有资产办证历史遗留问题工作，推动资产发挥最大效益。二是强化企业审计监督。组织出资企业开展 2021 年度审计工作，重点审计年度报表、年度经营业绩完成情况等方面，进一步规范出资企业运作。三是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公司章程管理，规范公司章程的制定及修改程序，明确出资人、董事会、监事会、党组织等治理主体职责分工。

3.推进政策落地，国企改革行动走深走实。按照中央、省、市的要求，我区今年印发了《东西湖区国企改革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全面贯彻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计划，提出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优化国有经济布局等 7 个方面改革措施。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制定了《关于区属国有企业落实党委前置研究讨论事项有关要求的工作指引》等，把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

2022 年，全区财政运行总体平稳，重点支出得到保障，财政收支实现平衡，各项工作如期完成。但我区财政运行中还存在着如下问题：一是组织收入面临较大挑战。受国家实施更大规模的增值税留抵

退和缓减税费政策以及新冠疫情等多种因素叠加影响，各产业持续低迷不振，非税收入来源不足，组织收入面临较大挑战。二是防范财政风险压力增大。财政承担的“稳增长、惠民生、促改革”的支出压力越来越大，在可预期的一个时期政府债务规模还将不断扩大，借用还难度增加。对此，我们将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从开源节流、优化支出结构、加强制度建设等方面着手，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三、2023年财政预算草案

深入研判国内外经济形势，结合我区实际，认真编制2023年财政预算草案，科学准确提出财政收入、支出等安排，保障各项重大决策部署落到实处。

（一）2023年预算编制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扎实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认真落实党中央“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要求，推动经济运行整体好转，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开好局起好步。坚决落实中央、省、市、区重大决策部署，

紧紧围绕区委发展战略，加强财政资源统筹，推进全口径预算管理，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增强重点支出财力保障。全面落实党政机关要坚持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控一般性支出，坚持精打细算、把钱用在刀刃上。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落实部门和单位预算管理主体责任，完善预算编制标准体系，推动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健全部门预算约束机制，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努力构建全面规范、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管理制度。

在预算编制过程中，一是坚持积极稳妥的原则。严格依法征税，全面落实减税降费的各项政策措施，确保收入增长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支出预算适度从紧，保重点、压一般，确保财政收支平衡。二是坚持责任法定的原则。强化预算单位作为预算编制和执行的法定责任主体地位，对预算编制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完整编报收入，统筹安排支出，保障收支预算符合履职需要和事业发展规划。三是坚持远近结合的原则。将财政中期规划、部门三年支出规划与年度预算同步编制，提高财政政策的前瞻性、可持续性。四是坚持资金统筹的原则。加大政

府预算统筹力度，完善资金统筹使用机制，盘活用好存量资金，切实保障基本民生支出和区委、区政府重大决策落实。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及支出安排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完成 2,365,308 万元，比上年增长 4.6%。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301,16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长 5%。其中：税收收入 1,131,16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长 5.79%；非税收入 170,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023 年安排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44,816 万元，比上年预算下降 18.4%。具体安排及与上年预算比较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5,360 万元，下降 5.41%；

（2）公共安全支出 49,532 万元，增长 7.86%；

（3）教育支出 154,718 万元，下降 0.09%；

（4）科学技术支出 96,670 万元，增长 0.63%；

（5）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112

万元，下降 4.37%；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881 万元，增长 0.42%；

（7）卫生健康支出 81,074 万元，下降 35.58%，主要是 2022 年疫情防控支出规模较大；

（8）节能环保支出 556 万元，增长 120.63%，主要是 2022 年支出规模较小；

（9）城乡社区支出 314,239 万元，下降 45.82%，主要是受财力影响，重大项目基础设施建设支出减少；

（10）农林水支出 83,442 万元，下降 9.01%；

（11）交通运输支出 12,189 万元，增长 20.11%，主要是重点项目支出增加；

（12）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7,000 万元，下降 11.46%；

（13）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67 万元，下降 97.2%，主要是上级转移支付结转导致上年基数较大；

（14）金融支出 17,400 万元，增长 442.06%，主要是贷款贴息支出增加；

（15）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400 万元，增长 6.25%；

（1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7,370 万元，下降 4.73%；

(17) 住房保障支出 20,909 万元，下降 11.13%，主要是上级转移支付导致上年基数较大；

(18)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3,869 万元，增长 131.16%，主要是区消防救援大队专职消防员经费和消防装备经费增加；

(19) 债务付息支出 31,620 万元，增长 2.54%；

(20)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08 万元，下降 9.34%；

(21) 预备费 37,000 万元。

3.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1,790,900 万元。其中：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301,16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93,606 万元，调入资金 168,90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 165,581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3320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102,374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4,859 万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1,790,900 万元。其中：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44,816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57,014 万元，各项体制结算支出 489,070 万元。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及支出安排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612,839 万元。其中：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501,700 万元（土地出让金收入 436,700 万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15,000 万元，城配费 37,000 万元，污水处理费 13,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000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76,419 万元，上年结转 32,720 万元。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612,839 万元。其中：区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342,793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还本支出 104,465 万元，调出资金（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165,581 万元。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及支出安排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10,000 万元，全部为利润收入。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总计 10,000 万元。其中：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480 万元，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支出 5000 万元，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00 万元，调出资金（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3320 万元。

(五)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及

支出安排

2023年，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和失业保险基金实行省级统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及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实行市级统筹，区級管理的险种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根据上级下发数据和我区实际管理的社保基金具体情况，2023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657,342万元，其中：社会保险费收入602,611万元，利息收入13,810万元，财政补贴收入27,989万元，跨地区转移收入11,824万元，委托投资收益88万元，其他收入1,020万元。

2023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458,161万元，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441,377万元，跨地区转移支出3,808万元，其他支出12,976万元。

2023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当年结余199,181万元，年末滚存结余940,041万元。

四、完成2023年财政预算的主要措施

2023年，财政工作将紧紧围绕中央、省、市和区委决策部署，主动应对复杂多变的国际国内经济形势，以新发展理念为

指导，围绕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各项任务，坚持深化改革、坚持稳中求进，坚持增收节支，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确保财政资金投入的精准和有效，全力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落实积极财政政策，推动经济持续发展。紧抓不放保持经济持续恢复态势，发挥积极财政政策对区域经济的助推作用，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不断做强经济基础，推动经济发展实现质的稳步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一是助力重点产业激发动能。通过资本金注入、基金带动、政策扶持等方式，着力打造网络安全产业港、临空制造港、现代健康食品港，增强“网、屏、智、健”等重点产业的区域影响力、带动力和未来支撑力，着力构建互容共生、分工合作、利益共享的新型产业生态，推动区域整体经济高质量发展。二是政策促进经济稳步增长。加快疫后复苏步伐，用好用足稳经济一揽子政策，全面落实组合式减税降费政策以及支持企事业纾困发展各项措施，为企业减负赋能，激发企业活力，促进企业健康发展，涵养稳定税源，为稳定经济大盘提供支撑，巩固经济回稳向上。三是优化营商环境广纳财源。坚持新发展理念，着力打造一流营商

环境,促进园区主导产业发展和街道服务经济能力提升,培养壮大优质财源,提高税源属地管理能力,稳固总量、做好增量,抓实财政收入,增强财政发展后劲,有效保障经济发展提质增量。

(二) 加强资源统筹整合,提升财政保障能力。一是加强资金统筹使用。加强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有机衔接,全力推进全口径预算,统筹安排财政资金和其他各类资金,统筹盘活结余结转等存量资金,避免资金闲置沉淀,积极争取上级补贴资金,集中财力办大事,增强财政优化资源配置能力。二是加强资产整合管理。运用资产管理信息平台,加强国有资产的数据治理和房屋资产的出租管理,促进房屋资产的集中调配和固定资产的节约使用。加强资产配置、使用和处置的全过程管理,更好发挥资产在我区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三是加强资源集约利用。将资源配置与土地利用、产业发展相结合,加强零星、低效资源的整合转型,放大国有资产资本功能,以资源效益提升带动区域经济效益提升。

(三) 兜牢兜实民生底线,满足群众美好期待。建立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

系,保基本、兜底线,更加有效保障和改善民生,切实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一是足额保障“三保”支出。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坚决兜住“三保”底线,不留硬缺口。二是落实困难群体兜底政策。完善社会保险、社会救助、优抚安置等社会保障体系,优化养老服务品质内涵。三是支持教育资源的优化配置。支持教育改革相关政策的落实,支持义务教育优质资源全覆盖,支持优秀教师培育和引进,推进家门口好学校的全方位建设。四是加强基层医疗能力建设。推进健康事业发展,支持医疗卫生服务水平的提升,支持疾病防控能力的建设,全方位构建常态化疫情防控体系,提升公共卫生应急处置能力。五是提升社区基层服务能力。支持社会治理创新,聚焦服务民生,提升区域行政效能,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四) 发挥债券积极作用,缓解财政资金压力。力促债券发行使用提速增效,通过适度举债有效发挥债券资金稳投资、扩内需、补短板的积极作用。一是提前谋划项目储备,抢抓先发优势。夯实债券项目储备基本功,提前掌握专项债券支持领域和申报要点,会同发改部门及各项目主

管单位，聚焦债券九大重点支持方向，对照区域发展战略重点项目，靶向施策精准谋划，督促办理项目审批手续，同时组织对资金投向、收益来源、前期工作等内容严格审核把关，提高项目申报质量，按财政部、国家发改委要求做好 2023 年专项债券项目入库工作。二是积极争取资金项目，发挥撬动作用。积极加大与省财政厅、市财政局的沟通，做好项目需求申报，积极争取 2023 年度新增政府债券资金额度最大化，为我区重点公益性建设项目争取更大的举债空间，保障全区在建项目资金需求，缓解我区财政资金压力。同时，全力足额争取 2023 年政府再融资债券指标，延长债务时间、降低债务成本；三是全面强化监督管理，使用规范高效。不断强化专项债券“借、用、管、还”全流程管理，促进资金安全、规范、高效使用，通过召开协调会、推进会等形式，确保债券资金有效形成实物工作量。强化负面清单管理，根据专项债券资金投向领域禁止类项目清单，严肃财经纪律，强化刚性约束。

（五）切实加强支出管理，硬化预算执行约束。一是全面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坚决落实“党政机关要坚持过紧日子”的要求，牢固树立艰苦奋斗的思想，厉行节

约办一切事业，建立节约型财政保障机制，精打细算，严控新增支出，严控一般性支出，“三公”经费应压尽压，严禁大手大脚、铺张浪费。二是强化支出预算管理。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强化预算刚性约束。除国家出台的增支政策和应急救灾支出外，严格控制预算追加事项。坚持从严从紧加强预算管理，压减非重点、非刚性支出，建立完善能增能减、有保有压的预算分配管理制度。按照量入为出、统筹兼顾、突出重点的原则，调整优化支出结构，严把支出关口，集中财力办大事，优先保障重点政策、重要改革和重点项目的实施，进一步提高财政支出政策和资金安排的精准性和有效性。

（六）深化预算绩效管理，切实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多措并举加快推进“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建设，全面提升财政科学化、精细化、规范化管理水平，突出绩效导向，持续推进绩效管理与预算管理紧密结合。一是加强效益意识。牢固树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意识，紧紧围绕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和监督的全过程，构建事前事中事后绩效管理闭环系

统。二是提升管理质效。不断完善绩效目标、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管理流程，健全共性的绩效指标框架和分行业领域的绩效指标体系，注重成本效益分析，关注支出结果和政策目标实现程度，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标准科学、程序规范、方法合理、结果可信，为财政资金发挥最大效益保驾护航。三是强化结果应用。加强绩效结果应用，将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挂钩，对实施效果不明显、发现问题较突出的项目和单位，不安排或少安排预算，对低效无效资金一律削减或取消，对沉淀资金一律按规定收回财政并统筹安排。

（七）持续深化国企改革，推动国有

企业转型升级。一是深化国企专项改革。优化国资布局结构，梳理盘活资产，围绕提升市场活力等目标，形成功能更明确、主业更突出、分布更合理、运转更高效的国企布局结构。二是提升国资监管效能。区国资局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持续推进职能转变，完善企业负责人经营考核办法、薪酬管理办法和工资总额决定机制，切实有效发挥分配机制的激励与约束作用，充分调动经营者积极性，激发干事创业激情。三是强化风险防范。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制度，完善内部管理和风险防控，规范企业投融资管理，提升自主经营决策水平，提高企业活力、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东西湖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2年12月21日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次会议第二次全体会议通过)

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徐贻功同志所作的《东西湖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了区人大常委会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对2023年工作的主要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会议要求，新的一年，区人大常委会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武汉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在中共东西湖区委的坚强领导下，依法履职尽责，积极担当作为，创造性地做好监督、任免、代表等工作，不断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为加快打造“中国网谷”，开创新时代新征程东西湖新局面贡献人大力量！

东西湖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2022年12月20日在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主任 徐贻功

各位代表：

现在，我受区人大常委会委托，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

2022年的主要工作

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之年，也是新一届人大常委会履职的第一年。一年来，在中共东西湖区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区人大常委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做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理念，紧紧围绕全区工作大局依法履职，实现了新一届人大工作良好开局，为我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民主法治建设做出了积极贡献。全年共组织召开常委会会议6次、主任会议15次，听取审议“一府一委两院”专项工作报告27项，开展专题调研、集中视察32次，依法对重大事项作出决议、决定7项，圆满完成了区十一届人大一次会议确定的各项任务，各方面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一、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牢牢把握人大工作正确政治方向

（一）推动理论武装走深走实。始终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长期战略任务，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完整、准确、全面领会党的二十大精神，尤其是“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坚持全面依法治国”等对新时代人大工作提出的新要求，在人大机关掀起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热潮。落实“思想引领、学习在先”机制，完善理论学习“第一议题”制度，学深悟透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考察湖北武汉重要讲话精神，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全年开展党组中心组理论学习15次，传达学习议题72个，交流发言60余人次。

(二) 坚持党对人大工作的全面领导。区委高度重视人大工作，于今年6月召开区委人大工作会议，出台了《中共东西湖区关于新时代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的实施意见》，为区人大常委会创造性地做好工作，更好助力经济社会发展和改革攻坚任务注入了强劲动力、提供了具体指引。常委会坚决贯彻落实区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自觉接受区委领导，重要会议、重要工作、重大事项等按照规定向区委请示报告，今年以来先后就年度工作要点、区委人大工作会议筹备等向区委请示报告5次，自觉在区委领导下履职尽责。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与人大依法任免相统一，依法任命新一届区政府组成人员，全年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125人次，确保区委推荐的人选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三) 保证人大工作与区委同频共振。主动把人大工作放在全区大局中谋划推进，做到区委工作重心在哪里，人大工作就跟进到哪里，力量就汇聚到哪里，作用就发挥到哪里。严格按照“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工作要求，常委会主任会议成员在常态化疫情防控

工作中负责全区工业园区（物流园）、交通卡口、校园等公共服务场所防疫工作，抓实抓细各项防控举措，高质量完成区委安排的各项防疫任务。常委会领导班子成员分片包保全区工业园区（物流园）火灾隐患整治任务，深入包保片区开展督导，确保按时完成整治任务；深入贯彻落实“百日攻坚任务清单”要求，直接承担“3+1”工作任务清单，推动东顺擎天、汇通物流港、名创优品等项目历史遗留问题解决，积极推进招商引资审计问题整改落地见效。

二、贯彻稳中求进方针，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 助推全域协调发展。坚定产城融合发展理念，加大力度督办区十一届人大一次会议《关于贯彻新发展理念，提速建设泛金银湖总部经济区，加快推进中西部产城融合发展议案》，督促区政府制定并落实议案办理工作方案，加大项目招引，强化城市功能，加强政策支撑，加快实现产业兴旺、人气聚集、城市品质优良的开发区发展新格局。着力优化城市发展空间布局，专题调研全区空间拓展优化及基本生态控制线调整工作，推动区政府完成网安一期和二期基本生态控制线（生态

底线区)调整工作,在保护生态线环境功能效益的同时保障了重点项目建设空间。

(二)助推经济稳中提质。聚焦稳投资促发展,依法审查2022年政府重点建设项目计划,对21个新增亿元以上重点项目从“集中报告、打包表决”变为“单独报告、逐项表决”。突出“全生命周期”审查监督,首次听取审议政府重点建设项目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动态跟踪98个重大项目的资金筹措、成本管控、要素保障、建后运营等情况,推动我区投资增长后劲持续增强。聚焦优化营商环境,听取审议区监委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监察监督情况的报告,督促区监委制定《关于开展惠企政策落实情况专项检查 推动优化营商环境的工作方案》,开展专项攻坚行动,推动全区营商环境在全市争先进位。聚焦经济企稳回升,常委会领导班子成员、机关干部主动作为、靠前服务,深入39家包联企业走访调研,收集困难和问题47条,提出帮扶举措57条,建立助企纾困工作台账,帮助市场主体渡过难关。

(三)助推乡村全面振兴。围绕保障粮食安全,视察全区高标准农田建设和耕地保护情况,专题调研全区撂荒地整治工作,推动全区撂荒耕地实现应种尽种。围

绕防范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专题调研全区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督促加快形成“来源可查、去向可追、责任可究”的追溯链条,确保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围绕乡村产业振兴,听取审议区人民政府关于创建国家级农业现代化示范区的报告,督促加快建成农业现代化示范区项目库,助力提升我区现代都市农业发展水平。针对破解乡村振兴产业项目用地瓶颈,专题调研都市田园综合体创建和设施农业发展、农产品品牌打造等情况,督促加快推进“点状供地”政策落实,为促进都市农业发展提供用地保障。坚持以系统观念推进乡村产业融合发展,视察全区擦亮小城镇建设情况,建议深挖特色小镇历史文化内涵,因地制宜发展特色优势产业,推动乡村旅游提档升级,将乡村资源优势、生态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打造美丽乡村“升级版”。

三、增强监督刚性实效,实现正确、有效、依法监督

(一)推动宪法全面有效贯彻实施,切实维护宪法的最高法律地位、权威和效力。深入推进宪法实施和监督,全面加强备案审查能力建设,建立听取审议备案审查工作情况报告制度,依法对“一府一委

两院”报送备案的 5 件规范性文件进行审查，切实维护国家法治统一。对《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等 5 部法律法规在我区实施情况开展执法检查，促进法律法规正确有效实施。广泛开展宪法宣传，引导全社会自觉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认真落实宪法宣誓制度，今年共组织 6 个批次的新当选国家工作人员开展宪法宣誓，增强国家工作人员宪法意识、宪法理念。

（二）加强预决算审查和国有资产监督，让公共资金、公共权力在阳光下运行。强化预决算监督，听取审议全区财政预决算、预算调整、预算执行等工作报告，建议区政府进一步加强财政资金统筹，优化支出结构，深化财税改革，推动财政政策更加积极有为。开展 2023 年预算草案初步审查，全面审查区级预算“四本帐”，及时提出预算编制修改建议，推动预算编制水平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升。强化审计监督，听取审议区人民政府关于 2021 年度审计和 2020 年度审计整改的报告，印发督办函及问题清单，推动审计发现问题当年整改率提升 7.5 个百分点。强化国有资产监督，专题调研街道、产业园区固定

资产管理情况，制定《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国有资产监督工作五年规划》，提升国有资产监督实效。加强政府债务监督，听取审议区人民政府关于全区政府债务管理情况的报告，督促区政府建立完善债务风险预警和应急处置机制，筑牢财政安全底线。强化预算联网系统成果运用，向相关单位（部门）出具分析报告 4 份，反馈预算执行问题 12 个，推动政府建设“阳光钱柜”。

（三）加强法治教育和司法监督，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为强化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听取审议区人民政府关于在全区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 年），依法作出“八五”普法决议，专题视察规划及决议贯彻落实情况。为促进办案质量提升，从公检法“三机关”2021 年度办结的案卷中抽选 120 件，按照四个等次的评查标准，评阅出一等案件 85 件，二等案件 34 件，三等案件 1 件。为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听取审议全区涉案财物管理中心建设及运行情况的报告，推动全区跨公检法涉案财物加快实现“一体化”管理、“换押式”移交。积极与区检察院协调沟通，出台《人大代表与公

益诉讼检察建议衔接转化工作机制的实施办法》，凝聚人大和检察机关监督合力。为推进新时代人民法庭建设，听取审议区人民法院关于充分发挥人民法庭作用促进基层社会治理情况的报告，着力打造“一庭一品”特色亮点。

四、践行人民至上理念，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一）推动建设生态宜居的品质之城。秉承“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重要理念，大力推进城市更新，依法批准6个旧改项目增补列入年度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专题调研全区还建房建设与分配情况，推动临空港新城、新河苑二期、惠泽园二期等还建房顺利完工，切实改善人民群众居住环境、提升居住品质。为让人民群众享受更多“绿色福利”，专题调研全区园林绿化、湿地公园运营管理等情况，推动杜公湖湿地公园（二期）、中央明渠“樱花溪”公园、植物专类园等一批重点园林绿化项目建成落地，打造四季皆美的湿地花城。为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优美生态环境需要，听取审议全区环境状况 and 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助力建设天蓝、地绿、水清的国家级开发区。

（二）推动建设普惠民生的幸福之城。聚力破解疫情下的群众“就业难”问题，专题调研全区新就业形态及人力资源市场建设工作情况，督促区政府落实就业创业“政策包”，努力实现更加充分和更高质量就业。聚力“办人民满意的教育”，视察全区新学校、新幼儿园开学及管理情况，专题调研全区教育质量提升情况，促进我区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聚力完善养老、托育体系，专题调研全区养老服务工作，听取审议我区托育机构建设情况，督促区政府进一步完善养老服务网络，建设一批具有示范效应的普惠性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推进老有所养、幼有所育。聚力关心关怀弱势群体，视察全区残疾人关爱情况，持续推动惠残助残各项政策落地落实。

（三）推动建设生机迸发的活力之城。以最大限度满足人民文化体育生活需求为目标，专题调研我区全民健身工作开展情况，督促区政府进一步完善公共文体服务供给，助力引领全民健康生活新风尚。着力推进“12分钟文体圈”建设，督促加快建设府河生态休闲运动中心、黄鹤文体中心等重大文体项目，推动文化中心正式启用，区、街两级运动健康指导中心

建成并试运营。着力提升公共文化服务质量，督促依托“文体双星”，组织开展对口对味、细分多元的群众文体活动，推动区第五届全民健身运动大会、品牌水上运动、居家健身达人排位赛等 24 项赛事活动圆满完成，让群众享有更加充实、更为丰富、更高质量的精神文化生活。

五、发挥代表主体作用，更好支持和保证人民当家作主

（一）阵地建设更完善。按照“群众联系好、依法履职好、活动开展好、硬件配套好、运行管理好”的“五好”标准，推动全区新建 24 个代表联络站。坚持因地制宜建“站”，指导区人大各街工委结合区域实际，建成青年企业家代表联络站、“乡村振兴”代表联络站、服务“网谷”代表联络站等一批特色联络站。坚持有序有效进“站”，制定《代表联络站工作规范》，推动代表联络站规范化建设。将市区两级 225 名人大代表按所在选区编组进站，制定年度计划，完善台账管理，激发代表履职热情。坚持丰富多彩用“站”，充分发挥代表联络站密切联系群众的平台功能，常态化开展代表接待选民活动，推动代表建议办理实现闭环管理，确保“群众说了不白说，代表提了不白提”。市人大常委会

领导先后两次视察我区代表联络站建设及运行情况，并将好的经验做法向全市推介。今年全区人大代表依托代表联络站联系接待选民 1626 人次，收集群众意见建议 263 条，办结率超过 95%。

（二）服务保障更有力。加强初任代表和街道人大工作者履职培训，组织开办两期专题培训班，通过“菜单式”授课、分组研讨、集中交流等多种形式，增强培训针对性和实效性。规范代表履职程序，制定《东西湖区人大代表履职守则》，对代表联系选民、出席会议、参加活动、自身建设等方面作出明确规定。落实“包联”“双联”制度，组织常委会领导班子成员走访调研人大街工委、代表联络站 52 次，开展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区人大代表、区人大代表联系选民活动 87 次，听取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对全区工作的意见建议，广泛收集民意、汇集民智。拓展代表联系群众路径，分批次安排 50 名代表入驻区矛调中心“民心工作室”，积极参与化解社会矛盾纠纷。拓展代表知情督政渠道，邀请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组织代表参加调研视察、执法检查、听证座谈、庭审旁听等活动 68 次，有效提升代表履职成效。

(三)代表活动更务实。深入开展代表主题实践活动,印发《关于进一步发挥人大代表履职成效 助力临空港经开区高质量发展的工作方案》,指导区人大各街工委扎实开展代表“三进”活动,组织街道代表小组围绕壮大优势产业集群、乡村振兴战略、产城融合发展、基层和谐稳定、公共服务短板、党建引领基层治理 6 个方面,选择 2 至 3 个主题开展活动,做到立足实际选主题,解决问题见成效。动员全区各级人大代表立足本职岗位,发挥专业优势,积极参与社区、大队绿化美化、环境整治等工作,支持老旧小区加装电梯、公共设施维修改造等项目,努力成为共同缔造的参与者、实践者、推动者。今年以来,全区人大系统共组织开展代表活动 332 次,收集经济发展、城市建设、社会民生、城市管理、基层治理 5 类群众意见建议 426 条,推动解决了企业融资招工难、停车位不足、道路破损等一批企业和群众反映的问题。

(四)议案建议办理更高效。制定《东西湖区人大常委会代表议案和建议办理督办工作规程》,进一步完善议案建议办理流程 and 督办机制,强化过程监督,提高办理实效。印发《区十一届人大一次会议

议案和代表建议督办工作的通知》,健全主任会议成员重点督办、政府负责人带头领办、人大专工委对口督办、相关单位具体承办的工作机制,确保议案建议办理进度和质量。听取审议区人民政府《关于区十一届人大一次会议议案和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督促开展“议案督办周”活动,提高承办部门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推进议案建议高标准办理、高质量落实。截至目前,区十一届人大一次会议以来提出的 119 条建议已全部办理完毕,切实将代表“好声音”转化成全区深化改革、推动发展、改善民生的实际举措。

六、持续加强自身建设,全面提升人大工作质量和水平

(一)推进人大机关党的建设。巩固深化党史学习教育成果,扎实开展“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严格落实支部主题党日活动、“三会一课”制度,强化宗旨意识,践行初心使命。按照“双报到双报告”要求,常态化开展结对共建活动,积极认领对口社区“共建清单”“微心愿”,组织机关党员干部下沉社区开展志愿服务,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组织机关青年干部开展“百年正青春”读书会等学习活动,注重在实战实干

中培养青年干部，激励青年干部练就干事成事的真本领。

(二)健全常委会运行制度和工作机制。加强履职管理，制定《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守则》，规范常委会组成人员履职行为。创新审议方式，在常委会会议表决前设立分组讨论环节，变以前“集中审”为“分开议”，提升常委会审议质量。加强组织建设，选优配强专工委组成人员，9个街道配备人大专职主任。常委会办公室编制实行单列使用，保证常委会机关工作人员配备。定期召开全区街道人大工作会议，加强对人大各街工委日常工作指导。

(三)驰而不息加强作风建设。认真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驰而不息正风肃纪。认真贯彻落实“一岗双责”制度，及时学习中央和省、市、区纪委通报精神，提升常委会组成人员和机关全体干部的政治纪律性、组织纪律性和工作纪律性。积极配合区纪委监委派出纪检监察组履行监督职责，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坚定不移推进党风廉政建设。认真做好人大信访工作，受理接待群众来信来访54件（次），推动解决一批涉法涉诉信访事项。

(四)做好新时代人大宣传工作。制定《东西湖区人大常委会宣传工作制度》《东西湖区人大常委会2022年宣传工作方案》，讲好人大故事，传递人大声音。今年，市人大《人民意志》杂志以“走进东西湖”为主题，刊登了我区人大监督、代表等方面工作特色和亮点；我区撰写的两篇人大代表事迹文章分别入选《中国人大年鉴》和省人大杂志《泥土的芳香》。全年共在“学习强国”武汉学习平台、市区人大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平台发表信息报道126篇，其中市级及以上34篇。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区人大常委会各项工作取得的进展和成效，根本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指引，得益于区委的总揽全局、正确领导，得益于全体人大代表、常委会组成人员、各专工委组成人员、人大各街工委的担当尽责、勤勉工作，得益于区人民政府、区监察委员会、区法院、区检察院的密切配合、通力协作，得益于全区人民、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积极参与。在此，我代表区人大常委会，对大家表示崇高的敬意和衷心的感谢！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区人大常委会的工作与新时代要求

和人民群众的期待相比，还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面对创新社会治理的新形势、新要求，人大代表联络站的使用质效有待进一步提高；面对人民群众对法律实施和权益保障的新期盼，监督工作的实效性有待进一步增强；面对新时代人大工作创新发展的新呼唤，人大机关工作整体效能有待进一步提升。针对这些问题，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以改进。

2023 年主要工作任务

各位代表！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也是“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区人大常委会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聚焦区委决策部署、改革发展重点任务、民生事业重要关切，积极用好宪法法律赋予人大的各项职权，大力推进全过程人民民主建设，踔厉奋发、勇毅前行，以实际行动推动新时代人大工作创新发展，为推动东西湖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加有力的法治保障。

一、坚持党的领导，在把准政治方向上持续用力。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和指导人大工作，把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与学思践悟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结合起来，与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北武汉重要讲话精神结合起来，与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区委人大工作会议精神结合起来，创造性做好监督、代表等各项工作，切实把党的二十大精神转化为新时代人大工作高质量发展的生动实践。始终将党的领导贯穿于人大依法履职的各方面全过程，充分发挥常委会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作用，认真落实请示汇报制度，确保区委的主张经过法定程序成为人民意志。

二、以人民为中心，在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上持续用力。在健全机制上保障“全过程民主”。落实代表大会议事规则、常委会议事规则，坚持和完善人大征求意见、人大代表列席旁听等参与机制，把民心所向、民意所求、民生所需作为确定议题的重要依据，全力保障公民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在代表履职中实现“全过程民主”。充分发挥我区基层立法

联系点的民意“直通车”作用，广泛收集群众意见建议，让人民群众更深入参与到立法工作中来；邀请代表和市民参加专题调研、集中视察、执法检查等活动，让人民群众更有效参与到监督工作中来；丰富代表联系群众载体，认真落实“双联”“包联”制度，健全代表向选民述职制度，让人民群众更全面参与到代表工作中来。在办理成效上彰显“全过程民主”。紧盯就业、教育、医疗、出行、住房、养老等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打出监督、决定“组合拳”，让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有保障、更可持续。

三、服务中心大局，在增强监督实效上持续用力。聚焦经济高质量发展、民生保障、基层治理等重点工作开展监督，听取审议全区教育质量提升追赶三年行动计划推进情况、社区基层社会治理情况、湿地保护法实施情况等工作报告，专题调研健康东西湖建设、街道综合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等工作情况，督促和支持“一府一委两院”及时回应群众关切，增进民生福祉。依法开展计划、预决算审查和国有资产管理监督，听取审议“十四五”规划实施情况中期评估报告。加强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制定《东西湖区人民代表大

会常务委员会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办法》，做到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实现备案、审查“两个覆盖”。

四、广泛凝聚合力，在发挥代表主体作用上持续用力。认真落实省委、市委、区委“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要求，以“聚力共同缔造、深化民主实践”为主题，深入开展代表“三进”活动，动员人大代表积极投身共同缔造活动，最大限度倾听民声、吸纳民意、汇集民智。按照内容高质量、办理高质量要求，健全代表议案建议提出、办理、答复、评价等全过程管理机制，确保议案建议及时交办、全程可视、落地落实，推动议案建议转化为促发展、惠民生、暖民心的政策举措。加强代表履职培训，完善代表履职档案，做好代表服务保障，持续扩大代表参与常委会、专委会工作的深度和广度。

五、紧扣“四个机关”，在加强人大自身建设上持续用力。切实加强党的建设，认真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不断加强思想、组织、作风、纪律建设，压紧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推动人大党的建设向纵深发展。切实加强队伍建设，抓好常委会

组成人员、各专工委组成人员、人大代表、机关干部“四支队伍”建设，不断完善会议制度、议事程序、工作规则，持续提高服务大局的能力、依法履职的能力、开拓创新的能力。切实加强作风建设，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驰而不息正风肃纪，自觉接受人民群众的监督，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良好政治生态。

同志们，在新时代的伟大征程上，我

们对制度充满自信，对道路无比坚定！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在中共东西湖区委的坚强领导下，以更加奋发有为的工作姿态，积极履职、担当作为，奋力谱写新时代人大工作新篇章，为加快打造“中国网谷”，开创新时代新征程东西湖新局面作出更大贡献！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东西湖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2年12月21日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次会议第二次全体会议通过)

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区人民法院院长段钧同志代表区人民法院所作的《东西湖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区人民法院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23年主要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2020年12月25日在东西湖区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东西湖区人民法院院长 王道玮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东西湖区人民法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区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2020年主要工作

2020年，区法院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中央全面依法治国会议精神，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工作目标，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自觉地将审判工作置于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中谋划推进。特别是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湖北保卫战、武汉保卫战过程中，全院干警坚决响应党中央号令和省市区委部署，第一时间投身下沉社区，同时坚守审判岗位，努力为我区夺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双胜利提供

精准司法服务。

2020年全年（截至12月15日）共受理各类案件13679件（含旧存2084件），审执结10821件，法定审限内结案率100%，结案标的78亿元。通过诉前调解化解民商事纠纷1342起。

一、发挥审判职能作用，推动“平安东西湖”建设

（一）惩治犯罪，全力维护社会稳定。共审结刑事案件473件705人。依法严惩涉民生犯罪，加大对诈骗、非法传销、毒品、赌博、交通肇事、危险驾驶等犯罪案件的审判，审结238件272人。惩贪治腐，依法严惩职务犯罪，审结职务犯罪案件12件15人。切实维护防疫秩序，及时审结妨害疫情防控的犯罪案件1件1人。坚持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充分运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对符合条件具有法定、酌定从宽情节的463名被告人依法从宽处罚，从重从快惩处严重刑事犯罪，对132名被告人判处三年以上有期徒刑。加强未成年被告人刑事审判，落实矫治帮教措施，预防

和减少未成年人重新犯罪。

(二)调判结合,切实保障合法权益。共审结民商事案件 6887 件。妥善调处劳动关系,依法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支持企业依法管理,共审结劳动争议案件 347 件。引导民间投资健康发展,规范民间借贷行为,审结民间借贷、合伙协议纠纷案件 801 件。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健康权和财产权,审理各类侵权案件 584 件,挽回当事人经济损失 8700 余万元。促进家庭和睦安宁,弘扬社会主义家庭美德,稳妥处理婚姻家庭和继承纠纷案件 418 件。依法审慎认定合同效力,合理确定当事人权利义务关系,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经济秩序,审结商事纠纷案件 2350 件,涉案标的 40 亿余元。强化司法拥军,认真做好军队停止有偿服务下半篇文章,及时审结省委督办的与停偿相关案件,做到案结事了。

(三)化解争议,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审结行政案件 41 件、行政非诉审查执行案件 15 件。严格审查行政行为合法性,确认行政行为无效或违法、撤销变更行政行为、作出行政赔偿判决共 8 件。坚持依法裁判和协调化解相结合,采取更为灵活的方式实质化解争议,一审行政案件调解

撤诉率 25%。推动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出庭率达 100%。加强司法与行政良性互动,受邀为行政执法部门领导、执法人员上“法治课”和示范开庭多场,区属 20 多家行政单位 600 余人参加,促进在法治轨道上推进行政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四)多措并举,切实解决执行难。全年执结各类案件 3405 件,分别执行到位民商事案件 1181 件、执行标的 2.8 亿元,刑事罚没案件 130 件、执行标的超过 15 亿元。促使被执行人自动履行 923 件 1.35 亿元。疫情封控时期,充分利用线上查控手段,对 649 案的被执行人财产依法查封、冻结,涉案标的 4.1 亿元。对因疫情导致生产经营出现困难的企业,因案施策,善意文明执行,保障企业生存发展。捍卫公平正义,维护法律权威,对 1786 件案件依法强制执行,其中赴外地强制执行一起腾退案件,经网络直播和媒体报道,引起社会强烈反响,公众纷纷“点赞”。利用网络司法拍卖及时处置被执行人财产,全年线上拍卖成交金额 5000 余万元。破解“执行不能”难题,启动“执行转破产”司法拯救程序并取得初步成效,共向审判部门移送“执转破”案件 4 件,居全市法院

首位。坚持执行联动机制，联合区文明办适时发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彰显惩戒威慑作用。

二、优化法治营商环境，护航辖区经济发展

（一）奋力打赢扫黑除恶收官战。严把案件事实关、证据关、程序关、法律适用关，确保将每一起案件办成铁案。审理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案件 2 件 26 人、恶势力犯罪案件 2 件 21 人。以开展“一十百千万”行动为牵引，扎实推进“六清”行动，如期圆满完成“案件清结”“黑财清底”任务。坚决铲除黑恶势力滋生土壤和其经济基础，做到应罚尽罚，“黑财”一律没收，对涉黑涉恶案件被告人判处罚金合计 100 余万元，被告人丁某红涉黑案追缴没收财产价值达 14 亿余元，已全部执行到位，此案创武汉法院扫黑除恶审判单案没收黑财价值第一。

（二）积极促进疫后经济重振。贯彻新发展理念，帮助市场主体渡过难关、恢复生产。三月份深入走访农场、大队，为春耕备耕提供法律服务。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做好“六稳”工作，发扬“店小二”精神，积极帮助企业纾解生产经营困难、复工复产。扶助危困企业寻找商机，共受

理企业破产案件 21 件，召开破产审判工作会议 60 余次，促成 3 家濒临破产企业重整成功。加强府院联动，向区政府提出司法建议 3 份。深度调研涉国有土地纠纷存在的法律问题，为区委决策提供参考。发布武汉法院首份《破产案件审判白皮书》，破产审判经验被最高法院主办的《中国审判》期刊推广。吴家山物业公司等七家关联企业合并重整案件入选年度“武汉市十大法治创新案例。”

（三）始终坚持疫情防控与审判执行并重。新冠肺炎疫情暴发之初，武汉按下“暂停键”，全院干警积极响应市区防疫指挥部“应下尽下”工作要求，选派 117 名干警下沉到 5 个社区 18 个卡点值守，较好地完成了卡点封控、物资保障、病人转运、防疫宣传等任务。加强涉疫情案件研判，努力化解矛盾，通过“互联网+法院”的工作模式，将线上诉讼活动常态化、规范化，充分利用网络开展财产查控，推行远程“云”审判、组织当事人网上调解，确保防疫期间审判工作“不断线”，诉讼服务“不打烊”。

三、践行司法为民宗旨，提升人民群众司法获得感

（一）加快“一站式”建设。以最高院

诉讼服务质效评估体系为抓手、多元解纷为目标，融合“分调裁审”程序，扭住建机制、定规则、搭平台、推应用四个环节，持续推动“集约高效、便民利民、开放互动、交融共享”的一站式多元解纷和诉讼服务体系建设，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加优质的诉讼服务环境。强化诉源治理，与区工会、妇联、工商联等机构联调联动，对接多家调解组织，发挥各类调解组织诉前解纷作用，提供“线上+线下”多种方式高效开展诉前调解。今年以来，办理诉前调解案件 1566 件，立案后委托调解 990 件，推送其他调解组织调解案件 2556 件，音视频在线调解 683 件，网上立案、跨域立案 2687 件。

（二）转变人民法庭工作职能。围绕我区关于《加快推进超大城市区域治理现代化 建设高质量发展临空港经济开发区的决定》，紧密联系辖区经济发展布局，坚持人民法庭“三个面向”“两便”原则，着力打造适应新时代、具有区域特色的法庭格局，人民法庭工作从“法庭内”向“法庭外”延伸。探索庭街联手源头化解纠纷方式，人民法庭法官直接与社区两委对接，以创“无讼社区”为载体，主动参与基层治理，争取做到小矛盾不出社区，大矛盾不

出街道。将军路人民法庭诉前、诉中调解 300 余件，组织社区法律咨询 20 场次，近千名居民参与，切实让人民群众享受到家门口的司法便利。

（三）加大法治宣传力度。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要求，开展送法进校园、进社区、进企业活动，举办“法院开放日”，掀起宣讲民法典热潮。充分利用传统媒体和自媒体，适时发布典型案例，以案释法，引导全民守法。围绕“抗击疫情”“复工复产”“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民法典颁布”等主题，共发布宣传稿件 200 余篇，被最高人民法院公众号、《人民法院报》等各大媒体刊发 116 篇。积极参与武汉市品牌法治宣传栏目“周二之约”，在线开展法律咨询，解读破产法，回答网友提问，互动热烈，24 小时内网上点击量即达 10 万+。

四、深化司法责任制改革，推进审判能力建设

（一）稳步推进司法责任制落实落细。认真落实最高法院、省高院关于司法责任制工作相关精神，规范审判组织权责，强化审判责任追究。细化院、庭长审判监督和管理职责，健全完善审判权监督体系。严格执行专业法官会议、审判委员

会运行规范和审判事务管理规范等管理制度。加强法官职业保障，确保法官依法履行审判权。坚持以公开促公正，裁判文书、庭审、审判流程信息和执行信息应公开尽公开，今年以来公开裁判文书 8920 份、公开审判流程信息 7310 件，公开执行信息 3405 件，庭审直播 2909 场，庭审直播率和直播量居全市法院前列。

（二）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改革有序开展。为期两年的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改革试点工作成效明显，五项改革同步进行，一体推进。已进行的中期评估显示，我院重点参与的小额诉讼和简易程序两项改革项目进展顺利，小额诉讼受理 783 件，审结 525 件，调解撤诉率 73.52%。简易程序受理 4096 件，审结 3103 件，简易程序适用率 65.44%，简式文书适用率 58.14%，无一例因错误被改判或发回重审。改革试点带动了审判“加速度”，极大地满足了人民群众多元、高效、便捷的纠纷解决需求。

（三）智慧法院建设取得新进展。深度应用各类在线纠纷解决平台，融合优化线上与线下，全面提升诉讼服务信息化、智能化水平。诉讼服务中心提供一站式服务，“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实

现“一站通办、一网通办、一次通办”。充分运用司法大数据，网上缴费方便快捷，远程庭审同频可视，电子送达一键即达，诉讼风险评估客观理性，人民群众的司法获得感成色更足。疫情封控期间，“智慧法院”大显身手，保证“审判执行不停摆、公平正义不止步”，利用互联网“远程庭审”系统，完成对 442 件案件和 650 名被告人远程视频开庭、提讯。

五、以政治建设为引领，锻造过硬法院队伍

（一）强化理论武装，夯实党建基础。认真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严格执行向区委请示、报告重大案件、重大事件的有关规定。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到人民法院工作全过程各方面，高度重视意识形态工作，彰显审判机关政治属性。强化领导干部“一岗双责”，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增强党建工作合力，弘扬伟大抗疫精神，展现新时代政法机关忠诚使命的担当作为。将临时党支部建在防疫前线，开展线上支部主题党日活动，党员干部交纳特殊党费 3 万余元。完善干部定期轮岗交流机制，开展革命传统教育，锤炼政治品格，培养德才兼备的革命化、正

规化、专业化、职业化的法院队伍。

(二)深入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活动。根据上级部署,先后开展了“以案为戒 严管队伍”、“两个坚持”专题教育、“三个规定”专项整治、“三个以案”警示教育和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月主题教育活动。紧盯群众反映强烈的难点堵点痛点问题,着力改进司法作风。扎实开展“学训词、正风纪”活动,学思践悟习近平总书记训词精神,把对党忠诚、服务人民、执法公正、纪律严明的要求熔铸进血脉,落实到行动。努力革除司法不公不廉和慢作为不作为等弊端,刀刃向内,保持对司法腐败问题“零容忍”。

(三)主动接受监督,不断改进工作。高度重视、认真落实区人大十届四次会议提出的意见建议,并及时向人大报告意见建议的办理情况。全力配合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对法院工作开展调研,专题汇报一站式多元解纷和诉讼服务体系建设工作情况。不断完善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联系沟通机制,积极开展“司法三进”服务,走访省市区三级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主动邀请代表、委员视察法院、旁听案件庭审、参与见证重大审判执行活动。支持检察机关依法开展诉讼监督,共同维护司法权

威,全年受理并办结检察建议10件,采纳3件。充分发挥人民陪审员参与司法、监督司法的重要作用,全年人民陪审员参与陪审率100%。

2020年,我院各项工作取得了新的进步。刑庭荣立全市法院集体三等功,并被市法院推荐为全省“刑事审判先进集体”,2人荣立全市法院个人三等功,1人荣立全省法院个人二等功,1个个人和1个部门被评为全区抗击疫情先进个人和先进集体,10余名干警受到区委、区政府表彰。这些成绩和荣誉的取得,得益于区委、区人大、区政府和区政协以及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在此,我代表全院干警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面对新时代新要求,法院工作还存在不足:一是服务高质量发展的能力仍需加强,主动性、紧密性有待提高;二是研究解决司法领域新情况,解决新问题的能力与人民群众期待还有不小差距,针对性、可操作性有待提升;三是落实司法责任制、审判执行质效存在短板,办案水平有待精进;四是个别法官办案观念理念陈旧,做群众工作缺乏耐心,司法作风建设任重道远。对此,我们将在各方关心支持下,采取切实措施,努

力加以解决。

2021 年主要工作安排

2021 年，将迎来中国共产党建党一百周年的光辉时刻，并开启第十四个五年计划新征程，我们决心以斗罢艰险再出发的勇气和意志，开好头起好步。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认真学习贯彻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踏实履行人民法院职责使命，更好发挥审判职能作用，紧紧围绕区委决策部署，服务大局，为全区社会稳定和经济发展提供更加有力法治保障和服务。

一、坚持法治思想，保持政治定力。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统领，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始终把党的领导落实到法院工作全过程各方面。深刻认识政法战线意识形态工作极端重要性，增强斗争精神，提升斗争本领。保持坚守法治、厉行法治的政治定力，找准工作切入点，聚焦主责主业，服务改革发展稳定。

二、坚持司法为民，加强民生保护。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形势下的审判执行

工作，关注民生领域的突出矛盾和问题，依法妥善处理涉民生案件。加强涉诉信访化解工作，引导群众合理反映诉求。加强人民法庭建设，深化“无讼社区”创建。坚持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求融入司法审判，扎实推进党员下沉工作，促进构建共建共治共享基层社会治理新生态，服务保障乡村振兴战略顺利实施。

三、坚持服务理念，推动经济发展。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紧扣推动高质量发展主题，推动良法善治，促进社会诚信体系建设。坚决维护政治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巩固扫黑除恶工作成果。助力“中国网谷”建设高效推进，维护产业链、供应链、区块链交易安全。加强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合法权益保护，持续打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为提升区域核心竞争力贡献司法力量。

四、坚持改革创新，提升司法质量。完善诉源治理机制，深化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建设，注重办案政治效果、社会效果、法律效果相统一。持续推进民事诉讼程序繁简分流改革。加强审判监督管理，坚持有序放权和有效监督相结合，不断提升办案质效，确保严格公正司法。推进智慧法

院建设升级和应用，进一步激发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在司法领域的驱动活力，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司法获得感、满意度。

五、坚持能力培养，持续从严治院。加强思想作风建设，实施司法能力提升工程。加强基层党组织组织力建设，推进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加强业务培训，精准贯彻实施民法典。加强后备人才储备，突出先模示范作用。前置监督关口，完善预防性监督机制，筑牢公正司法监管防线，持续推动法院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

败斗争向纵深发展。

各位代表，九万里风鹏正举、新征程砥砺前行。把握新发展阶段、坚持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的号角已经吹响，瞻望 2035 年远景目标和第二个一百年奋斗目标，我们豪情满怀。新的一年，区人民法院将在习近平法治思想伟大旗帜的指引下，充分发挥司法职能，为建设更高水平平安东西湖做出新的更大贡献，以优异成绩迎接建党一百周年！

附：2020 年度收结案数主要数据

类别	案由	收/结案数 (件)	类别	案由	收/结案数 (件)	类别	案由	收/结案数 (件)
民事	物业服务合同	1371 1161	刑事	危险驾驶	171 164	执行	诉中财产保全	391 389
	买卖合同	978 898		盗窃	82 80		买卖合同	380 377
	民间借贷	828 778		故意伤害	40 32		民间借贷	334 329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决议

(2022年12月21日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次会议第二次全体会议通过)

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周罡同志所作的《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会议充分肯定区人民检察院过去一年的工作，同意报告提出的2023年主要工作安排，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2022年12月20日在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 周罡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2022年的主要工作

2022年，在区委和上级检察机关的坚强领导下，在区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在区人大、政协的有力监督下，区检察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紧紧围绕辖区改革发展稳定大局，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法治自觉、检察自觉，履行维护国家安全、社会安定、人民安宁的政治责任、法治责任、检察责任，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坚实法治保障。

一、旗帜鲜明讲政治，服务辖区安全稳定发展大局

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到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切实提升检察工作与中心工作的融合度。

全力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安定。充分发挥批捕起诉职能，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安全稳定的政治社会环境。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全年受理审查逮捕案件377件549人，批准逮捕267人；受理审查起诉案件756件954人，提起公诉509人。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参与办理全国扫黑办挂牌督办案件。严惩严重影响群众安全感的故意杀人、抢劫、强奸等严重暴力犯罪，批捕7人，起诉10人，同比下降36.4%、16.7%；惩治盗窃抢骗等多发性侵犯财产类犯罪，批捕69人，起诉103人，下降43.9%、47.7%；从严从快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批捕18人，起诉52人，下降84.3%、64.7%；惩治黄赌毒犯罪，批捕61人，同比下降35.1%，起诉42人，同比持平，社会治安秩序持续向好。

贯彻落实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主动适应刑事犯罪结构的变化，在坚持对重罪案件该捕即捕、依法追诉的同时，对于轻罪及其他具有法定从轻、减轻

处罚情节的案件依法从宽处理。全年不批捕 295 人、不起诉 299 人，分别上升 14.4% 和 42.4%；对捕后不可继续羁押的，依法变更强制措施 16 人，诉前羁押率降至 34.1%。对 80 余件情节轻微酌定不起诉的案件，依法提出给予行政处罚等检察意见，做好不诉案件的“后半篇文章”。推动公检法司会签《轻微刑事案件赔偿保证金合作协议》，积极适用赔偿保证金制度，助力修复被犯罪破坏的社会关系。

着力营造安商惠企法治化营商环境。依法办理涉营商案件 123 件，批捕侵犯市场主体合法权益犯罪 11 人、起诉 35 人，对涉案企业“四类人员”^①不批捕 29 人、不起诉 40 人、建议适用缓刑 14 人，办理涉市场主体社矫对象赴外地生产经营请假活动法律监督案件 3 件，最大程度降低办案对企业的影响。平等保护民营企业，依法开展涉营商案件查封扣押冻结专项监督和“挂案”清理工作，监督立案 2 件、监督撤案 1 件。积极开展涉案企业合规改革^②，办理企业合规案件 6 件，通过制发检察建议帮助 10 余家企业建立合规体系、回归正常生产经营轨道。在办理李某等三人串通投标案件时，公开送达《检察建议书》，督促引导涉案企业以案为鉴、

规范经营，该案做法被《检察日报》刊发。

助力坚决打赢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规范监检衔接，对区监察委员会查办的职务犯罪案件全部提前介入，受理职务犯罪案件 10 件 10 人，提起公诉 3 人，判决 1 人。聚焦机场二通道建设、征地拆迁、物业管理等民生领域，办理了一批渎职侵权犯罪案件，依法惩治“不入腰包的腐败”，警示公职人员规范履职。在办理一起普通刑事犯罪中，发现并移送司法人员职务犯罪线索，巩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对涉案金额不大、主动投案自首、积极认罪悔罪、积极退赃退赔的案件，依法作出不起诉决定。

深入开展“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院领导带头深入包联企业、社区走访调研，帮助 6 家企业纾困解难，解决法律咨询、环境卫生、道路出行等问题 9 个。扎实开展“政法先锋进村湾”活动，“廖咏先锋队”22 名队员定期下沉村湾，开展法治宣传，提升群众法治意识和识骗防骗能力。主动投身常态化疫情防控，全体党员轮流参与 5 个社区值守防控，安排专班承担隔离点 24 小时保障任务，全力保障全区防疫大局。依法打击妨害疫情防控犯罪，筑牢抗疫法治防线。

二、持续深化司法为民，以能动履职彰显“检察温度”

坚持人民至上，办实事、做好事、解难事，协同破解社会治理难题，以“检察之治”助力“社会之治”。

贯彻新时代“枫桥经验”。落实“群众来信件件有回复”要求，受理各类来信来访 160 件，实现 7 日内程序回复率 100%、3 个月内办理过程或结果答复率 100%、重复信访积案化解率 100%。对因案致困的 11 名刑事案件被害人开展司法救助，发放救助金 20 余万元。立足风险防范与追赃挽损，通过办理拒不支付劳动报酬案件帮助农民工追讨薪水，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活动，组织反诈骗专题宣传近千人次，在一起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中，公检法协调联动，共同帮助 115 名老人追回 583 万元的全部投资款。

加强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落实未成年人特别诉讼程序，办理涉未成年人刑事、民事、公益诉讼案件 91 件，开展社会调查、心理疏导、考察帮教、法律援助等 70 余人次，帮助 10 人重返校园、6 人重新就业。推动落实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³，监督立案性侵、虐待未成年人案件 3 件。推进落实密切接触未成年

人行业人员入职查询规定，督促相关单位查询从业人员 18000 余人，作出解聘、行政处分等处理 78 人。构建未成年人检察社会支持体系，与团区委签署《“未爱归航”涉罪未成年人帮教合作协议》，联合妇联、教育、司法等部门对未成年被害人开展综合救助。推进家庭教育指导试点，研发“未爱方兴”微信小程序⁴，成立“向日葵”家庭教育指导站，开展教育指导 30 人次，向 11 名涉案未成年人的监护人发出《督促监护令》。

探索开展诉源治理。坚持治罪与治理并重，针对具体案件所暴露出的社会管理苗头性问题，向相关部门和发案单位制发社会治理类检察建议 26 份，推动从源头上堵塞监管漏洞。贯彻落实最高检一至八号检察建议⁵，针对校园防性侵、未成年人犯罪记录封存等问题发出检察建议 2 份，检察官作为法治副校长进校园、进暑期托管班讲法治课 5 次；立足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开展“守住钱袋子·护好幸福家”防范非法集资等金融风险宣传教育月活动；实地走访排查共建社区窨井盖安全情况，严防窨井“吃人”；参加寄递物流渠道安全服务保障专项检查，强化寄递安全监管；办理长丰桥架梁受损断裂、移动“黑”

加油车等涉安全生产领域案件,助力安全生产综合治理。

借助全媒体讲好东西湖法治故事。坚持“谁执法谁普法”,开辟普法微剧场、“漫”说检察等栏目,围绕电信网络诈骗、服务营商环境、国家宪法日等内容,制作新媒体作品40余部,十余期被“学习强国”平台转发,累计观看、转发十万余次。原创微电影《花开半夏、未爱方兴》获得湖北省检察新媒体作品二等奖;普法微动漫《未成年人保护法—家庭保护篇》被最高检官方微博、检察日报官方微博、正义网官方微博等最高检新媒体矩阵置顶转发。

三、持续做强法律监督,建设高水平法治东西湖

深入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推动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检察全面协调发展。

全面做优刑事检察。严防冤假错案,提前介入案件26件,监督立案11件,监督撤案12件,纠正漏捕漏诉22人,对违法情形和不当行为提出纠正意见。对认为确有错误的刑事裁判提出抗诉2件,均得到改判。推进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衔接,

建议行政执法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24件。加强刑事执行检察,探索开展巡回检察,对看守所监管活动中的违法情形和安全隐患依法提出监督纠正意见,与刑满释放人员开展谈话120余人次,加强人员出所管控。做实社区矫正检察,对交付执行中的违法行为进行监督,对2名社矫对象监督提请收监执行。开展职务犯罪案件财产刑执行专项检察,对存在的违法情形依法进行监督纠正。开展强制医疗执行检察,监督依法交付被强制医疗人员5人。

精准开展民事检察。办理民事诉讼监督案件22件,贯穿审判活动、裁判结果、执行活动全过程,发出检察建议8份,采纳率为100%。办理生命权、健康权、身体权纠纷诉讼费收取类案监督案件,工作经验在全市推广。依法为弱势群体提供民事检察法律服务,办理民事支持起诉案件4件,在全市范围内率先与法院、司法局联合签署《关于建立支持起诉工作协作机制会议纪要》,助推社会矛盾纠纷化解。全面排查“套路贷”诈骗、非法集资、暴力催收等黑恶势力犯罪案件当中的虚假诉讼线索,办理涉市场主体虚假诉讼案件,依法发出再审检察建议。

深入做实行政检察。协同推进法治政

府建设，办理行政检察监督案件 19 件，涉及行政裁判结果、审判及执行活动、行政争议化解、行政社会治理等各方面。针对行政机关执法不规范、程序违法等情形，发出检察建议 3 份，督促依法行政、规范执法。针对行政争议充分释法说理，促使一起搁置六年的行政处罚案件得以结案。某商贸公司环境违法行政非诉执行监督案入选省检察院典型案例。

积极做好公益诉讼检察。紧紧围绕民生重点领域，立办民事行政公益诉讼案件 58 件，对一起非法捕捞水产品案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法院已支持诉讼请求，促使涉案当事人履行生态修复义务。走访多个街道数十家农资经营店开展调查，上报《我区农资经营领域管理安全工作情况报告及建议》，得到区委、政府领导批示肯定，推动全区开展农资经营店专项治理，保障粮食安全。开展电动车消防安全监督专项行动，邀请 12 个街道和部门参加公开听证会，推动形成整治消防安全问题合力；针对电动车废旧电池回收不规范造成的固体废弃物污染问题，与职能部门开展案件磋商，推动履职整改；办理最高检部署的“消”字号抗（抑）菌制剂非法添加监督 6 案件，督促下架存在非法添

加的“消”字号产品，保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权。

四、深入推进机制创新，助推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

坚持系统观念，创新工作举措，以检察工作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推动辖区城市能级品质提升。

“数字检察”赋能新时代法律监督。聚焦融平台、大数据、智应用、富生态，实施检察大数据战略。在区社会治理中心设立数字检察办公室，与技术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推动大数据治理与检察工作深度融合。打造“数字医生”品牌，开展流程监控 300 余次、数据分析研判 16 次，组织案件评查 5 次，把牢案件质量关。依托统一业务应用软件系统，实时掌握 63 项主要业务数据动态，为参谋决策提供“数据画像”。立足办案实践，研发财产刑执行法律监督模型、盗窃和寻衅滋事行政处罚类案监督模型、涉虚假劳动仲裁法律监督模型等“数字检察”应用场景，提升“个案办理——类案监督——系统治理”的实战实效水平。我院财产刑执行法律监督模型代表武汉市检察机关参加全省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竞赛。

培育典型案例推进解决治理难题。聚

焦社会热点、治理盲点、百姓痛点，编写典型案例 13 篇，3 篇获省级采用，5 篇获市级采用。其中，我院编辑上报市检察院的买卖国家机关证件案的典型案例，获得市委主要领导批示并推动在全市范围内开展特种作业证的清理和整治；监督被强制医疗人员依法交付执行的典型案例被省检察院案事例专刊采用，推动开展全市强制医疗执行专项排查整治。

加强协作联动凝聚治理合力。认真落实全省政法业务协同工作试点要求，通过政法协同平台接收和移送 1400 条案件信息，实现政法数据共享。在区公安分局设立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共同制定《关于健全完善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机制的意见》，推动形成双赢多赢共赢的新型检警关系。与区水务和湖泊管理局签订《东西湖区“河湖长+检察长”协作书》，合力破解河湖水生态保护和水环境治理难题。发布《五年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白皮书》，推动十余家单位研究形成《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及防范打击侵害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六条联动机制》，达成未成年人惩治和预防犯罪工作共识。

持续深化检察机制建设。保障认罪认罚的自愿性、真实性、合法性，对 650

件认罪认罚案件全部实现同步录音录像。坚持难案精办、简案快办，轻微刑事案件适用速裁程序占比 60.1%，认罪认罚案件精准量刑建议提出率 98.35%、采纳率 99.76%。创新辅助检察官办案模式，聘请 4 名来自行政执法部门的人员为特邀检察官助理，借助“外脑”提升检察办案专业化水平。推进听证员库建设，聘任 21 名具有较高专业能力或群众基础的人员为检察听证员，保障人民群众对检察工作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五、加强队伍建设，全面提升检察履职能力

锚定“既要政治过硬，也要本领高强”的目标，抓重点、固强项、补短板、育亮点，努力锻造一支堪当时代重任的高素质检察队伍。今年以来，共 4 个集体、10 名个人受到市级以上表彰。

坚持党的领导，强化政治建检。落实“思想引领、学习在先”机制，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展多形式、分层次、全覆盖的政治学习，确保全体检察人员将党的二十大精神真正融于心、铸于魂、践于行。贯彻执行《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及时主动向区委、区委政法委报告重要工作，认真落实区委指示要求，把党

的领导贯彻于检察权运行的全过程、各方面。依托学习强国 APP、检察教育云课堂、检答网等平台，常态化开展“以政治说办案、讲工作”活动，教育引导全体干警深刻领悟“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狠抓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认真落实意识形态形势政策教育、分析研判、指导督导，牢牢把握住检察舆论阵地。

作好融合文章，突出业务强检。以“质量建设年”、“素能提升年”、“品牌创建年”为契机，提出“业务强检”、“品牌打造”、“数字‘智’检”、“素能提升”四大工程。打造“视频讲座+专家授课+参观学习+研讨交流+个人自学+知识测试”全链条学习体系，组织各类培训 74 场 1130 人次。举办“东检沙龙”案事例研讨会，邀请青年干警列席业务数据分析研判会，不断提升干警的理论政策水平和业务素质能力。逐步完善“全员、全面、全时”的检察人员考核办法，以检察官绩效考评系统、队伍管理系统为基础，将业务指标、培训记录、工作业绩等数据跟踪到人，倒逼“检察生产力”提高。

坚持严管厚爱，抓实从严治检。严格落实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严禁”要求，认真执行检察人员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禁业

清单和从业备案制度，以永远在路上的韧劲巩固拓展检察队伍教育整顿成果。不折不扣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之以恒整治“四风”。狠抓“三个规定”^⑧落实，逐一排查检察人员填报的重大事项，筑牢防范司法腐败的制度“堤坝”。开展内部审计，完善内控制度，规范机关内部管理。持续强化日常监督，开展检务督察 20 余次，发布通报 20 期。始终把纪律规矩挺在前面，提醒谈话 4 人，推动纪律教育常态长效、廉洁从检入脑入心。

推进检务公开，强化监督促检。积极落实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与公益诉讼检察建议衔接转化试点，推动制定《关于建立人大代表建议与公益诉讼检察建议衔接转化工作机制的实施办法》，助推涉及公共利益问题的解决。全面贯彻区十一届人大会议精神和相关决议，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法律监督、刑事执行、办案质量检查等工作情况，落实审议意见。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等参加检察开放日、检察长接待日、案件公开听证等活动 220 次，通过“两微一端”发布检察信息万余条，发布案件程序性信息 700 余条，将全过程人民民主融入检察实践。

各位代表，过去的一年，在区委正确领导，区人大及其常委会和各位代表有效监督，政府、政协和社会各界大力支持下，检察职能作用发挥更充分、司法理念转变更深刻、工作机制创新更有力、队伍素能建设更扎实。在此，我代表区检察院向重视、关心和支持检察工作的各级领导、各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及社会各界人士表示衷心的感谢并致以崇高的敬意！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与党和人民新的更高期待相比，与辖区转型发展的法治需求相比，检察工作仍存短板：一是在对标建设“中国网谷”的法治需求，检察机关的贡献度还不够明显。二是“四大检察”发展尚不够全面、充分，监督效果有待提升。三是案多人少矛盾，检力不足问题仍未得到缓解。我们将直面问题短板，采取有力措施，切实加以改进。

2023 年工作安排

2023 年是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推进东西湖转型发展、跨越式发展的关键之年。区检察院工作的总体思路是：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导实践，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学习领会贯彻落实

党的二十大精神，埋头苦干、锐意进取，以依法履职保安全、护稳定、优营商、守公益、止纷争，实现检察工作创新发展，为建设更高水平的“中国网谷”提供更大检察助力。

（一）坚持党的领导不动摇，抓实政治建设。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不断提高检察队伍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和政治执行力。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根本指引，以习近平法治思想引领司法检察理念持续深化和变革。始终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全面贯彻区委决策部署，把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牢记“国之大者”落实到履职尽责的检察实践中。

（二）坚持服务大局不动摇，护航经济发展。紧扣推动高质量发展主题，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把维护国家安全和维护社会稳定放在更加突出位置，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依法惩治和预防经济金融、生产安全等领域违法犯罪。积极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营造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服务保障民营经济健康发展，加强生态环境司法保护，促进绿色发展。

（三）坚持能动履职不动摇，助力综

合治理。坚持把检察工作放到区域治理的大格局中来谋划，以“数字检察”为抓手，推动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四大检察”更为均衡、更高质量发展，加大对执法司法的监督力度，推进平安东西湖、法治东西湖建设。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更加规范落实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和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扎实履行惩治职务犯罪检察职能，以检察监督促进提升未成年人“六大保护”⁸整体质效。更加注重结合办案促进诉源治理，发挥检察建议在推进社会治理中的积极作用，更有力促进社会内生稳定。

（四）是坚持司法为民不动摇，保民生护民利。围绕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深入打击整治群众反映强烈的黄赌毒、盗抢骗、食药环等突出违法犯罪，加大网络犯罪的惩治和预防力度，持续办好各项检察为民实事。发挥公益诉讼在提升生态园林城市品质中的重要促进作用，更好维护公共利益。深化公开听证、司法救助、支持起诉、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等工作，加强对妇女儿童、老年人、农民工等特殊群体的司法保护，不断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五）坚持正风肃纪不动摇，打造检

察铁军。围绕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要求，一体推动政治建设、业务建设、职业道德建设，增强检察人员推动高质量发展本领、服务群众本领。持续抓实全面从严治检，严格公正规范文明司法，突出有效制约监督，真正做到对党忠诚、服务人民、司法公正、纪律严明。

各位代表，宏伟蓝图已经绘就，新的征程正起航。区检察院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贯彻执行本次大会决议，以箭在弦上的备战姿态，踔厉奋发、勇毅前行，开拓检察事业发展的新天地，为东西湖区城市能级品质提升、打造具有影响力的“中国网谷”作出更大贡献！

附注：

①“四类人员”：指非公企业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主要经营管理人员、关键岗位人员。

②涉案企业合规制度改革：指检察机关对办理的涉企刑事案件，在依法做出不批捕、不起诉决定或者根据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提出轻缓量刑建议等的同时，针对企业涉嫌具体犯罪，督促涉案企业做出合规

承诺并积极整改落实,促进企业合规守法经营,减少和预防企业犯罪。

③侵害未成年人案件强制报告制度:指国家机关、法律法规授权行使公权力的组织及法律规定的公职人员,密切接触未成年人行业的组织及其从业人员,在工作中发现未成年人遭受或者疑似遭受不法侵害以及面临不法侵害危险的,应当立即向公安机关报案或举报。

④“未爱方兴”微信小程序:由我院自主研发,以涉未成年人案件教育指导、未成年人考察帮教、未成年人保护为主要功能的微信小程序。

⑤最高检一至八号检察建议:2018年以来,最高检坚持依法能动履职,围绕社会治理领域校园安全、司法公告送达、金融监管、窨井管理、虚假诉讼、网络整治、快递安全、安全生产等突出问题,先后向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发出一至八号检察建议。各级检察机关会同相关部门驰而不息推动建议落实,为推进社会治理现代

化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⑥最高检检察技术信息研究中心经检测发现,抗(抑)菌制剂作为消毒产品,其中非法添加化学药物和说明书不符合要求的现象较为普遍。2022年2月,最高检部署该专项监督案件。

⑦三个规定:2015年,中办、国办、中政委、“五部委”先后出台的《领导干部干预司法活动、插手具体案件处理的记录、通报和责任追究规定》《司法机关内部人员过问案件的记录和责任追究规定》《关于进一步规范司法人员与当事人、律师、特殊关系人、中介组织接触交往行为的若干规定》,简称为“三个规定”。

⑧未成年人“六大保护”:2021年6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施行,从家庭、学校、社会、网络、政府、司法六个方面完善了对未成年人的保护,标志着我国全方位架构未成年人“六位一体”保护工作格局。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监察和司法委员会（法制委员会） 2022 年工作报告

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监察和司法委员会（法制委员会）

2022 年，区人大监察和司法委员会（以下简称监司委）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领会党的二十大报告丰富内涵，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地方人大及其常委会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紧紧围绕区委中心工作和区人大常委会年度工作要点，依法履职、主动作为，协助常委会做好各项工作，较好完成了年度目标任务。

一、聚焦法治宣传教育，助力推进全面依法治国

（一）协助常委会依法作出决议，助力“八五”普法工作高质量推进。为进一步提升全民法治意识和法治素养，今年区人大监司委通过调研视察、召开座谈会等多种形式，着重从三个方面推进“八五”普法工作，让法治观念更加深入人心。一是深入开展调查研究，组织区法院、区司法局等 20 余家部门单位召开座谈会，广泛收集关于“八五”普法规划的意见建议，及时

反馈至区司法局等职能部门，助力“八五”普法规划高标准制定。二是精心组织起草“八五”普法决议初稿，书面征求相关部门单位意见建议，多次修改完善后再提请常委会会议审议通过，确保“决议”任务明确、重点突出、特色鲜明、措施具体。三是组织 30 余名区人大代表对全区贯彻落实“八五”普法规划及决议情况进行专题视察，听取“一府两院”相关工作汇报。针对视察中发现的问题，提出推进普法与依法治理工作有机融合，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文化惠民行动，加快打造东西湖法治文化品牌等建议，切实推动全区“八五”普法工作走深走实。区司法局等部门采纳监司委相关建议，多措并举推动“八五”普法工作开新局、起好步，成立由资深法官、检察官、警官、律师共 23 人组成的“八五”普法讲师团，选拔出 366 名“法律明白人”参与基层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推动全区共 12 街道 154 个社区（大队）实现法治文化阵地全覆盖，促进全民法治素养进一步

提升。

(二)听取审议区监委专项报告,推动全区法治化营商环境持续优化。优化营商环境是当前促进经济持续恢复的当务之急,也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长久之策。为协助常委会会议听取和审议好此项报告,监工委组织部分委员、区人大代表前往武汉本田制锁、行政审批局等地,专题调研区监委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监察监督工作情况,认真听取区监委相关工作报告。针对调研中发现的少数部门对营商环境建设认识不深、服务观念转变不到位等问题,提出持续深化监察监督、配强监察监督力量、提升监察监督效能等建议,督促区监委对报告进行修改完善,确保常委会听取和审议质量。常委会会议听取专项报告后,监工委及时梳理汇总委员们的意见建议,形成《关于对区监工委〈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监察监督情况的报告〉的审议意见》,书面印发给相关单位(部门),要求其在规定时限内予以整改,推动全区营商环境在全市争先进位,争创营商环境先行区。

(三)调研涉案财物管理中心建设,提升全区涉案财物管理规范化水平。为进一步推进全区涉案财物管理规范化、法治

化、正规化,9月中旬,监工委对全区涉案财物管理中心建设及运行情况进行了专题调研。调研中发现,虽然我区涉案财物管理中心建成后,对于推动全区跨公检法涉案财物“一体化”管理、“换押式”移交,减少涉案财物遗失、损坏,减轻办案人员压力等都起到了十分积极的作用,但目前软硬件设施建设都还有待提升,公检法协同机制有待健全。针对这些问题,监工委提出主动对接省政法委“1234”工程政法专网和协同办案系统,尽快实现涉案财物入网、入库、入中心;加快推进公检法涉案相关的互联互通,建立公检法执法联席会议等建议。区公安分局等部门单位高度重视监工委提出的意见建议,联合发布《东西湖区公检法涉案财务“一体化”管理、“换押式”移交工作实施办法(试行)》,进一步推动涉案财物管理规范化建设。

二、聚焦提升案卷质效,开展办案质量专项检查

案件质量是保证司法公正的生命线。区人大监工委高度重视司法执法办案质量监督工作,将公检法“三机关”2021年度办案质量检查作为年度重点任务,积极探索、主动作为,在检查内容、检查方式

等方面进行了有益探索。

(一)成立评查小组,变“独家清唱”为“集体合唱”。成立由专业法律人员组成的案件评查小组,注重引入第三方专家,邀请从事法律实务的人大代表、法学学者以及资深律师参与阅卷评查。同时,根据抽查案件类型,将评查人员按照专业专长分为3个小组,每个小组均由知名法学学者担任组长,切实增强检查人员力量。

(二)强化监督重点,变“面面俱到”为“重点聚焦”。在督促办案单位全面自查和随机抽查的基础上,聚焦上年度执法办案的薄弱环节,确定常委会重点抽查案件范畴,精准开展评查。除了从办案单位提供的2021年办结案件目录中随机抽取案件外,检查组还将2021年度新任法官、检察官办理完结的案件、区人大代表依法履职过程中反映的案件、人民群众来信来访中反映的案件纳入检查范围,努力将办案质量检查做精做细、做严做实,确保真查问题、查真问题。

(三)量化检查指标,变“综合评价”为“量化指标”。评阅的每个案件除了由检查组成员独立阅卷外,还要提交所在小组进行集中评议,形成评查结论,并按照不存在问题、存在瑕疵问题、存在程序违法

问题、存在实体性问题将评查案件分为四个等次。经阅卷评查,区法院有36件案件评为一等,4件案件评为二等;区检察院有29件案件评为一等,11件案件评为二等;区公安分局有20件案件评为一等,19件案件评为二等,1件案件评为三等。

(四)注重持续监督,变“一查了之”为“久久为功”。将督促整改贯穿办案质量检查全过程,针对阅卷评查中发现的质量问题,责成办案机关1个月内将整改措施、3个月内将整改情况向监司委书面报告。着眼于跟踪问效,将落实常委会对办案质量的审议意见作为司法监督的重中之重,要求相关机关在收到审议意见后3个月内向常委会书面报告研究处理情况。

三、聚焦维护法制统一,开展《社区矫正法》执法检查

执法检查是保障宪法和法律法规贯彻执行的重要手段。5—7月份,监司委协助常委会组织部分监司委委员、区人大代表及企业代表对全区《社区矫正法》实施情况进行检查,推动全区教育矫正质量不断提升。

(一)精心制定方案,突出执法检查重点。5月份,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审议通过了执法检查工作方案,成立了以常

委会分管副主任，部分常委会委员、监工委委员、区人大代表为成员的执法检查组，保障了执法检查力量。坚持问题导向，将区人民法院、区公安分局、区司法局等部门单位依法履责情况，全区社区矫正队伍建设、经费保障、信息化建设、普法宣传等工作开展情况作为主要检查内容，让执法检查具备更强操作性。

（二）划定时间节点，确保执法检查有序开展。通过召开动员部署会、听取自查报告、实地考察以及召开座谈会等方式，有层次、分步骤地开展执法检查活动。7月份，执法检查组指导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区司法局等7家单位围绕检查重点开展了专项自查。7月6日，执法检查组先后到常青花园司法所、区社区矫正局等地实地检查，并召开专题会议听取各单位自查报告，对报告中反映的问题和困难深入交流探讨，提出有针对性的意见建议。

（三）积极督促整改，夯实检查成果。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体制机制不够健全、社会参与度有待提高、宣传力度有待加强等问题，提出强化监督管理、创新工作形式、加大普法力度等建议，并据此形成《执法检查报告》，经区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

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印发至区人民政府及相关部门单位。报告印发后，区政府及相关部门高度重视，及时成立区级社区矫正委员会，进一步加强司法、公安、检察院、法院等部门协同联动，创新探索“社区矫正+心理咨询”等矫正模式，积极建设未成年教育帮扶品牌，推动《社区矫正法》在我区更好贯彻落实。

四、聚焦司法公平公正，深入推进司法体制改革

（一）听取审议区法院发挥人民法庭作用促进基层社会治理情况工作报告。为进一步贯彻落实省人大常委会《关于充分发挥人民法庭作用促进基层社会治理的决定》要求，今年5月，监工委对区法院发挥人民法庭作用促进基层社会治理情况进行了专题调研，并提请主任会议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调研中发现，区法院现有的3个人民法庭，仅有将军路人民法庭在驻地办公，新沟人民法庭和张长湖人民法庭受客观原因影响，已先后迁回区法院机关办公，布局不够合理，也不利于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对此，监工委提出“紧扣区委决策部署，结合区域实际，进一步优化人民法庭布局”等建议，并积极争取区委支持，推动区法院深化“一庭一品”

特色亮点,将现有的3个人民法庭分别打造为“城区”法庭、“园区”法庭、“乡村”法庭,主动融入我区东部市域治理,服务中部工业园区,助推西部乡村振兴。目前,将军路法庭正在积极创建“睦邻社区”,张长湖法庭已更名为走马岭人民法庭,迁址到走马岭街新建,新沟人民法庭已更名为临空港园区人民法庭,拟迁址到国家网安基地新建。

(二)推动建立人大代表建议与检察公益诉讼“双向衔接转化”机制。为进一步凝聚监督合力,推进全区公益诉讼工作更好开展,今年监工委与区检察院积极协商沟通,联合出台《关于建立人大代表与公益诉讼检察建议衔接转化工作机制的实施办法》,建立“双向衔接转化”机制,实现人大工作、检察公益诉讼工作共赢。根据《实施办法》,今年区检察院选取《关于加强电动车飞线充电整治的建议》作为案件线索,立办公益诉讼案件,组织相关街道和政府职能部门召开听证会,邀请有关代表参与听证,向4家政府执法部门制发了检察建议书,向12个街道提出了磋商意见,推动“飞线充电”问题加快解决。

(三)专题调研区检察院开展刑事执行检察工作情况。为进一步推进区检察院

法律监督工作,监工委组织部分常委会委员、人大代表对区检察院刑事执行检察工作进行了专题调研。针对调研中发现的监督机制不够健全、监督手段较为单一等问题,提出了进一步健全完善沟通协调机制,通过与监管场所的信息联网、监控联网,强化驻所检察职能;充分应用司法行政机关的社区矫正信息共享平台,实现刑事执行工作整体合力提升等建议,助力改进相关工作。区检察院高度重视监工委的意见建议,加强与区公安分局和司法局的沟通协调,积极推进将区看守所信息监控系统 and 区司法局社区矫正综合管理平台接入检察院本部工作,探索大数据赋能刑事执行检察模型,有效提升刑事执行检察工作质效。

五、聚焦强化自身建设,不断提升监工委工作水平

(一)主动加强与对口部门的联系,提升人大司法监督质效。为进一步推动司法监督工作有效开展,监工委先后组织部分监工委委员、区人大代表到区监委、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区公安分局、区司法局等部门单位走访调研,通过实地考察、听取汇报、座谈交流等方式,了解近年来全区公检法司各方面工作情况,督

促公检法司等部门单位要紧扣区委中心工作,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找准方位,理清职责,担当作为,努力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持续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同时,对于调研中区法院反映“案多人少”矛盾突出的问题,监司委积极参与省编办、市法院组织召开座谈会,帮助区法院争取编制名额,酌情增加法官助理职数。

(二)持续抓好履职能力建设,切实提高自身综合素质。积极倡导终身学习理念,组织监司委委员及工作人员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以及人大业务知识,不断提升依法履职水平,切实增强做好各项工作的本领。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省委六条意见、市委十一条禁令等纪律要求和巡察整改工作任务,切实把纪律挺在前面。在考察、调研等工作中,轻车从简、简化接待、注重实效,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

(三)积极做好人大宣传工作,大力营造良好舆论氛围。利用市区人大公众号、《人民意志》、临空港红色引擎等宣传平台,将执法检查、视察、调研等监督活动中好的经验做法进行宣传,加强了对

外交流,提升了宣传成效。今年以来,共撰写宣传信息和简报 24 篇。

2023 年工作计划

2023 年,区人大监司委(法制委)将继续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一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执行《湖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强对司法工作监督的决定》,积极作为、奋发有为,为全面推进依法治区做出应有贡献。

一、围绕促进公平正义,加强司法监督。协助常委会会议听取和审议区人民政府、街道综合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区人民检察院关于公益诉讼等工作情况的报告,开展公检法“三机关”办案质量执法检查,进一步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助力法治东西湖建设。

二、聚焦民生热点难点,广泛开展调查研究。坚持问题导向,聚焦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视察全区平安稳定建设工作情况,对多元矛盾化解纠纷、法律监督、《民法典》宣传、诉源治理、区公安分局“两室一队”改革等工作情况进行专题调研,为相关部门单位决策提供参考,推动“一府一委两院”改进工作。

三、不断加强自身建设，更好发挥专委会职能。通过集中学习与自我学习相结合，进一步加强对习近平法治思想及相关法律法规知识的学习，不断提升监司委（法制委）成员的理论素养和业务能力。

健全制度建设，修订完善监司委（法制委）各项议事规则、会议制度、工作程序。强化作风建设，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坚持实事求是，注重实干实效，切实防止形式主义、官僚主义。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财政经济委员会 2022 年工作报告

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深入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之年，也是新一届区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履职担当的第一年。在区十一届人大及其常委会的领导下，区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区十一届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各项决议决定，认真履行法定职责，不断提升履职实效，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

一、坚持求实创新，推动预算审查监督扩面增效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加强预算审查监督职能有关文件要求，积极探索，务实创新，将全过程人民民主理念、原则和要求融入到预算审查监督的全流程、全链条、全方位，不断推动人大预算审查监督工作向“实质化”迈进。

（一）实化工作举措，加强预算全流程审查监督。以全口径、全过程审查监督为目标，细化工作流程，实化工作要求，推动事前、事中、事后审查监督工作有效

衔接。

一是前移关口“事前”审。在 2023 年度预算初编阶段，及时赴区财政局对预算编制方案、中期财政规划及部门预算编制进度进行调研。在预算汇总审核阶段，召开预算草案审查会议，对区级财政预算草案进行认真审查，将有关报告及草案充分征求区人大常委会各专（工）委和人大代表意见，督促区财政部门及时修改完善预算草案，为区人代会审查政府年度预算草案做好充分准备。

二是注重过程“事中”查。加强对 2022 年预算执行情况的跟踪监督，根据预算执行进程，先后围绕全区预算资金下达情况、预算执行情况、预算调整情况等开展专题调研，提请常委会审议 2022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审查批准预算调整方案，督促财税部门加快支出进度、加强资金统筹、盘活存量资金、强化预算执行约束，切实保障大会批复的年度预算高质量执行。

三是突出绩效“事后”评。督促区政府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推进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全覆盖,推动财政部门对 20 个重大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将评价结果与部门预算安排紧密挂钩。充分发挥审计支持作用,提请区人大常委会对 2021 年度财政决算情况及“同级审”情况两项报告进行合并审议,将预算执行审计情况作为决算审查工作的重要参考,有效保障决算审查质量。

(二)深化联网监督,推进预算全方位实时监督。按照“基础在联,关键在用”原则,充分发挥人大预算联网监督系统对全区财政预算执行的动态监督作用。不断拓展联网范围,推动国资、统计等部门数据逐步纳统,全年系统累计搜集各部门上传报表 118 份,财政财务数据 30000 余条。注重联网成果运用,坚持定期分析联网数据,每季度起草数据分析报告,并及时将报告中反映问题提交区财政部门研究。坚持向上对标对表,根据上级文件精神及省、市人大要求,不断调整优化系统功能、报表模板、分析报告内容,密切跟踪省、市人大预算联网系统升级情况,关注我区财政系统数字化改革进程,适时跟进我区预算联网系统升级工作,不断推进我区人大预算联网监督工作向全口径、全过程、

全覆盖方向纵深发展。

(三)硬化整改责任,构建审计全链条监督闭环。推动审计工作扩面提能,提请区人大常委会审议 2021 年度审计工作报告,督促政府加大审计工作力度,常态化开展“经济体检”,对政府重大投资、国有资产管理等重点领域开展专项审计,首次向人大常委会提交国有资产审计专项报告,切实筑牢财经安全防线。坚持以清单销号促整改,根据区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推动建立完善“人大督办、政府交办、部门领办”的长效整改机制,向区政府及相关部门印发《督办函》及问题整改清单,要求政府及时分解整改任务,压实整改责任,落实整改销号。坚持推动改研结合,强化审计成果运用,组织开展审计整改“回头看”工作,要求区政府及相关部门针对改革发展中的新情况新问题和“屡改屡犯”老问题,加强分析研判,从体制机制层面推动源头治理。截止 12 月底,2021 年审计中发现的 267 个问题,已完成整改 188 个,通过整改,完善相关规章制度 8 项,累计收回资金 921,80.89 万元,全区依法理财水平得到有力提升。

二、坚持服务中心,积极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坚持向中心聚焦、为大局助力，以促进我区提升中国网谷核心竞争力为目标，以推动全区“十四五”规划高质量落实为抓手，认真履行法定职责，提升经济监督成效。

（一）持续关注经济运行，助力经济稳进提质。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对全区经济带来的严峻考验，按照稳经济、促发展有关要求，深入财税、发改、科经等经济部门调研，多次召开委员会全体会议，分析研判全区经济形势及经济运行中存在的短板和问题。综合多方意见，起草区人大常委会关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上半年执行情况报告的审议意见书，督促各部门积极应对经济下行压力，紧咬目标任务，加大经济调度力度，落实稳企稳岗、促投资促销费相关政策举措，全力稳住经济大盘。时刻关注疫情下我区市场主体发展，以深入开展“下察解暖”“千局千企”等活动为契机，协助常委会领导先后深入 19 家民营企业走访调研，向有关部门反映企业面临的共性问题 and 集中诉求 13 项，积极协调有关部门，推动问题全部销号落实，力所能及帮助企业树立信心、纾困解难。

（二）严把项目审查关口，助力政府

精准投资。始终将政府重点建设项目审查监督作为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重要抓手，坚持从审项目、盯进度，到查效益、问责任，把严把实各环节监督关口。先后对政府年度重点建设项目计划草案和计划中期调整方案进行初审，将有关草案及报告充分征求各方意见，督促计划编制部门加强项目论证筛选，推动政府先后压减财政资金 82 亿元和 25 亿元，有效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协助常委会创新审查方式，对提请人大常委会审查的 21 个亿元以上新增项目逐项审议、单项表决，充分发挥委员民主决策作用，提升项目审查质量。强化项目计划跟踪问效，会同城环工委对 2022 年人大批准实施的 98 个亿元以上政府重点建设项目进行跟踪督办，协助区人大常委会首次听取 2022 年政府重点建设项目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督促区政府及其部门进一步做实项目前期，做细项目协调，做精成本控制，做深项目督查，推动项目资金尽快形成有效的实物工作量。截至 12 月，2022 年区人大常委会批复的新增政府重点建设项目已开工 267 个，项目开工率 95%，完成投资约 165 亿元，同比增长 28%，两项指标均为历年最佳。

(三)支持计划及时调整,助力城市有机更新。高度关注我区城市更新工作,紧盯纳入年度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旧改项目的推进进程,督促发改及建设部门,围绕十四五规划确定的城市空间发展布局,以盘活存量、城市提质为工作主线,不断提高城市更新工作的前瞻性、科学性。根据全区产业转型升级和城市功能提升需要,及时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综合村二期等6个旧城改建项目增补列入年度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结合常委会审议情况,向区政府及有关部门提出突出连片改建、强化资金统筹、坚持依法有序征迁等审查意见,为我区不断提升产城融合发展水平,持续改善区域人居环境发挥积极作用。

三、坚持问题导向,发挥经济健康运行支持作用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关于重大风险防范有关文件精神,聚焦财政经济运行中的风险点、矛盾点,以及社会发展中的热议点、关注点,深入调研,推动政府切实堵塞财政风险漏洞,加快补齐工作短板。

(一)聚焦政府债务管理,守牢财政运行风险底线。按照中央和省市关于防范

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有关文件要求,加强对政府债务管理情况的监督,组织开展专题调研,及时掌握全区地方债券管理情况和PPP项目推进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办《关于加强地方人大对政府债务审查监督的意见》,不断完善政府债务情况报告机制,向区政府及财政部门印发《关于做好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听取政府债务管理情况报告准备工作的通知》,要求区政府严格落实政府债务管理情况定期向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制度。督促区政府及相关部门认真落实主任会议审议意见,严格实行债务限额管理,健全完善债务风险预警和应急处置机制,科学制定政府举债、用债、偿债、管债举措,切实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益,筑牢财政安全底线,发挥债券资金稳经济促发展重要作用。

(二)聚焦国资保值增效,完善国资监管工作机制。强化规划引领,充分发挥国有资产管理报告制度作用,根据中央和省、市有关文件精神,起草《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国有资产监督工作五年规划》,按照“全覆盖”要求,对届内各年度国有资产监督工作作出统筹安排,对年度报告议题作出全局规划,明确具体时间表和路线图,进一步强化国资监督工作

合力，提升监督的针对性和有效性。突出精准把脉，聚焦国有资产管理中的薄弱环节，针对街道、产业园区还建房、商服门面等固定资产管理情况开展专题调研，督促各责任单位进一步摸清资产底数，厘清资产权责归属，积极盘活存量资产，推动资产保值增效。不断提高报告审议质量，协助区人大常委会听取 2021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专项报告，书面审议国有资产管理综合报告，加强审议意见的督办，推动区政府制定实施《关于推进区出资企业内控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行政事业性单位固定资产管理的通知》等文件，不断完善国资管理制度体系，理顺国资监管体制机制。

（三）聚焦人民重大关切，推动代表建议回音及时。结合《关于贯彻新发展理念，提速建设泛金银湖总部经济区，加快推进中西部地区产城融合发展的议案》督办工作，加强与区发改、税务部门联系，密切关注全区总部企业发展，开展总部经济税收征收及协税服务情况调研，为我区不断夯实财源基础提供支持。强化对大会财经类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跟踪监督，对区金融办、发改局、科经局等部门、单位主办的 18 条代表建议进行预审查，详细

了解办理进程、代表回访、推进措施等方面情况，跟踪督办建议落实，督促相关部门压实主体责任，制定落实方案，回应代表呼声，有力促进区人大代表进一步提升履职热情和履职实效。

四、坚持固本强基，不断提升履职服务能力水平

积极面对新形势、新任务对新时期人大财经监督工作的新要求，始终将加强自身建设作为促进工作的“硬指标”，坚持高标准、严要求，推动自身履职水平不断提升。

（一）强化理论学习，不断提升专业水平。坚持集中学、自主学、网上学相结合。定期召开全体会议，开展集中学习、交流互动，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中央人大工作会议及中央和省、市、区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向全体委员制发《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工作手册》，要求成员强化自主学习，积极参加全国人大财经干部培训班、省人大预算审查监督业务培训班等学习活动，推动组成人员业务水平不断提升，为新时期人大财经监督工作夯实能力基础。

（二）注重对外交流，不断拓宽监督视野。加强与市人大财经委、市人大常委会

会预算工委以及兄弟区人大财经委工作交流,不断开阔监督视野,提升监督水平。协助省、市人大开展《外商投资法》《企业和企业经营者权益保护条例》《关于加强省级预算审查监督的决定》等法律法规的执法检查 and 条例修订工作,积极参加市、区人大财经监督经验交流座谈会及市人大组织的各项专题调研,认真撰稿经验交流素材和汇报材料。全年共向省市人大报送经验交流文章 5 篇,立法或法律法规修订书面意见 4 篇,得到省、市人大充分肯定。

(三)凝聚各方智慧,不断提升履职效能。充分发挥兼职财经委委员的监督作用,积极组织委员参加会议、参与调研,激发成员履职热情。积极发挥专业性人大代表支撑作用,借助审计机关的审计结果开展经济监督,广泛听取市区人大代表对经济工作的意见建议,多措并举,集思广益,凝聚众力,形成合力,不断提升预算审查和财经监督工作效能。

2022 年,财政经济委员会始终把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作为人大财经工作的第一要务,紧紧围绕全区中心工作,履行法定职责,创新工作方式,提升工作成效,全年共完成 13 项人大会议、常委会

会议及主任会议议题的初审工作,撰稿审议意见、审查报告、决议决定、督办函等文件 13 份,较好地推动了政府改进完善各项工作。在回顾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对标中央和省、市要求、人民群众的期望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委员会仍有一定差距,如财经监督的刚性和力度有待进一步增强,理论水平和履职能力还需进一步提高,对重难点问题的专研还不够深入等等。对此,财政经济委员会将在今后的工作中,积极采取有效措施予以改进。

2023 年工作安排

2023 年,区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将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领导下,按照区十一届人大二次会议的要求,围绕常委会的工作要点,紧密结合职能定位和财经工作特点,立足本职本业,积极开拓创新,注重求质求效,努力做到以下几点:

一是以务实之举推动预算审查更加“严”和“实”。认真贯彻落实《预算法》《预算审查监督条例》,充分发挥代表作用、专家作用和联网监督作用,扎实开展年度预算决算初步审查,切实提升政府预决算编制质量。强化预算执行情况的监督,跟

踪调研预算资金批复下达、预算绩效管理、政府债务管理、预算管理改革、预算调整等工作情况,协助常委会及主任会议听取年度预算半年执行情况、政府债务管理情况等报告,切实推动预算管理水平提升。夯实审计监督成果,协助常委会听取同级审计和审计整改报告,严格督办审计整改落实,促进财政资金合理、规范使用。

二是以有为之功推动经济监督更加“精”和“准”。围绕推动“十四五”规划深入实施与年度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落地见效,依法高效履行经济工作监督职责,开展全区“十四五”规划纲要中期评估报告的初步审查,调研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协助常委会审查审议有关报告,加强对全区经济形势和社会状况的分析研判,提出指导性、建设性意见,推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批准的社会发展有关目标任务高质量完成。围绕政府资金使用效益提升,扎实开展政府重点建设项目计划的初审工作,加强对项目概算及项目实施可行性、必要性的分析审查,跟踪督办项目推进落实,推动项目资金有效转化,尽快成为稳投资、促发展的“压舱石”。

三是以有效之策推动专题调研更加

“深”和“细”。围绕服务全区工作大局,服务常委会中心工作,服务群众普遍关切,聚焦全区经济运行和社会发展中的突出问题、难点问题和热点问题,精准制定调研课题,深入开展专题调研。充分发挥人大代表监督作用和专家学者咨询作用,不断创新调研方式方法,提高调研报告及意见建议质量,做好精准把脉、靶向分析、对症下药,坚持用高质量的调查研究推动财经监督工作质效提升。

四是以迫切之心推动自身建设更加“专”和“优”。持续推进政治建设,认真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和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主动在财经监督各项工作中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理念。坚持推进专业化建设,加强学习培训,定期组织组成人员进行集中研讨学习,主动争取上级人大财经委和常委会预算工委的业务指导,不断提升专业水平。努力推进制度建设,不断完善工作机制,规范工作程序,推动经济工作监督精准化、预算审查监督制度化,国有资产监督规范化、预算联网监督常态化,不断推动人大财经工作与时俱进、创新发展。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农业与农村委员会 2022 年工作报告

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农业与农村委员会

2022 年，我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十九届六中、七中全会精神和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关于“三农”工作决策部署，在区人大常委会党组和主任会议的正确领导下，聚焦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主动担当作为，认真履行职责，积极推动我区农业稳产增产、农民稳步增收、农村稳定安宁。

一、心怀国之大事，聚焦稳产保供底线开展调研，高站位保障粮食安全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粮食安全工作，始终把粮食安全作为治国理政的头等大事，作出了“饭碗论”“底线论”“红线论”等一系列重要论述。专委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确保粮食安全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切实增强做好粮食工作的使命感和责任感，助力保障粮食安全。

（一）加快落实“长牙齿”的耕地保护硬措施。区委人大工作会议上，彭涛书记着眼保障基础农产品供应，提出要坚决推

进撂荒地整治工作，确保粮食安全。随后，专委在常委会分管领导带领下，组织专委委员和区人大代表深入柏泉街调研撂荒地整治工作。针对调研中发现的地块复耕复种质量不高，防范管护措施不够等问题，提出抓好规划引领、精准摸排、全面盘活。一方面，推进复耕地块定性分类，针对不同等级、不同类别的撂荒地分类施策、合理改造，同时种植绿肥等养地作物，提高耕地质量；另一方面推动建立区、街、社区（大队）三级包保机制，持续推进复种地块日常管护工作，确保土地长期效益。专委副主任委员王建兵积极发挥专业优势，提供种植技术和种源，指导相关街道利用撂荒地科学种植，同时主动承担了约 3000 亩撂荒地种植工作。目前全区撂荒地中耕地实现应种尽种。

（二）加快推动高标准农田建设。高标准农田是旱涝保收、高产稳产的农田，大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是巩固和提升粮食安全生产能力、筑牢国家粮食安全的重大基础性工程。为深入推动我区高标准

农田建设工作，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杨早明，组织区人大常委会各（工）委负责人和专委全体委员，视察柏泉街连通湖一大队、二大队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现场。在充分肯定区政府在高标准农田建设和耕地保护方面工作的同时，建议区政府把高标准农田建设和一产三产化、都市田园综合体创建、美丽乡村建设、“三品一标”特色产业发展工作相结合，进一步巩固和拓展高标准农田建设筹资渠道，建立健全高标准农田建设督促指导工作责任体系和保障机制，全力抓好项目建设质量，推动各单位高质量完成建设任务。

（三）加快推进设施农业发展。为充分发挥设施农业在撬动土地要素，推进一产三产化中的作用，专委在常委会分管领导带领下，组织专委委员和部分区人大代表调研全区设施农业发展情况。指出，要强化总体谋划与分区布局，按照各街道原有产业基础条件、产品的市场需求层级，合理布局设施类型、种植品种、种植模式和产业业态，加强政策引导与产业扶持，以高质量设施农业建设为着力点，提高土地产出率，保障粮食安全与菜篮子安全，促进农业高质量发展。

（四）全力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为

加快推进国家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区创建，专委委员和部分人大代表，走访惠万家农贸市场、强鑫合作社、维农种苗公司和公检中心，调研农产品质量安全责任落实、合格证开具、追溯平台应用、检测技术措施情况，对我区农产品质量安全进行评估调查。专委肯定了区政府在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方面成效，建议区政府要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农产品质量安全“四个最严”标准，严格落实“政府负总责、部门负监管责任、农产品生产经营者为第一责任人”的责任机制，进一步加强涉农街道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员队伍和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设备软硬件建设，抓好国家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区创建，不断提升群众“舌尖上的安全”满意度。

二、突出强基固本，聚焦产业建设主线开展调研，高标准发展现代农业

产业振兴是实现乡村振兴的重要基础和支撑。专委聚焦创建国家级现代化农业示范区和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区开展调研视察，助力我区加快三产融合步伐，加快构建现代化农业产业体系。

（一）助力推动农产品品牌打造。产业要振兴，项目是支撑，品牌是关键。专委紧紧围绕区域特色产业发展情况开展

调研，提出以优品种、提品质、创品牌为方向，大力培育农业龙头企业。推动区政府用足用好“东西湖葡萄”、“柏泉绿茶”两个国家地理标志，构建具有区域特色产业集群发展新格局，充分发挥重点产业的辐射效应，努力实现从卖资源到卖品牌的突破，增强农业产业竞争力。

（二）助力推动都市田园综合体建设。田园综合体是实现乡村现代化和新型城镇化联动发展的一种新模式，是加快三产融合发展，培育和转换农业农村发展新动能的新路径。为抓住武汉市新一轮都市田园综合体创建机遇，专委认真组织调研我区都市综合田园体建设工作，针对存在的项目有效规模不够，产业形态较单一、政策保障不够等问题，建议科学制定招引项目准入门槛，提高奖扶政策保障，加强项目建设全流程服务，为田园综合体项目发展营造良好的环境。

（三）助力创建国家级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创建国家级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对全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具有重要意义。专委在常委会分管领导带领下，组织部分常委会委员和区人大代表视察推进国家级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创建工作，指出要推进示范区创建引领示

范，探索差异化、特色化的发展模式。协助常委会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创建国家级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工作汇报，督促指导2022年底前争创具有智慧农业特点的都市农业现代化示范区。

三、贯彻两山理论，聚焦生态宜居长线开展调研，高品质建设美丽乡村

专委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两山理论”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聚焦乡村建设和乡风文明开展调研，助力推动建设高品质美丽乡村。

（一）大力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是一项涉及范围广、需要多方面联动的综合性工程，也是农民最关心、最现实、最急需解决的问题。专委聚焦我区人居环境整治过程中存在的专项资金不足、部门联动机制不够健全、农民群众参与性不强问题，建议区政府要积极拓宽资金筹措渠道，宣传贯彻“共同缔造”理念，探索采取以奖代补、先建后补等多种方式，充分发动人民群众，吸引社会资本投入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完善财政补贴和农户付费合理分担机制和部门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的工作机制，逐步建立政府主导、集体补充、村民参与、社会支

持的资金保障渠道,推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逐步实现专业化、市场化。

(二) 大力推进乡村基础设施建设。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快完善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提升乡村风貌,构建看得见山、望得见水、记得住乡愁的美丽乡村指示精神,专委联合区人大常委会城环工委,在常委会分管领导带领下组织部分区人大常委会委员和人大代表前往慈惠调研擦亮小城镇建设工作,强调要坚持把擦亮小城镇工作放在乡村振兴整体布局中推进,突出科学精准定位,立足实际和人文内涵,塑造农旅形象提升品牌价值;强化招商引资,吸引市场资本投入,加快特色产业培育;聚焦特色产业,完善休闲旅游、餐饮住宿配套设施建设,提升农旅产品附加值。深入挖掘特色小镇文化内涵,致力打造有内涵、有影响力、有高效益的特色文旅产品。

(三) 大力弘扬农村优秀传统文化。乡风文明事关乡村振兴的成色和质量。专委组织调研我区乡风文明建设和移风易俗工作,强调把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时代新农民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以高质量乡风文明推动提升高品质美丽乡村建设。要通过组织典型引路、媒

体引导、文明培育等方式,以“美好环境和幸福生活共同缔造”为抓手,深入开展丰富多样宣传活动,引导农民树立崇德向善、德者有得的道德观念,自觉学习先进、践行先进,广泛凝聚推动乡村振兴磅礴力量。

四、紧扣法律落实,聚焦乡村振兴促进法开展执法检查,高质量推进乡村全面振兴

《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全面总结了近些年我国“三农”工作的法治实践,把我们党强农富农惠农政策集成化、法治化、规范化,是一部乡村振兴领域固根本、管长远的法律。区人大常委会按照省、市人大常委会统一部署安排,把开展乡村振兴促进法执法检查列入年度工作要点,通过市区联动方式对乡村振兴促进法贯彻实施情况进行了执法检查,促进政府及相关职能部门依法行政,为我区高质量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奠定良好的法治保障。

(一) 认真部署安排,加强组织领导。9月份,区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主任会议讨论通过了执法检查工作方案,成立了以常委会主要领导为组长,部分常委会委员、农业与农村委委员、区人大代表

为成员的执法检查组，确保高位推动。在执法检查组领导下，专委具体组织实施，推动高质落实。执法检查组严格按照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工作方案要求，坚持问题导向，将区政府和相关部门在推动五大振兴工作中的履职和工作机制运行情况作为主要检查内容，让执法检查具备更强针对性。

（二）划定时间节点，有序组织实施。通过召开动员部署会、听取自查报告、市区联动检查以及召开群众座谈会等方式，有层次、分步骤地开展执法检查活动。10月召开执法检查动员部署会议和自查报告会议，听取重点部门、单位自查报告，并对下一步工作进行安排部署。10月27日，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执法检查组组长胡立山带队到我区维农种苗有限公司、湖北汇东农产品有限公司实地检查，对我区乡村振兴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强调要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对“三农”工作的决策部署，聚焦扎实推动“五大振兴”，不断增强法律制度执行力，在法治轨道上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三）创新执法检查方式，增强执法检查效果。为进一步提升执法检查效果，本次执法检查采取相关部门先行自查，区

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集中检查，市区联动抽查进行，通过现场查看、翻阅资料、实地走访、听取汇报、召开座谈会等形式形成执法检查报告，报区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区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和市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执法检查组按照常委会审议情况，形成审议意见交区政府研究办理。我委将持续跟踪乡村振兴促进法实施情况和审议意见办理情况，确保法律法规落实到位，推动乡村振兴促进法贯彻落实常态长效。

五、注重能力建设，聚焦政策学习和联系沟通，高水平打造专委队伍

主动适应人大工作新要求，坚持以党建工作为引领，以作风建设为抓手，以能力提升为关键，突出重点环节，密切工作联系，着力提高履职水平。

（一）抓实思想和能力建设。及时传达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组织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不断提高专委队伍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今年，组织专委委员参加区人大代工委举办的两期学习培训班，加强履职能力建设。召开两次专委全体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

神、中央和省委、市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和相关文件精神，审议通过了专委 2022 年工作要点（草案）和代表建议办理督办工作方案，确保专委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方向推进，始终围绕区委中心工作开展。

（二）建立健全工作联动机制。一是加强专委委员之间的交流联系，累计邀请专委委员参加各项调研、视察、执法检查、代表建议督办、培训工作 10 余次，持续增强代表联系，有力提升代表履职使命感和荣誉感。一年来专委委员共提出代表建议 7 个，主动参与谋划我区田园综合体建设、撂荒地整治等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积极献计献策。二是坚持纵向联动，加强与市人大农村委的联系，积极围绕区委决策部署和市人大农村委重点工作制定专委工作要点，开展市区联动执法检查，争取对我区三农工作积极支持。三是加强横向联系。增强与区直对口部门、单位的联系，建立相互支持、积极配合、密切协作的工作机制。专委先后赴区农业农村局等对口联系单位进行了工作走访，召开专委全体会议邀请联系单位列席，通报专委年度主要工作计划，就专项重点工作听取了各部门意见和建议，进行了工作部署安排。

（三）积极参加学习交流。为拓宽工

作视野，增进工作交流，专委加强与市人大常委会农工委和兄弟区人大农(工)委的联系。积极参加市人大常委会组织的“乡村振兴大讲堂”活动和市区农业战线人大工作座谈会、执法检查交流会等多项活动，通过交流互动、沟通联系，增进了市人大、兄弟区人大委员会工作的了解，也学习了其他区先进的工作经验，为做好专委工作奠定了基础。组织开展“泥土的芳香”撰稿工作，专委积极组织区直相关部门和对口街道开展稿件征集工作，其中 1 篇稿件被市人大常委会推荐给省人大常委会。

2023 年工作安排

新的一年，专委将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中央、省委、市委、区委人大工作会议和区委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区第十二次党代会部署要求，切实履行工作职责，助推乡村振兴战略全面实施。

（一）抓好各项学习教育工作。一方面加强理论武装学习，积极组织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另一方面组织

开展专委委员培训学习，增强依法履职能力，推动专委工作高质量开展。

（二）听取审议政府工作报告。聚焦农产品质量安全，协助常委会听取和审议国家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区创建工作，助力保障舌尖上的安全。

（三）扎实开展视察调研工作。聚焦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调研农业三产融合发展情况，提升农业现代化水平。聚焦产业振兴，视察生猪屠宰行业管理和国家级原（良）种场建设，推动畜牧业、畜产品加工业和肉品市场的健康发展。聚焦生态保护，调研十年禁捕工作，助力保持长江生态原真性和完整性。聚焦美丽乡村，调研“快递进村”工程，促进农村物流体系建设，更好满足农民生产生活需要；调研农村农业投入品和农业面源污染，推

进农业投入品减量化，引导形成节约、绿色、健康的生产生活消费方式。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执法检查回头看，跟踪督办审议意见办理情况，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全面落实

（四）做好代表建议督办工作。在常委会分管主任带领下，定期督办专委代表建议，确保建议办理工作按时间节点完成，积极回应群众关切。

（五）深化党风廉政教育。把作风建设作为重要任务，通过开展红色参观、代表培训等形式开展理想信念和革命传统教育，引导专委党员干部强化党性观念和纪律意识，践行初心和使命，坚持听民声、察民情、汇民智、解民忧，为谱写东西湖区“三农”工作现代化建设新篇章贡献力量。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社会建设委员会 2022 年工作报告

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社会建设委员会

2022 年区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以下简称社建委），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紧紧围绕区委重大决策部署、区人大常委会年度工作目标以及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民生问题，依法开展监督工作，切实搞好调查研究，积极履职，善作善为，较好的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一、摸实情、出实招、强实效，执法检查力求新作为

保护文物功在当代、利在千秋。为了促进文物保护法在我区贯彻实施，推动我区文物保护工作持续、健康发展，今年 4-7 月，社建委对全区贯彻落实《武汉市文物保护若干规定》（以下称《文物保护规定》）情况进行执法检查。为确保执法检查取得实效，社建委在检查方式、检查内容、检查重点等方面进行了积极探索，取得较好成效。

（一）组织有序，摸实情。认真研究

法律法规，对照法条列出责任清单，明确执法检查重点；通过走访、座谈等形式向区文体局、区文旅局、区发改局、区民宗局等 10 多个相关执法单位，了解执法难点、堵点；成立执法检查组，常委会分管副主任担任组长，成员由具有相关专业背景、工作经验丰富、履职能力较强的社建委委员及区人大代表担任，为有力有序开展执法检查奠定了基础。

（二）多措并举，出实招。为提高执法检查质量，执法检查组通过听取汇报、组织座谈、实地察看、查阅资料、明察暗访五大举措，有层次、分步骤地开展调研检查活动。区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对照法律法规、执法检查方案，联系自身职能，围绕文物保护工作深入开展自查。执法检查组坚持问题导向，突出重点，形成问题清单，提出了整治周边环境、规范标识标牌、规整台账资料等整改意见，撰写了《东西湖区关于贯彻落实〈武汉市文物保护若干规定〉的报告》。

（三）立行立改，强实效。执法检查

4个月期间，从部门自查到现场调研到形成执法检查报告再到参加市区执法检查联动会议，每个阶段检查组都将“立行立改”贯穿始终，把发现的问题和意见建议及时归纳整理，并反馈给有关部门研究处理。如针对检查中发现的组织机构不全问题，区政府高度重视、反应迅速，成立了由政府分管领导为组长，区政府相关职能部门为成员单位的文物保护工作领导小组。经过持续整治，全区文物保护、管理和利用水平不断提高，在助推全区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上贡献了人大力量。

二、抓重点、补短板、破难题，审议报告取得新实效

社建委始终把解决民生问题放在重要位置，注意倾听群众呼声，重点选择关系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提请常委会或主任会议听取和审议。

（一）补齐托育短板，共促托育服务有效供给。婴幼儿照护服务是保障改善民生福祉的重要内容，为解决“幼有所育”的问题，社建委组织开展了系列活动深入了解我区托育服务机构婴幼儿照护、安全管理、经营状况等方面情况，为促进托育事业发展积极建言献策。

一是开展专题调研。社建委组织委

员、部分区人大代表对全区托育机构建设情况进行了专题调研，实地走访了安柯诺自然学堂等部分托育园；听取了区卫生健康局、托育机构相关负责人汇报，全面掌握我区托育机构建设相关情况，为常委会主任会议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奠定了良好基础。二是严审汇报材料。根据调研情况，对《区人民政府关于托育机构建设情况的报告（送审稿）》进行了认真审查，从形式到内容都提出了具体修改和完善意见，交由区卫生健康局认真修改后再正式提交主任会议听取和审议。三是积极督促整改。调研组在充分肯定区政府及相关部门在托育机构建设工作中所取得的成绩的同时，将调研组的意见和建议进行汇总整理并及时反馈。

为尽快补齐托育机构短板，满足全区人民群众婴幼儿托育需求，形成覆盖全区的多元化、多样化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社建委在第十届人大常委会第10次主任会议上就报告提出了三点审议意见：一是完善托育服务发展的政策支持体系，规范托育服务业的发展；二是构建主体多元、性质多样、服务灵活的托育服务体系；三是加快推动建立婴幼儿照护人才培养体系，并要求区卫生健康局根据报告和审议

意见及时予以整改。区政府及相关部门高度重视，积极推进托育机构建设进度，新增华星融城萌娃托育中心等4所托育机构，新增托位约410个。截至目前，全区累计从事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的机构共30家，托位数达到约2100个，我区多元化、多样化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已经基本形成。

(二)优化养老体系，助力提升养老服务质量。养老服务事关社会和谐、百姓利益、关系到每个家庭的未来。社建委积极回应群众关切，多次开展专题调研、集中视察、会议审议等活动，持续常态化、长效化推动养老服务体系的优化和完善，立足更好满足老百姓多层次、多样化的养老服务需求。

今年7-11月，社建委分别赴相关街道、部分社区老年服务中心和老年人幸福食堂走访调研，多次召开专题会议听取街道、养老机构及相关职能部门工作汇报，听取各方意见建议。调研表明，多年来，我区持续在居家养老、社区养老、机构养老，以及医养融合等方面进行了有益探索和实践，积累了一些好经验。但与人民群众的新期待相比，我区在养老阵地布局、区域均衡发展、养老服务队伍建设等方面

还存在不少弱项。12月，区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14次主任会议及第五次常委会听取区政府关于我市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报告，提出要因地制宜，科学规划养老体系建设；解放思想，深化医养结合服务发展；突出重点，做好居家养老服务工作；夯实基础，打造养老服务品牌。这些建议得到政府采纳，在推动更好满足养老服务需求、提升养老服务质量、促进养老服务健康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今年，我区新建1个街道级养老服务综合体、7个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5个农村互助照料中心和1个老年人幸福食堂，全区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覆盖率达到100%；新增家庭床位100张，1800余名老年人享受居家养老服务；鼓励支持更多专业化、品牌化、实力雄厚的社会资本进入我区养老服务行业，全区养老服务参与率和满意度大幅提升；初步构建了以居家养老为基础、社区服务为依托、机构养老为补充的养老服务格局，基本形成了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和群众需求相适应的养老服务保障体系。

三、顾大局、促发展、惠民生，调研督办呈现新亮点

始终围绕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大局谋

划推进社建委工作,以服务发展、保障民生为主线,把区委关注、社会关切、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作为专题调研和督查督办的重点,着力推动解决制约发展、影响民生、关系稳定的现实问题。

(一)督促稳就业政策落地落实。就业工作是最大的民生工程、民心工程、根基工程。今年来,面对疫情冲击,我区就业形势严峻。社建委以新就业形态及人力资源市场建设为切入点,对全区就业工作进行了调研和指导。调研组深入部分零工驿站及武汉临空港(中国光谷)人力资源市场等地进行实地察看,详细了解零工驿站运营管理及区人力资源市场规划布局、设施配备、功能区建设等情况。通过听取汇报、现场督办、调研座谈等形式,督促区政府及相关部门将省市促进就业相关政策落实落地。针对我区就业总量压力加大、供需匹配矛盾突出等问题提出意见建议,要求区人民政府及相关部门提高认识看就业、挖掘岗位稳就业、多措并举促就业、完善政策扶就业,积极落实“政策包”,打好稳就业“组合拳”。

这些建议得到了区政府的重视与采纳,并取得较好成效。截至目前,全区5家零工驿站发布就业岗位5000余个,服

务灵活就业人员千余人次,零工驿站服务新就业形态的作用逐步显现;武汉临空港人力资源市场正式启动运营并成功举办招聘活动20场,提供就业岗位5000余个,服务求职者2000余人,全区智慧化数字就业服务体系基本建立。

(二)推进全民健身新格局形成。全民健身是国家战略,是体育强国建设的重要内容,实现全民健康的重要途径和手段,是全体人民增强体魄、幸福生活的基础保障,是新冠疫情后群众的迫切需求。社建委组织开展了全民健身专题调研,赴金银湖街运动健康指导中心、径河体育公园等地实地走访,详细了解体育设施建设、健身活动开展、场地使用情况及群众参与情况。调研组对重点难点问题提出意见建议,推动全区全民健身工作向纵深发展,助力体育发展成果全民共享。

经过持续推进,全区全民健身事业取得较大进展。今年,区政府投入576.65万元,为全区12个街道迭代更新健身器材104套、投放二代智能化健身器材13套、建成复合利用公园绿地体育设施10处;五环体育中心运动健康指导中心及金银湖金泰社区运动健康指导中心初步建成并试运营;成功举办东西湖区第五届全

民健身运动大会，参与群众超1万人次；推出“悦动你我”居家健身达人排位赛，吸引超2000人次参与，基本形成政府主导、街道协同、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全民健身格局。

（三）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再上新台阶。随着人民群众对优质教育需求不断提高，教育质量的提升成为新的民生热点。社建委坚持问题为导向，重点对全区教育质量提升及办人民满意教育情况、新学校开学及管理情况、高考情况及吴家山中学办学情况开展了系列调研、视察活动，实地走访了吴家山中学等部分中小学。重点针对教育质量提升提出了对标名校，加快建设全市领先的示范学校；立信心、树口碑，着力提升教育教学质量；讲奉献、守情怀，带头弘扬大爱无痕的师德师风等意见建议。区政府高度重视，积极补短板、抓落实，先后引进华中师范大学、湖北省武昌实验小学等优质教育资源开展合作办学，持续推进三年质量提升行动计划，我区中高考成绩显著提升。

社建委始终坚持问题导向，将督查督办与日常工作相结合，从今年3月至11月先后赴30余所幼儿园、中小学及校外培训机构开展暗查暗访。以办人民满意教

育为靶向，找准影响教育质量的痛点，活用“望闻问切”：做好“望”，开展调查研究，评估教育整体现状；做好“闻”，深入基层，了解群众所思所盼，识别群众对优质教育的诉求；做好“问”，寻思问计，了解教育质量提升“堵点”；做好“切”，进行分析评估，与政府及相关部门共商对策，提出具体改进措施，倾力推动构建高水平教育服务体系。今年，全区共统筹推进6所新改扩建中小学校项目开学，新开办14所公办幼儿园，新增义务段学位10680个，新增公办入园入学学位3810个；进一步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新招录教师709名，持续推进“双减”走深走实，一校一品特色逐步彰显，人民群众对教育的获得感和满意度不断提升。

（四）助力织牢织密残疾人保护网。促进残疾人事业发展，是全社会共同的责任。为推动残疾人权益保障工作提能增效，营造全社会关心关注残疾人的良好氛围，社建委围绕残疾人关爱工作组织了视察，深入阳光家园托养院、武汉同人康中医院、武汉艾特纸塑包装有限公司等地，通过实地察看、听取汇报、交流交谈等多种形式，了解残疾人生活保障、公共服务、教育就业、康复托养等工作开展情况。视

察组要求并督促政府及相关部门进一步增强责任感和紧迫感,加快残疾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整合社会资源,用好用足政策,助推了全区残疾人事业更好地发展。

今年,共组织两期残疾人职业培训,帮助70余名残疾人就业;为区残疾人家庭进行无障碍改造133户;为全区6238名残疾人购买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和补充医疗保险;审核发放0-14岁残疾儿童康复训练补贴299万元。区政府及相关部门在精细化做好服务残疾人就业、康复、教育、社会保障、权益维护各项工作上下功夫,凝心聚力、攻坚克难,为推动残疾人事业高质量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五)助推疫情防控取得阶段性成效。社建委始终密切关注新冠疫情防控情况,对疫情防控情况进行调研、跟踪督办。今年3月至今,围绕校园防控、防控管理、隔离点服务等主题,实地督查督办78次,赴相关点位43个,督促政府及相关部门落实好“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策略和“动态清零”总方针,提高政治站位,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坚定信念,深刻认识疫情防控复杂性艰巨性反复性,坚决守住不发生疫情规模性反弹的底线,最大限度降低疫情输入风险,常态化推进公

共卫生安全体系建设与完善,以对人民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高度负责的态度,抓紧、抓细、抓实疫情常态化精准防控措施。

社建委还积极协助省市人大开展了“汉欧班列”市场化运行及欧洲海外仓建设情况的调研、“一法两办法两条例”贯彻实施情况的检查,实地察看了汉欧班列及益海嘉里公司,认真听取了上级指导意见,为下一步推动相关工作积累了经验。

四、抓学习、练内功、强素质,自身建设迈上新台阶

(一)强化理论武装。社建委高度重视政治思想理论学习教育,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一致。认真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及习近平同志关于社会建设的重要论述,深入学习《中国共产党党章》和社建委相关法律法规,达到了理论学习有收获、思想政治受洗礼的目的,政治信念更加坚定。向委员和代表及相关职能部门发放法条30余本,并组织全体委员参加区人大代表培训,社建委整体素质和依法履行职责的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二)加强工作联系。加大走访调研力度,先后赴20个对口联系单位和部门

进行工作座谈，听取对社建委的意见建议，了解他们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诉求，其中重点走访了教育、文体、卫生、人社等部门。加强与街道工作联系，重点走访了慈惠街、东山街、长青街，围绕代表联络服务中心建设及代表活动的开展等提出了意见和建议。通过持续走访，加强了沟通联系，增进了感情，深入了解了相关单位和部门的职责职能情况，为下一步社建委工作打下良好基础。

（三）高质量完成常委会交办工作。积极开展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活动，积极送政策上门、为企业服务，共对口联系企业5家，收集问题5个，已全部协调解决；协助分管领导贯彻落实区委推进工业园区（物流园）火灾隐患整治攻坚工作，活动开展以来，下基层督查督办9次，走访工业园30家；协助分管领导较好的完成了困难党员慰问、联系服务代表、河湖整治、防疫督查、基层大接访等工作。

一年来，社建委各项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也存在一些不足，主要是学习的主动性、系统性有待提高；监督的深度和力度有待加大，需要在今后的工作中不断努力加以改进。新的一年，我们将深

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区十一届人大第二次会议确定的目标，务实创新、担当作为，着力推动人大社会建设工作再上新台阶。

2023 年工作安排

2023年，社建委将更加坚定地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社会建设的重要思想，聚焦大局，依法履职，实干笃行，锐意创新，充分发挥社建委职能作用，务实搞好调查研究，全面加强自身建设，更好地适应新时代人大社会建设工作的需要。

一、把牢方向，持续增强政治定力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人大社会建设工作，坚持党性、人民性和法治性相一致的原则，切实增强践行“两个维护”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提高政治站位，保持政治定力，强化责任担当，聚焦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及社会治理能力现代化，不断增强社建委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二、聚焦民生，增强监督工作实效

坚持把调查研究贯穿社建委工作始终，关切社会建设领域和人民群众关心的

热点难点问题，深入一线，与代表、人民群众密切联系，更好的发挥职能作用。重点听取和审议关于社区基层社会治理情况的报告、关于《东西湖教育质量提升追赶三年行动计划》推进情况的报告，调研健康东西湖建设情况、视察临空港文化中心。监督支持政府在劳动就业、社会保障、民政事务、教育文化、医疗卫生等民生领域的重大改革以及重大民生项目的实施情况。

三、不忘初心，自身建设与时俱进

一是加强学习培训。突出政治建设，强化理论武装，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关于社会建设的重要论述，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大局意识，坚定正确方向。二是加强沟通交流。调研走访对口联系单位和人大代表，加强联系沟通，增进相互了解，形成合力推动工作。加强与兄弟区人大社会建设工作的交流，探讨提升工作水平。三是加强制度建设。完善社建委相应的内部规范制度，使工作规范化、程序化。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选举和表决办法

(2022年12月20日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次会议第一次全体会议通过)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以下简称《地方组织法》和《选举法》)的有关规定,结合本次会议的选举任务和表决内容实际,制定本办法。

二、根据大会议程,本次会议选举我区出席市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3人。表决通过大会各项决议。

按照《地方组织法》和《选举法》规定,选举市人大代表的候选人人数应比应选人数多五分之一至二分之一。本次会议决定市人大代表候选人差额1人。

三、本次会议选举的市人大代表候选人由市、区各政党、各人民团体联合或者单独提名,也可以由代表十人以上书面联名提出。代表联合提名候选人可以是一个代表团内代表联合提名,也可以是不同代表团的代表联合提名,提名的候选人人数均不得超过应选名额。

四、本次会议提名候选人的截止时间为2022年12月20日下午15:30时。

提名人应如实向代表介绍候选人的情况。代表联合提名的,应由提名人填写《代表联合提名候选人登记表》。《代表联合提名候选人登记表》在规定的截止时间内送达大会秘书处的,提名有效。

在主席团确定候选人名单以前,提名代表如果要求撤回提名,或者被提名人本人表示不愿意被提名,须以书面方式提出,大会主席团应尊重提名代表和被提名人的意愿,予以同意。

主席团对代表联合提名候选人进行审查,如代表联合提名候选人不符合法律规定或任职资格条件的,由主席团决定不列为候选人,并向代表作出说明。

五、如果提名的候选人人数符合本办法第二条规定的差额数,由大会主席团将全部候选人提交与会代表酝酿、讨论后,进行选举。如果所提候选人人数超过本办法第二条规定的差额数,由大会主席团提

交代表酝酿、讨论后，先进行预选，再进行正式选举。

六、预选以代表团为单位，采用无记名投票方式进行，大会统一计票。预选工作在大会主席团领导下，由各代表团团长主持。预选采取人工计票，预选结果向大会主席团报告，由大会主席团根据候选人在预选中得票多少的顺序，确定正式候选人名单，提交大会选举。预选监票人由各代表团从不是预选候选人的代表中推定。计票人员由大会秘书处在会议工作人员中指定。

各代表团参加预选的代表应当超过该代表团全体代表的半数，始得进行预选。预选时，应当在预选候选人名单范围内投票，不能另选他人。收回的预选票数等于或者少于发出的预选票数，预选有效；多于发出的预选票数，预选无效，应重新进行预选。

预选选票上的每项选举，赞成的人数等于或少于应预选名额的，该选票有效；多于应预选名额或有另选他人的，该选票无效。

各代表团预选投票收回并经清点确认预选有效后，由预选主持人和预选监票人将选票封好签字，送大会秘书处计票、

汇总。由大会主席团根据候选人在预选中得票多少的顺序，确定正式候选人名单。预选中如遇候选人得票相等而不能确定正式候选人时，应就得票数相等的候选人再次预选，以得票数多的确定为正式候选人，提交大会选举。

七、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的各项决议，由大会主席团讨论后，提交大会表决。

八、本次会议预选、正式选举，表决各项决议和名单草案，采用无记名投票的方式。大会表决选举和表决办法（草案）、大会选举和表决总监票人、监票人名单（草案）等事项，采取举手表决的方式进行。大会选举、表决有关事项时，到会代表必须超过全体代表的三分之二才能进行大会正式选举和表决。

九、预选选票、正式选票和表决票由大会秘书处统一印制。投票时，正式选票1张、正式表决票1张，选票、表决票投入同一票箱，分别计票。预选选票和正式选票上的各项候选人名单均以姓名笔画排列，如遇候选人姓名相同，则分别在相同者旁注明区别。

十、大会正式选举时，代表对选票上所列候选人，可以投赞成票，可以投反对

票，也可以投弃权票。投反对票的，可以按照本办法第二条的规定另选他人。投弃权票的，不能另选他人。

代表填写选票时，对所列候选人表示赞成的，在其姓名右边对应框画圈；表示反对的，在其姓名右边对应框画叉；表示弃权的，不作任何标记；画的不清的则该张选票对该候选人的选举无效；另选他人的，在“另选人姓名”对应的框格内以正楷字体填写另选人的姓名。

对表决票上的表决事项，代表可以投赞成票，可以投反对票，也可以投弃权票。代表填写表决票时，对表决事项表示赞成的，在其事项右边对应框画圈；表示反对的，在其事项右边对应框画叉；表示弃权的，不作任何标记；画的不清的则该张表决票对该事项的表决无效。

十一、大会正式选举时，收回的选票数等于或者少于发出的选票数，选举有效；多于发出的选票数，选举无效，应当重新进行投票选举。

选票上每项选举事项所选人数等于或者少于规定应选人数的有效；多于规定应选人数的为废票。

大会投票表决有关事项，收回的表决票数等于或者少于发出的表决票数，表决

有效；多于发出的表决票数，表决无效，应当重新进行投票表决。

十二、大会进行选举、表决有关事项，以获得全体代表的过半数赞成票，始得当选或通过。如果获得过半数选票的候选人人数超过应选名额时，以得票多的当选。如遇票数相等不能确定当选人时，应当就票数相等的人再次投票，以得票多的当选。如果获得过半数选票的候选人人数少于应选名额时，作缺额处理。

十三、本次会议选举设监票人7人，其中总监票人1人，监票人6人，由主席团从不是正式候选人的代表中推选，总监票人由主席团在监票人中提名。总监票人、监票人经大会通过后，在大会主席团领导下，对选举中的发票、投票、计票进行监督。计票工作人员由大会秘书处指定。

十四、会场共设3个选区，按选区设3个投票箱，其中，主席团设1个，台下会场设2个。代表按选区分别到指定的票箱投票，不能委托投票。

十五、大会投票选举和表决各项决议及名单草案，采用人工计票。投票开始前，由监票人当众检查票箱，向总监票人报告票箱是否正常，总监票人向大会执行主席

报告票箱检查情况。投票结束后，总监票人将发出和收回的选举票数和表决票数向大会执行主席报告，由大会执行主席宣布选举和表决是否有效。

十六、计票完毕，总监票人向大会常务主席报告计票结果，经大会常务主席确认后，再向大会全体代表报告候选人得票数和表决票数，最后由大会执行主席宣布

当选结果。

十七、本选举和表决办法未尽事宜及其处理，由大会主席团依照《地方组织法》和《选举法》的有关规定作出解释或决定。

十八、本选举和表决办法经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第一次全体会议通过后实施。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总监票人、监票人名单

(2022年12月21日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次会议第二次全体会议通过)

总监票人：刘晓丽_(女)

监票人(6人，以姓名笔画为序)：

代蕊_(女) 何雄 余建平

夏光 高博 梁敏_(女)

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公 告

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选举产生了东西湖区出席武汉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3 名。现公布如下（以姓名笔画为序）：

何 兵 徐 辉 戴丰善

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主席团

2022 年 12 月 21 日

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正式候选人名单

(2022年12月20日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次会议主席团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选举和表决办法》的规定，确定正式候选人名单如下（以姓名笔画为序）：

我区出席市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的代表候选人4人

（一）市级政党提名3人

何 兵 徐 辉 戴丰善

（二）区级政党、人民团体和代表十人以上联名提名1人

熊 芬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

(2022年12月19日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次会议预备会议通过)

主席团：(42人，以姓名笔画为序)

王建兵	王 烁 _(女)	王敏辉	王 强	王 新
冯善德	邢 奇	吕忠良	朱 凯	向 文
刘华强	刘晓丽 _(女)	刘锦刚	江 桥	李义月
李 勇	杨早明	肖建红 _(女)	邸 冰	张汉生
张爱明	张铭玉 _(女)	张新明	陈风华	陈玉锋
范 春	周本奇	周 静 _(女)	查正付	段红波
袁发武	徐文化	徐贻功	徐菊珍 _(女)	殷向东
唐宏霞	黄昌江	黄养林	彭 涛	葛晓丹
韩忠翔	潘 奕			

秘书长：周本奇_(兼)

关于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草案）的说明

——2022年12月19日在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预备会议上

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筹备办公室副主任 邴冰

各位代表：

下面，我就大会主席团和秘书长名单（草案）作如下说明：

大会主席团成员由下列方面人员组成：

一、区委书记；

二、是区十一届人大代表且未担任区人民政府、区监察委员会领导职务的区委常委；

三、区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

四、区政协主席；

五、各代表团团长。

大会秘书长由区十一届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周本奇同志兼任。

以上说明，请连同名单（草案）一并予以审议。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主席团常务主席名单

(2022年12月19日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次会议主席团第一次会议推定)

彭 涛	徐贻功	刘华强	段红波
周本奇	杨早明	王 强	葛晓丹
肖建红 _(女)	吕忠良	黄昌江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次会议执行主席分组

(2022年12月19日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次会议主席团第一次会议通过)

12月20日上午

大会执行主席(21人)：

王 强	彭 涛	徐贻功	刘华强	段红波	陈玉锋
杨早明	朱 凯	刘晓丽 _(女)	刘锦刚	李 勇	邱 冰
张汉生	张爱明	范 春	周 静 _(女)	徐菊珍 _(女)	殷向东
唐宏霞	黄养林	潘 奕			

大会主持人：王 强

12月21日上午

大会执行主席(21人)：

葛晓丹	王 烁 _(女)	邢 奇	韩忠翔	吕忠良	肖建红 _(女)
黄昌江	王建兵	王敏辉	王 新	冯善德	向 文
江 桥	李义月	张铭玉 _(女)	张新明	陈风华	周本奇
查正付	袁发武	徐文化			

大会主持人：葛晓丹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次会议副秘书长名单

(2022年12月19日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次会议主席团第一次会议通过)

张 英 邴 冰 李 玲_(女) 胡建坤
刘利龙 徐立辉 周军干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代表团编团名单

(代表 199 人, 列席 171 人, 工作人员 48 人)

吴家山街代表团

(代表 17 人、列席 14 人、工作人员 4 人)

团 长: 韩忠翔

副团长: 王余君

代 表: 丁 哲 王余君 王 强 刘 君_(女)
 安国平_(女) 李 峻 杨 欢 陈小英_(女)
 陈红英_(女) 陈春萍_(女) 周 罡 贺 超
 徐全斌 梁 敏_(女) 韩忠翔 童 娅_(女)
 潘胜祥

列 席: 孔 力 朱 璐_(女) 李 玲_(女) 李 平
 杨庆成 杨泽发 吴海翔 张 英
 陈述生 周 龙 周文化 郭明军
 陶 勇 黄新胜

工作人员: 朱依妮_(女) 刘 帮 张 琦_(女) 周 桦_(女)

讨论地点: 东西湖会议中心吴家山厅 (A102)

长青街代表团

(代表 17 人、列席 14 人、工作人员 4 人)

团 长: 张汉生

副团长: 徐文化

代 表: 万 琼_(女) 朱 凯 刘 娟_(女) 李克银
 杨传林 何旭东 张汉生 陈风华

	陈继新	范胜华	林 岫	胡 敏 _(女)
	段 钧	徐文化	徐 凯	高德胜
	戴旭彪			
列 席:	卢永桢	田 嫒 _(女)	刘 方	刘 晖
	刘利龙	杨良勇	张 琪	陈 涛
	钱拥军	彭立华	董 岭	雷 鸣
	詹 辉	熊乐耕		
工作人员:	刘 丁	张雪君 _(女)	夏 峰	黄思远

讨论地点: 东西湖会议中心长青厅 (A303)

慈惠街代表团

(代表 16 人、列席 14 人、工作人员 4 人)

团 长:	潘 奕			
副团长:	刘晓丽 _(女)			
代 表:	万启雄	王思齐	朱 杰	朱 磊
	刘晓丽 _(女)	江 桥	严海英 _(女)	时继红 _(女)
	张铭玉 _(女)	张 斐	张幕轩	张新明
	张满春 _(女)	浦 渠	黄月泉 _(女)	潘 奕
列 席:	许泽勇	孙友国	冷 莹 _(女)	宋学军
	罗善善	胡建坤	贾大勇	钱家明
	徐立辉	高 忠	黄昌建	屠秀彬 _(女)
	熊 芬 _(女)	熊 敏		
工作人员:	毛雅倩 _(女)	李仲炎	徐柔柔 _(女)	魏明慧 _(女)

讨论地点: 东西湖会议中心慈惠厅 (A105)

走马岭街代表团

(代表 17 人、列席 14 人、工作人员 4 人)

团 长： 袁发武

副团长： 徐桂娣_(女)

代 表： 王树萍_(女) 王彦军 文 勇 汤明起
李超春 张庆伟 罗海岩 柯于亮
袁发武 徐桂娣_(女) 徐菊珍_(女) 高 博
郭艳平_(女) 黄昌江 黄楚华 蒋红军
蒋 喜_(女)

列 席： 左 杰 代立春 杨 蒨 肖四清
肖启华 邱丹娅_(女) 张建军 罗 萍
周 鹏 洪 玲_(女) 黄云博 彭邦明
程德元 魏 来

工作人员： 李志强 杨震威 陈漫玲_(女) 陶 璨_(女)

讨论地点： 东西湖会议中心走马岭厅 (A301)

新沟镇街代表团

(代表 16 人、列席 15 人、工作人员 4 人)

团 长： 邢 奇

副团长： 滕 松

代 表： 付燕燕_(女) 邢 奇 吕 力 刘登华
汤 骥 李 勇 杨早明 张珍平
张翠英_(女) 周运奎 胡伟华_(女) 胡志勇
夏 光 徐贻功 管 伟 滕 松

列 席： 王小花_(女) 王毓娟_(女) 朱建全 齐 曼_(女)
李五一 吴 琳_(女) 张乃心 易 静_(女)

周俊 周刚 胡学泽 殷发令
彭吉松 曾远华 熊巧玲
工作人员：李享 吴雨璐_(女) 林杰 熊琨鹏
讨论地点：东西湖会议中心新沟镇厅（A203）

径河街代表团

（代表 16 人、列席 15 人、工作人员 4 人）

团长：王烁_(女)
副团长：冯宇_(女)
代表：王宁_(女) 王钢华 王烁_(女) 石振华
冯宇_(女) 李义月 吴菲_(女) 何雄
何静_(女) 张旭妍_(女) 周静_(女) 郝春光
洪顺奕 徐文革 唐宏霞 葛晓丹
列席：万大勇 万叶慧_(女) 田志勇 阮仕明
吴水利 张明勇 陈雄 林惠民
田密 周薇_(女) 周军干 郑伟
贾红伟 潘莉芳_(女) 薛小明
工作人员：邹琼丽_(女) 张文娴_(女) 张洁_(女) 陈可儿_(女)
讨论地点：东西湖会议中心径河厅（A304）

将军路街代表团

（代表 17 人、列席 14 人、工作人员 4 人）

团长：殷向东
副团长：陈瑶_(女)
代表：卢菲_(女) 代蕊_(女) 李可_(女) 李晶_(女)
李黎 肖炬 宋俊 张传敏

张红飙 张贵元 张琳_(女) 陈存良
陈瑶_(女) 周本奇 周明 殷向东
黄朝林
列席: 王华 王汉江 方贵琴_(女) 刘鹏
张焯_(女) 张宇新 金世发 郭捍卫
黄伟鳌 曹海嵩 梁新红 程雪山
褚建祥 廖毅
工作人员: 刘安国 肖圣威 陈婷_(女) 周婧雯_(女)
讨论地点: 东西湖会议中心将军路厅 (A103)

金银湖街代表团

(代表 17 人、列席 14 人、工作人员 4 人)

团长: 王新
副团长: 黄玉莲_(女)
代表: 王军 王和平 王新 吕忠良
向文 刘万武 李红云_(女) 陈顺刚
罗学东 查正付 郭科 黄玉莲_(女)
彭涛 彭晴亮_(女) 温智杰 漆彬芳_(女)
潘登
列席: 王波 刘佳琳_(女) 刘涛 李绮_(女)
李甦_(女) 李伟凡 何边 张向东
张俊峰 胡蓉_(女) 唐晗_(女) 涂青凡
窦华 蔡迪
工作人员: 叶雨薇_(女) 刘华华_(女) 黄争 熊璨_(女)
讨论地点: 东西湖会议中心金银湖厅 (A202)

东山街代表团

(代表 15 人、列席 14 人、工作人员 4 人)

团 长： 王敏辉
副团长： 梁少华
代 表： 王敏辉 邓 珩 刘 立 杨 勇
 吴 磊 余建平 林 聪 周治国
 胡剑铭 侯正军 祝国新 郭东明
 涂正林 梁少华 韩 南
列 席： 王 佶 王 超 王福元 朱传彪
 李 蕾_(女) 宋家训 张承胜 林修良
 周 波 项蓓芳_(女) 胡国栋 姚树明
 黄 华 程明顺
工作人员： 石松麟 李忠凯 徐慧萍_(女) 高梦婷_(女)
讨论地点： 东西湖会议中心东山厅 (A204)

辛安渡街代表团

(代表 17 人、列席 14 人、工作人员 4 人)

团 长： 范 春
副团长： 童胜红
代 表： 王 建 冯善德 李顺成 李 晖
 吴海龙 邸 冰 张 芬_(女) 陈玉锋
 范 春 林悦钦 胡振忠 袁瑞富
 郭天发 郭 松 黄 林 童胜红
 潘秀芬_(女)
列 席： 马文兵 叶海英_(女) 苏 静_(女) 李 静_(女)

杨红春 肖 华 张 磊 周 岚_(女)
周家祥 陶连生 黄 勇 黄修荣_(女)
舒 骅 管维福
工作人员：李 航 李寒梅_(女) 陈金彤 靳希明
讨论地点：东西湖会议中心辛安渡厅（A302）

柏泉街代表团

（代表 17 人、列席 14 人、工作人员 4 人）

团 长： 黄养林
副团长： 李 涛
代 表： 王三保 王建兵 朱郅清 刘华强
 刘锦刚 江少斌 李 涛 余文武
 余明威 张晓晶_(女) 张菊华_(女) 周 勇
 顾艳霞_(女) 郭小平 黄建刚 黄养林
 谌 俊
列 席： 王 丹 王聚福 付 祥 代续勇
 杨 平 杨 洁 吴 冬 吴 敏
 陈文胜 林 军 胡冬梅_(女) 胡耀武
 韩 沛 蔡兴涛
工作人员：马奔驰 艾 康_(女) 安文杰 范 萌_(女)
讨论地点：东西湖会议中心柏泉厅（A305）

常青花园代表团

（代表 17 人、列席 15 人、工作人员 4 人）

团 长： 段红波
副团长： 谢 玲_(女)

代 表: 王 岑_(女) 王 曼_(女) 白 宓_(女) 刘光本
 刘 霞_(女) 李文权 肖建红_(女) 邹武松
 汪 勇 张爱明 张 谋 金 晶_(女)
 段红波 宫智勇 黄 甜_(女) 蒋建军
 谢 玲_(女)

列 席: 王 凤_(女) 王 健 王震宇 朱从海
 李 波 李海峰 肖俊元 肖 毅
 吴 刚 沃闻达 张耀华 陈胜友
 徐 芳_(女) 龚传勇 韩 迪

工作人员: 刘 芳_(女) 陈雨渡_(女) 聂 爽_(女) 温慧静_(女)

讨论地点: 东西湖会议中心常青花园厅 (B312)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次会议议案审查委员会名单

(2022年12月19日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次会议预备会议通过)

主任委员：葛晓丹

副主任委员：查正付

委 员：（以姓名笔画为序）

刘晓丽_(女) 张汉生 范 春

周 静_(女) 袁发武 殷向东

唐宏霞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议案的决议

(2022年12月21日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次会议第二次全体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的规定，本次大会决定，将《做好政府投资“后半篇”文章，进一步提高区属国有资产经营效益和公益性资产运维效益的议案》列为本次会议议案。

大会要求，区人民政府要将本次会议议案的办理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制定实施方案，按目标推进。同时，区十一届人大一次会议《贯彻新发展理念，提速建设泛金银湖总部经济区，加快推进中西部地区产城融合发展的议案》须继续办理。本次会议确定的议案和续办议案的办理情况应向区人大常委会会议及下一次人民代表大会会议报告。

区人大常委会对议案办理工作应加强检查，督促落实。

对代表提出的建议、批评和意见，各承办单位应认真研究办理，并在规定时间内答复代表。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提出议案截止时间的决定

(2022年12月19日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次会议主席团第一次会议通过)

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提出议案截止时间，规定为2022年12月20日下午16:00时。代表向大会提出的建议，不受议案截止时间的限制。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议案审查委员会关于议案的审查报告

(2022年12月20日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次会议主席团第四次会议通过)

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次会议议案审查委员会主任委员 葛晓丹

各位主席团成员：

截止2022年12月20日下午16:00时，本次大会共收到代表十人以上联名提出的议案原案3件。分别是慈惠街代表团、将军路街代表团、金银湖街代表团、辛安渡街代表团、柏泉街代表团等10名代表联名提出的《做好政府投资“后半篇”文章，进一步提高区属国有资产经营效益和公益性资产运维效益的议案》；慈惠街代表团10名代表联名提出的《关于发展乡村旅游，助力乡村振兴战略的议案》；走马岭街代表团10名代表联名提出的《关于完善基本生活配套建设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的规定，议案审查委员会对以上议案原案从合法性、重要性、必要性、可行性、全局性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审查，反复酝酿，决定将《做好政府投资“后半篇”文章，进一步提高区属国有资产经营效益和公益性资产运维效益的议案》确定为本次大会的议案。另外2件议案原案转为代表建议，交区人民政府研究办理，并在规定的时间内答复代表。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大常委会 关于接受部分代表辞职请求的决定

(2022年2月18日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

第一次会议通过)

根据李玲、黄昌建、胡蓉因工作变动向区人大常委会提出辞职的请求，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湖北省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人事任免工作条例》的规定，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一次会议决定：接受李玲、黄昌建、胡蓉3名同志辞去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李玲同志的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职务相应终止。以上决定由区人大常委会予以公告，区人大常委会委员职务的终止报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备案。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大常委会 关于接受刘冬辞职请求的决定

(2022年6月9日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
第三次会议通过)

根据刘冬同志因工作变动提出辞去所任职务的请求，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湖北省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人事任免工作条例》的规定，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三次会议决定：接受刘冬辞去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副区长职务，报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备案。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大常委会 关于接受皮惠兰辞职请求的决定

(2022年12月7日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
第五次会议通过)

根据皮惠兰同志因工作变动提出辞去所任职务的请求，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湖北省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人事任免工作条例》的规定，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五会议决定：接受皮惠兰辞去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副区长职务，报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备案。

武汉市东西湖区人大常委会 关于接受部分代表辞职请求的决定

(2022年12月7日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
第五次会议通过)

根据夏贤国、黄勇、方学孝、熊芬因工作变动提出辞去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的请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第五十五条的规定，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决定：接受夏贤国、黄勇、方学孝、熊芬辞去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方学孝、熊芬同志的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职务相应终止。以上决定由区人大常委会予以公告，区人大常委会委员职务的终止报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备案。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议程

(2022年12月19日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次会议预备会议通过)

- 一、听取和审查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 二、审查和批准东西湖区2022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草案的报告，批准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
- 三、审查和批准2022年全区预算执行情况与2023年全区预算草案的报告，批准2023年全区预算；
- 四、审查区十一届人大一次会议议案和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
- 五、听取和审查东西湖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 六、听取和审查东西湖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 七、听取和审查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 八、增选东西湖区出席武汉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武汉市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 日程

(2022年12月19日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次会议主席团第一次会议通过)

12月20日(星期二)

上午 8:30 第一次全体会议

- 1.报告代表到会情况
- 2.宣布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开幕
- 3.听取东西湖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
- 4.听取东西湖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
- 5.听取东西湖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 6.听取东西湖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 7.表决大会选举和表决办法草案

下午 14:00 代表团会议

- 1.审议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计划报告、预算报告、议案和代表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
- 2.酝酿候选人

下午 16:00 代表团会议

- 1.酝酿正式候选人名单
- 2.讨论大会各项决议草案
- 3.向代表介绍写票投票注意事项

12月21日（星期三）

上午 9:00 第二次全体会议

- 1、报告代表到会情况
- 2、表决大会选举和表决总监票人监票人名单草案
- 3、宣读提交大会选举和表决的各项名单和决议草案（工作人员宣读）
- 4、投票选举东西湖区出席武汉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投票表决大会的各项决议草案
- 5、宣布选举结果和表决结果
- 6、东西湖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二次会议闭幕